



当今神的医治

神的医治事工

基督徒对疾病应该有的态度

理查德·梅休 (Richard Mayhue) 著

当今神的医治

理查德·梅休（Richard Mayhue）著

© Copyright

HE HEALING PROMISE

Is it always God's will to heal?

by Richard Mayhue

Published by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Translated by permission.

All rights reserved.

《当今神的医治》电子图书资源与原出版单位签订合约而获得使用权。

© 研经工具

版权所有，保留所有权利。

本书为内部资料，仅供个人或小组学习使用，不得用于商业目的。

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本资源进行出版

(包括编辑加工、印刷复制和发行)、定价及销售。

违反上述声明的行为可能会涉及法律责任。

 研经工具

网址：daoyanjing.com

邮箱：office@ircbookschina.com

目录

目录	1
前言	2
引言	3
第一篇 神的医治事工	6
第一章 现今人们对医病神迹的兴趣	6
第二章 旧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1 2
第三章 福音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1 8
第四章 使徒行传与使徒书信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2 7
第五章 医治是赎罪的一部分吗?.....	3 2
第六章 对疑难章节进行合乎圣经的解答	4 3
第七章 神今日仍施行医病神迹吗?	5 6
第八章 有关医病神迹的报道属实吗?.....	7 3
第二篇 基督徒对疾病应有的态度	8 3
第九章 信心、祷告和医生	8 3
第十章 恩膏仪式仍然适用吗?.....	9 2
第十一章 疾病是神的计划	1 0 0
第十二章 周一下午面访琼妮	1 0 8
第十三章 不治之症	1 1 7
附录一 旧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1 2 2
附录二 福音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1 2 7
附录三 《使徒行传》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1 3 7
附录四 使徒书信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1 4 0

前言

施洗约翰问耶稣，是否他就是那要来的弥赛亚，还是他们仍要等候另一位？耶稣以他所行的一系列医病的神迹作为回答，以此表明他就是弥赛亚。

耶稣以其超然的能力战胜了各种疾患病痛，在他传道的那些日子里，各种病症几乎都从巴勒斯坦被驱逐。后来这能力又在使徒身上展现出来。

那时，成千上万的病人因渴望得医治，渴望从疾病的痛苦中解脱出来，涌到耶稣和使徒面前。他们的愿望没有落空，主医治了他们。

这些独特且奇妙的医治神迹，向我们道出了神的性情。第一，神是满有怜悯的。他知道谁在受苦，也愿意解除他们的病痛。我们的主能以任何一种能力的彰显，来证明他的神性，但没有一个方法比“医治”更能表达他的怜悯。第二，神有能力医治人类一切的疾病。这是我们在耶稣的事工中，看见的第二个伟大真理。

所以，神愿意医治人，也能够医治人。问题是：今日他仍施行医治吗？若他仍施行医治，他会如何施行医治？何时施行医治？

这本好书将就这些问题给予你合乎圣经的答案。它应该是当今每个基督徒必读的书。

约翰·麦克阿瑟

引言

今日神仍施行医治！除此以外所得出的任何其他结论，都是对圣经见证的否决。然而，这一宝贵的真理确实引发了一连串紧迫的问题：

今日神如何医治？
神的旨意一定是医治吗？
他会医治我吗？

慕迪圣经学院的前任院长陶雷博士（Reuben A. Torrey）很诚恳地写道：

在所有论及神医治方面的书中，我没有见过哪本书始终都贯穿主题，均衡全面地以圣经来佐证书中给出的真理。有些书所给出的经文，只强调神有能力并愿意医治我们的疾病，以及他过去作为使得当今的医治成为可能。另一些书关注的经文，则清楚表明神有时并不医治人的疾病，或者神在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工作方式。因此，我们实在需要一本能够全面涵盖神就这个主题所给出所有经文的书，而且此书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发掘神对这一重大主题的全备教导。¹

陶雷博士所提出的“均衡”建议，就是本书的写作宗旨。我们只有通过全面查考圣经，找出神就人类身体上的疾病所给予的一切指示，才能期望找到问题的答案。

圣经表明，“教义”和“经历”是健康的基督教信仰不可或缺的两大要素。基督徒对神真理的真实体验一定是始源于神所启示的话语。在当今人们感兴趣的领域中，要算神的医治最令人困惑了，因

¹ R. A. Torrey, *Divine Healing* (Grand Rapids: Baker, n.d.), p. 5.

为人常常颠倒和忽视神对真理和经验的恒常不变的次序安排。

人们对爱与真理之关系的误解，会导致各种错误。爱源于真理。《约翰二书》6 节告诉我们：“我们若照他的命令行，这就是爱。”虽然爱与真理二者不可分割，但是爱从来不曾决定真理。

圣经关于神的见证对经历和爱有平衡的表述。若说慈爱的神不会使人得病或不会容许苦难发生，就是误解了爱也误解了圣经（来 12:1-13）。现在让我们来查考引起这种困惑的原因。

有人将圣经视作一个文学水池，浅到孩童可以涉水而过，但也深到大象也可以在其中游泳。例如：《约翰福音》3 章 16 节读起来相当容易懂，而《以赛亚书》53 章则难懂得多，埃塞俄比亚的太监读到这里时都需要腓利来解释。（参徒 8:31）

巴克斯特博士(J. Sidlow Baxter)在论及这类深奥难懂的经文时，说道：

这些疑难经句会使人对圣经产生无穷兴趣。帕克 (Joseph Parker) 说得好：“圣经若能被完全解释清楚，就不再是神的话了。”我们对圣经的认识是没有止境的。圣经的智慧在于其启示出来的真理，也在于其隐藏的奥秘。圣经启示的真理，足够使信心有理性的根基；圣经所保留的奥秘，足够使信心有成长的空间。一切关于救恩和敬虔的真理都清清楚楚写在圣经里，使所有单纯的人能够理解。但另有一些事情出于神的智慧而不易明白，甚至离奇费解，挑战人们不断思考。这类真理神秘、复杂，很是迷人，然而，对于虔诚的探询者，努力的结果一定是丰厚且圣洁的奖赏。²

巴克斯特博士所强调的挑战并不是新事。旧约时代的先知一直寻求，想明白在他们中间基督的灵所指示的那人和那时间。他们努力想明白，基督的受苦以及后来所得荣耀之间如何协调（彼前 1:10-11）。

甚至彼得也感到解读圣经的压力。彼得注意到，保罗书信中有

² J. Sidlow Baxter, *Studies in Problem Texts*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60), p.5

一些预言性的教导很难明白（彼后 3:15-16）。

有关神医治的课题同样也给我们挑战。琼妮·厄尔克森·多田（Joni Eareckson Tada）通过不断的求问，学到了很好的功课。让我们来听听她的感悟：

通常对这一类疑难问题的回答不会只是简单的答案，而我们却没有耐心去听完那些答案。在过去，我的态度常常是这样：“不要给我详尽的神学讨论与资料，只要回答我的问题就好。”因为我拒绝花时间和脑力去聆听并思考这些答案就离开了，所以认为答案根本就不存在。³

疑难问题的答案是存在的，只要我们借着祷告耐心地寻求就能够找到。那么，让圣灵做我们真理的导师，带领我们进入水深之处。

保罗这样为我们祷告：“要你们的爱心在知识和各样见识上多而又多，使你们能分别是非，作诚实无过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腓 1:9-10）。

³ 《风闻有你》，琼妮·厄尔克森·多田著，团结出版社 2012 年出版。

第一篇 神的医治事工

第一章 现今人们对医病神迹的兴趣

拉里和爱丽丝·巴克夫妇希望神能保守他们一家六口。他们的长子卫斯理得了糖尿病，经常需要注射胰岛素来维持生命。

有一次“神医布道家”巴迪拉（Daniel Badilla）来到加州巴斯托的一间教会，举行特别的仪式，巴克一家就带着11岁的小卫斯理走了上去。他们真诚地寻求医病的神迹。

这位布道家当场就宣告卫斯理的病得了医治。拉里欣喜地把“感谢神，我们的儿子得了医治”这句话写进卫斯理的胰岛素记录中。但卫斯理接下来的胰岛素检测结果却并不理想。巴克一家仍凭信心宣告儿子已经得了医治，并且把胰岛素检查结果归罪于撒但的作用。

过了不久，卫斯理开始恶心呕吐，并伴有严重的胃痉挛，这些显然是胰岛素过低的症状。但他们仍然决定延后送医，继续借着祷告寻求神的医治大能。卫斯理昏迷不醒，并于三天后离开了人世。

《新闻周刊》对这个悲剧进行了全国性的报道。⁴

在尼日利亚的伊洛林（Ilorin），一位在苏丹内地会（Sudan Interior Mission）服侍的资深宣教士，对这种宣告式的医治行为深感困惑。他对此有很大的负担，并写下了自己亲身观察到的一些事情：“这个问题在这里非常严重。许多人渴望得到医治，但他们所用的方法却使人大惑不解。在这里，我很少看到真正合乎圣经的医治事工。”

重新燃起的全球性对医病神迹的兴趣，同时出现在世俗的圈子和基督徒的圈子里。各种环境共同催生出当代的这种医病神迹现象。

⁴ “The Exorcist,” *Newsweek*, 10 September 1973, p.31

最近几十年来，知识的爆炸反而使中世纪的黑暗重现。在那些知识贫乏的残酷岁月里，人们蒙昧无知是因未受教育，没有足够的知识。今天，现存的知识量以每十年翻一番的速度增长，但人们却不知道该相信什么，结果是相同的——错谬和无知。

与资讯泛滥相伴而生的是存在主义新思潮。人们之所以相信假想的神迹，正是对自由派神学所谓灵里的死亡和不满足之影响的积极回应。这种存在主义新思潮泛滥，无视圣经所立定的限制，使人思想里充满了傲慢。

薛华（Francis Schaeffer）对这种思想有着独到的见解：

人们在新五旬节派和自由派之间，也能看见一致性。自由派神学家不相信圣经的内容和敬虔真理。其实，他们是运用神学和基督教术语的存在主义者。因此，他们能与任何以经验为导向而运用宗教术语的群体相交。无视圣经，轻看圣经内容的情况已经发生在新五旬节派中。通常基督徒接纳一个人是基于这个人所相信的教义。现在却相反，新五旬节派所问的是：“你有这些外在的表现吗？”那些自从改教运动以来，甚至改教运动以前就一直被视为导致决定性差异的重要问题，如今都被掩盖起来。从这个层面来讲，正如自由派一样，人们似乎能够在重要的教义要点上持截然相反的观点却还都可以是正确的。简言之，他们认为信仰的内容无关紧要，只要有外在的表征和宗教感情就够了。⁵

“经验性的基督教”今日正大行其道。这种心态不再限于某一年龄层或是某一教派组织，而是一种普遍的现象。经验是一种共同的特性，能将各种不同宗派的人联合在一起。他们声称，若非透过经验，神的真实性就无从表达。这种思想导致了许多的僭越之举，将人的经验凌驾于神的命令之上，让人依照自己的经验行事。

今天的社会病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严重。一份颇受欢迎的期

⁵ Francis Schaeffer, *The New Super Spirituality* (Downers Grove, Ill.: Inter-Varsity, 1972), p. 16

刊称，近五年来，人们花在医疗上的费用增加了百分之五十。近些年来全美的医疗费用已超过了两千亿美元。

为对抗各式各样的疾病，各种专业性的医疗机构如雨后春笋般地成立，但仍赶不上疾病的发展速度。于是，这个病入膏肓的社会，就开始求助于那种立刻得释放的能力。只要能使人们立刻得医治的，人们都愿意低头膜拜。

虽然灵恩运动把新的重点放在神的医治上，但运动中没有哪两派的见解完全一致。一般说来，他们都相信只要人以完全的信心来回应神，就能从神那里得完全和立刻的医治。那些令群医束手无策、在床上动弹不得的病人，若没有神的能力介入，就无法得医治，这样的信息使得病人纷纷趋之若鹜。

信心医治是时下非常时髦的信息。爱伦（Allen）、博斯沃思（Bosworth）、麦克罗森（McCrossan）以及普莱斯（Price）等是近几十年来那些求医者口中的英雄人物。这些人的受欢迎程度之广，几乎达到了家喻户晓的地步。

今天新一代又产生了！这些人都被冠以“神医布道家”的头衔，如安格利（Angley）、哈金（Hagin）、欧思本（Osborn）、罗伯兹（Roberts）等。他们不但开设了医院，甚至称用一块布放在病人疼痛的部位就医好了病。

罗伯兹建立了“信心之城”，这是在罗伯兹大学校园中的一栋引人注目的综合医疗大楼。医科、牙科及护理科的学生都在那里受训。罗伯兹认为，这些只是神众多医治方式中的一种，因为神能用许多“释放体系”（delivery systems）使人得医治。（这段话是罗伯兹在他自己的广播电台上的说的）

在俄克拉荷马州也有两位宣扬以信心来医病的神医布道家——T. L. 欧斯本和戴茜·欧思本夫妇。他们在合办的《信心文摘》中打出了以下的广告：

为你的疾病预备了健康；
为你的失败预备了成功；
为你的孤单预备了爱心；

为你的忧伤预备了快乐；
为你的恐惧预备了信心；
为你的贫穷预备了财富。

欧思本基金会送给杂志的读者每人一小片粗麻布，并请他们在粗麻布上写出他们“特别需要向神祈求的神迹”，然后将粗麻布寄回。在附寄的回邮信封上，写着“神藉保罗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甚至有人从保罗身上拿手巾或围裙放在病人身上，病就退了，恶鬼也出去了”（徒 19:11-12）。在寄出的信上，欧思本同时还写道：“经过三到四天的禁食祷告之后，我们会将这块布再寄回给你。”

以下就是该基金会的一个见证：

最近有一位脑部患有恶性肿瘤的女士，打电话给欧思本的同工。这位女士的肿瘤没法动手术，所以就找到了欧思本基金会。欧思本的同工们因能施行和使徒保罗一样的神迹（徒 19:11-12）而大受欢迎。当他们为这位女士祷告时，手上拿着一块粗麻布，祷告过后就把这块布寄给这位女士作为“信心的接触点”。当女士祷告时，就把这块布放在头上。奇妙的是，她的绝症就这样得医治了。此类医治神迹，已发生了好几百次。⁶

大量的刊物随着信心医治的事工应运而生，并广泛发行。这些刊物都详尽记载了医治的过程和圣经中的应许，以下就是几个例子。

弗利曼博士(Dr. Hobart Freeman)写道：“当真正的信心产生时，单靠这信心就足够了。这信心可以取代药物和其他方面的帮助。”⁷

考德威尔博士（William Caldwell）就此说了一段不寻常的话：

为了得医治，你不必将这本书从头读到尾。你只需从书

⁶ According to a solicitation letter I received by mail from the Osborn Foundation, Box 10, Tulsa, OK74102

⁷ Hobart Freeman, Faith (Claypool, Ind.: Faith Publication, n.d.), p.11

中找到能应用在你身上的真理，跟着去行就够了。许多人在读第一章时，就得了一次医治。因此，你要警醒，迫切地寻求机会，让它应验在你身上。当然，若是你读了前几页之后仍未得医治，那你就该继续读下去，直到得了医治为止。⁸

罗伯兹宣称：

我觉得全体会众得医治的时代，似乎来得比我想象的还要快。我们为这个理想做了多年的基础工作……我们期待有一天晚上，当我们在大厅里祷告，并按手在我们四周的人身上时，就能像主的手按在病人身上一般，刹那间治好了在场的每一个病人。我全心全意地期待这个时刻快点到来。⁹

今天教会对神的医治感到非常困惑，以下的问题一直困扰着许多基督徒：神的医治是真的吗？如果不是，那么我该如何解释那些明显的医治神迹？神的医治是如何发生的？如果它真的有效，为什么我要否认或忽略这样一件好事呢？如果医治神迹一直以来都是可能发生的，为什么到现在才突然出现并且呈上升趋势呢？它合乎圣经吗？为什么我会生病？我是否该停止服药？为什么我没有得到医治呢？为什么有人参与了这种医治运动却仍会生病呢？为什么那些投入医治运动的人都难逃一死呢？

或许，你也问过自己其中的某些问题。毫无疑问，巴克夫妇也深受同样问题的困扰。虽然他们一家人都坚信神的医治，但卫斯理却死了。

有位律师最近让我读了巴克先生的一封来信。卫斯理已去世多年，但他的心中仍然非常痛苦，他想要找出儿子死亡的原因，最后终于在圣经中找到了，信上是这样说的：

我存着祷告的心来写这封信，期望能和你分享一些我付出了极大代价所学的功课。靠着神的恩典和主耶稣永不止息的

⁸ William Caldwell, *Meet the Healer* (Tulsa: Front Line Evangelism, 1965), p.5

⁹ Oral Roberts, *Seven Divine Aids for Your Health* (Tulsa: Oral Roberts, 1960), p. 35

爱，我和妻子终于渡过了这次可怕的试炼。

我们虽然深感困惑，但深知要依靠主耶稣。妻子在经过几个月之后，就开始能够接受卫斯理已安息主怀的事实。我却花了三年，才接受这个事实。

我们曾热切盼望孩子得医治，却用错了方法。在我们因为过失杀人、虐待儿童之重罪而面临审判时，妻子告诉我她从主所领受的，她说：“我们的爱，因为是有缺欠的，所以亏负了卫斯理。”神的话语说：“爱是永不止息”（林前 13:8）。

我那时明白：我们自以为是的“信心”使我们忘记了要去“爱”。当我们在为卫斯理祷告看着他承受明显的痛苦时，我们对他的爱使我们想要给他胰岛素，以缓解他的疼痛，但我们又感觉那样做是缺乏信心的表现，会拦阻卫斯理得医治。后来，我们发现自己的行为完全违背了圣经。神在圣经上说，爱比信心更大（林前 13:13）。

问题出在我们将“信心”和“相信”混淆了。我们认为只要努力“相信”，神就一定会医治。我们把医治与“相信”相提并论，以为坚定地“相信”，就是有“信心”的表现。

拒绝用药，尤其是救命的药，这完全是我们自以为是的行为，这种行为拦阻了圣灵的工作。

我真心希望你能认真详细地考量这封信的内容，因为我们为此付出了极为昂贵的代价，世上没有人甘愿付这么大的代价。¹⁰

读了这封信，我被巴克先生的诚实感动了，也深深地体会他当时所承受的剧痛。这是一个真实的案例，发生在他至亲的人身上。神能医治，他也确实医治过，并且还要再医治，但他是按着自己的旨意，用自己的方法，在自己指定的时间里医治人。

让我们从神已启示的真理中，找出所需要的答案。

¹⁰ 这段引文摘自拉里和爱丽丝•巴克夫妇所著的 *We Let Our Son Die*, (Irvine, Calif. : Harvest House, 1980). 经巴克夫妇授权许可，但巴克夫妇并不赞同本书所得出的结论。

第二章 旧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一个异族的将军，得了不治的麻风病，结果神命令他在约旦河中沐浴七次，医好了他的病。（王下 5:14）

入侵军队的十八万五千人同一天晚上在熟睡中全被神击杀。（赛 37:36）

疯癫症突袭一位举世瞩目的帝国领袖，七年期满之后，他又恢复健康，重得独霸天下的显赫地位。（但 4:33-34）

以上这些独特的事件有什么共同点？它们都表明，神这位窑匠对于所造瓦器（人）身体状况的直接介入。

神医治了乃缦，西拿基立的亚述军队因违背神的旨意而被消灭，神革去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的王位，后又使他复归其位。

旧约中也记载了神的解释：

耶和华对他说：“谁造人的口呢？谁使人口哑、耳聋、目明、眼瞎呢？岂不是我耶和华吗？”（出 4:11）

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申 32:39）

神所惩治的人是有福的，所以你不可轻看全能者的管教。因为他打破，又缠裹；他击伤，用手医治。（伯 5:17-18）

我造光，又造暗；我施平安，又降灾祸；造作这一切的是我耶和华。（赛 45:7）

除非主命定，谁能说成就成呢？祸福不都出于至高者的口吗？（哀 3:37-38）

这是何等的见证！神自己宣告：他是掌管世间生、老、病、死的主。然而，关于神的亲临介入，若非查考圣经记载，我们不可能得出有意义的结论。所以，接下来的几章，我们会查考圣经记载来

总结神如何在人们的生活中做工。我们将比较圣经的记载，时下的说法与当前的需要，以了解它们之间是否有一致性。

神刑罚人

神在许多情况下，会刑罚人的肉体。这是神公义的真实面，却常常为我们所忽略。

当埃及人拒绝让以色列民归回巴勒斯坦时，神给予埃及人沉重打击。

到了半夜，耶和华把埃及地所有的长子，就是从坐宝座的法老，直到被掳囚在监里之人的长子，以及一切头生的牲畜，尽都杀了。法老和一切臣仆，并埃及众人，夜间都起来了。在埃及有大哀号，无一家不死一个人的。（出 12:29-30）

毫不夸张的，成千上万的长子丧命，是对一个不顺服的民族的惩罚。

神也不是总对自己的子民宽大。亚伦的两个儿子拿答与亚比户，刚从事圣职、开始侍奉不久，在神面前献上凡火，不是神所吩咐他们做的，立刻就有火从耶和华面前出来，吞灭他们（利 10:1-2）。他们的当场倒毙，是对这个民族发出的严厉警告，警告他们罪的严重性。

先知以西结在服事的过程中，失去妻子，成了鳏夫，这或许是旧约中最不为人知的事件之一。

“人子啊，我要将你眼目所喜爱的忽然取去，你却不可悲哀哭泣，也不可流泪。只可叹息，不可出声，不可办理丧事。头上仍勒裹头巾，脚上仍穿鞋，不可蒙着嘴唇，也不可吃吊丧的食物。”于是我将这事早晨告诉百姓，晚上我的妻就死了。次日早晨我便遵命而行。（结 24:16-18）

以西结的妻子因神的作为而去世，好让以西结成为以色列哀痛

的榜样。正如以西结要为妻子的死悲痛一样，以色列民也要为他们的罪和神的审判哀痛哭泣。

各种不同的医治方法

神不只刑罚人，也医治人。没有人可以指定他医治人最喜欢的方式。他医治人的方法是多种多样的。

例如：摩西为米利暗祷告，米利暗的大麻风就因此得了医治（民 12:13）。但她是在七天（都在营外度过）之后，得到医治，重新进入会众中。

尼布甲尼撒王是在神刑罚他七年之后才得医治。他得医治的时间，乃是神所应许和设定的（但 4:28-37）。

亚述将军乃缦，在约旦河中沐浴七次以后，才发现自己的麻风病完全得了医治（王下 5:1-14）。

有一次，医治发生在犹太的旷野。

他们从何珥山起行，往红海那条路走，要绕过以东地。百姓因这路难行，心中甚是烦躁，就怨渎神和摩西，说：“你们为什么把我们从埃及领出来，使我们死在旷野呢？这里没有粮，没有水，我们的心厌恶这淡薄的食物。”于是耶和华使火蛇进入百姓中间，蛇就咬他们，以色列人中死了许多。百姓到摩西那里说：“我们怨渎耶和华和你，有罪了，求你祷告耶和华叫这些蛇离开我们。”于是，摩西为百姓祷告。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制造一条火蛇，挂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这蛇，就必得活。”摩西便制造一条铜蛇，挂在杆子上，凡被蛇咬的，一望这铜蛇，就活了。（民 21:4-9）

在旧约中，神似乎并不经常使用某种标准的医治方式。

由罪所引起的疾病

有些疾病是由个人的罪引起的，但并不是说每个人生病都是因为犯罪。

令人惊讶的是，有时我们认为罪该万死的人，最后神竟然没有刑罚他。例如：亚伦把以色列民拜偶像，结果神击打了百姓，却没有刑罚亚伦（出 32:35）。

但在另外一些情况下，犯罪的人立刻得到神对其身体的刑罚。例如：米利暗质疑摩西的领导权，结果神立刻以可怕的麻风病来刑罚她（民 12:1-15）。又如，可拉一党因反对摩西而叛变，结果遭到了神的毁灭（民 16:1-50）。

有时，甚至未犯罪的人也会成为神的刑罚对象。最明显的例子是：大卫与拔示巴因不道德行为而生的孩子（撒下 12:1-23）。

无法解释的疾病

在旧约中有许多不明原因的疾病。这些疾病和罪并无任何关联，有些甚至是沒有病名的。

米非波设就是一个实例。当他还是个婴孩时，被奶妈一不小心掉在地上，结果一生成了跛子（撒下 4:4）。另一个令人印象深刻的例子是书念妇人的儿子突然死亡，但这个例子却是以喜剧收场，因为以利沙为这孩子祷告，使孩子从死里复活了（王下 4:18-37）。

神医治不信的人

人并非一定要与神有救赎的关系之后，才能得到神的医治。这方面最著名的例子是，亚述的将军乃缦（王下 5:1-14）和巴比伦王（但 4:28-37）。可见神会医治那些他想医治的人。

叫死人复活

纵观整本旧约，神只让三个人从死里复活。第一个是撒勒法寡妇的儿子，经由以利亚而得以从死里复活（王上 17:17-24）。第二个是书念妇人的儿子，他经由以利沙而从死里复活（王下 4:18-37）。

其中第三个例子是最令人难忘的。

以利沙死了，人将他葬埋。到了新年，有一群摩押人犯境，有人正葬死人，忽然看见一群人，就把死人抛在以利沙的坟墓里，一碰着以利沙的骸骨，死人就复活站起来了。（王下 13:20-21）

勿庸置疑，这也是复活的一种方式。

圣徒亦生病

信徒并非就能免去病痛的折磨。以撒（创 27:1）和雅各（创 48:1）都因病而死。

约伯浑身长疮，重重地被责打（伯 2:7）。我们从《约伯记》中不难看出他实在病得很重（伯 2:13, 3:24, 7:5、14, 13:28, 16:8, 16, 19:17, 30:17, 33:21），但到最后，神却医治了他（伯 42:10）。

总结

以下这些都有明显的记载：

- 圣徒会受苦。
- 神会责罚。
- 医治的方式各有不同。
- 不信的人也能得医治。

- 罪人可能不会承受病痛的折磨。
- 无辜的人也受责打。
- 撒但并非是人生病的主要因素。
- 复活的例子并不多。
- 从未提及需要“信心”。

我们能从以上事实得出哪些结论？基本来说，从摩西时代（公元前 1400 年）到玛拉基时代（公元前 400 年）这一千年间，神特别介入的次数远远不及大多数人的预料。

第三章 福音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有一本著名的记录收集册，它的开场白是这样写的：

请看！世界上最大、最长、最深、最高、最快、最胖、最老、最新、最令人震惊……最壮观……最不可思议……最稀奇古怪的事物和最吸引眼球的数据……都在这里。¹¹

这究竟是哪本书呢？它就是《吉尼斯世界纪录》
可是，圣经对于耶稣医病的神迹，却描述得更令人叹为观止：

“耶稣所行的事还有许多，若是一一地都写出来，我想，所写的书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约 21:25）

在《韦氏新国际字典》（Webster's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中，“独一”（unique）的定义为：“没有任何事物与之相像或相等，唯一的或超群绝伦的。”没有任何字眼能够如此确切地用来描述耶稣基督在医病方面的神奇大能了。

在人类历史的记载中，从来没有一个时期像耶稣公开传道时那样，有这么多民众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从各种不同的病症中得医治。既然连历史上都不曾有过这样的记载，可见耶稣基督的医病能力是真正独一无二且无与伦比的。

医治的原因

耶稣行医治事工，当然有许多原因，但总的来说，是为要印证他是真正的弥赛亚。我们从以下新约中的经文可以得知，神施行医

¹¹ 摘自诺里斯·麦克沃特和罗斯·麦克沃特所著的《吉尼斯世界纪录大全》，1页。

治从来不只是为了病人身体的益处：

《马太福音》8章17节：应验《以赛亚书》53章4节中有关弥赛亚的预言。

《马太福音》9章6节（另参可2:10；路5:24）：叫众人相信基督有赦罪的权柄。

《马太福音》11章2-19节（另参路7:18-23）：向囚禁在监狱里的约翰证明自己是弥赛亚（参赛35）。

《马太福音》12章15-21节：应验《以赛亚书》42章1-4节的预言。

《约翰福音》9章3节：让神的作为在基督身上彰显出来。

《约翰福音》11章4节：借着基督使神得荣耀。

《约翰福音》20章30-31节：叫世人相信耶稣就是基督。

《使徒行传》2章22节：神借着耶稣证明神自己。

医治是有目的的

虽然耶稣所行的神迹非常多，但却不是任意而为的。他并不是医治每一个需要医治的人（约5:3-5），也没有因众人的要求而施行神迹（太12:38-40），更没有使用自己的权能免去十架的刑罚（太26:52-53）。神迹的彰显总是基于上文所列的目的。

医治是立刻的

耶稣基督所行的所有医病神迹都是即刻性的（只有三个例外）。他医治的病人都立即得痊愈，不需要任何康复期，治愈后亦不曾复发或发生误诊的情形。“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

就对瘫子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就起来，回家去了”（太 9:6-7）。

那三个并未立刻得医治的病人，只不过多拖延了几分钟就完全康复了。

他们来到伯赛大，有人带一个瞎子来，求耶稣摸他。耶稣拉着瞎子的手，领他到村外，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按手在他身上，问他说：“你看见什么了？”他就抬头一看，说：“我看不见人了。他们好像树木，并且行走。”随后又按手在他眼睛上，他定睛一看，就复了原，样样都看得清楚了。耶稣打发他回家，说：“连这村子你也不要进去。”（可 8:22-26）

医治方式是丰富多样的

耶稣行的神迹是丰富多样的，且不受数量和地域的限制。“甚至众人都希奇，因为看见哑巴说话，残疾的痊愈，瘸子行走，瞎子看见，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太 15:31）。

耶稣从不特别设定医病的时间和地点，例如：他在去巴勒斯坦的途中，就沿途施行医病神迹。他也不曾让门徒从大群病人中特别挑选出少部分看得见耶稣的人让他医治，而是医治了所有前来就医的人。

不在场的医治方式

在医治时，耶稣并不一定要亲自在场，他只要思想或说话，就能立即完成医治。百夫长的仆人（太 8:5-13）和迦南妇人的女儿（太 15:21-28），就是以这种方式治愈的，而迦百农大臣的儿子也是同样情形。

那大臣说：“先生，求你趁着我的孩子还没有死就下去。”

耶稣对他说：“回去吧！你的儿子活了。”那人信耶稣所说的话，就回去了。正下去的时候，他的仆人迎见他，说他的儿子活了。他就问什么时候见好的。他们说：“昨日未时热就退了。”他便知道这正是耶稣对他说“你儿子活了”的时候；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约 4:49-53）

各种不同的医治方式

跟旧约中的医治一样，耶稣也使用了不同的医治方式。因为医治的能力是出于神，所以医治的方法本身并不具有任何的魔力或医治作用。

1. 耶稣用手摸病人（太 8:15）。
2. 耶稣开口说话（约 5:8-9）。
3. 病人触摸耶稣的外套（太 9:20-21）。
4. 耶稣用唾沫医病（可 8:22-26）。
5. 耶稣用手指探病人的耳朵，并以唾沫抹他的舌头（可 7:33-35）。
6. 耶稣用唾沫和泥抹在病人的眼睛上（约 9:6）。

耶稣赞成看医生

耶稣赞同一般的医疗方式——医生和药物。他从未贬低过医生。他曾说过：“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太 9:12）。他在述说有关撒玛利亚人用油、酒和绷带包裹被强盗弃之路边的犹太人时，所持的是赞同的态度（路 10:25-37）。

医病乃是为了神的荣耀

根据旧约的记载，人犯罪会直接导致疾病，但福音书并没有提

到疾病是直接源于人的罪，却两次提到，疾病的发生是为了使神得荣耀。

马大和马利亚有一次要求耶稣医治她们的兄弟拉撒路，耶稣听见就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约 11:4）。

耶稣的医治事工是独一无二的

再次强调，有史以来从未有人具有像耶稣一样的医病大能。“他们出去的时候，有人将鬼所附的一个哑巴带到耶稣跟前来。鬼被赶出去，哑巴就说出话来。众人都希奇说：‘在以色列中，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太 9:32-33）。

耶稣避免出名

耶稣施行医治神迹后，总是悄然离去，以避开人们的欢呼及赞美声。在《路加福音》10 章 20 节中，他明确地告诫门徒不要因鬼服了他们就欢喜，要因名字被记录在天上而欢喜。

耶稣从来不想借医病的能力来获取名声或财富。他曾吸引大批的群众来听他传讲天国的福音，但后来这些人虽然亲眼见过耶稣的大能，却仍将他钉于十字架上。

无可否认的医病神迹

当时围观的人对耶稣的医病神迹都有十分热烈的反应。几乎每个人（包括反对耶稣的人在内），都对这些医病神迹感到震惊不已，并且无法否认它们的存在。

很多人都对耶稣基督的医治神迹表示惊讶并持肯定的态度，对此也发表了许多言论，其中大部分言论却是出自法利赛人和祭司长

的口。

祭司长和法利赛人聚集公会，说：“这人行好些神迹，我们怎么办呢？若这样由着他，人人都要信他，罗马人也要来夺我们的地土和我们的百姓。”（约 11:47-48）

普遍的反应与影响

主耶稣的医病神迹，影响非常广泛。《马可福音》1 章 45 节中描述，当耶稣医病的能力被广为传扬后，他每进一座城就有许多民众蜂拥追随。即使他去到无人居住的地方，人们也从各处来就他。

医治并非救赎

主耶稣所行的神迹是无可否认的（约 3:2），但这些神迹不一定使人信靠神。例如哥拉汛、伯赛大及迦百农。

“我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所受的，比那城还容易受呢！哥拉汛哪，你有祸了！伯赛大啊，你有祸了！因为在你们中间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推罗、西顿，他们早已披麻蒙灰坐在地上悔改了。当审判的日子，推罗、西顿所受的比你们还容易受呢。迦百农啊！你已经升到天上（或作“你将要升到天上吗”），将来必推下阴间。”（路 10:12-15）

信心并非必要

在求神医治时，个人的信心并非必要。很明显，拉撒路（约 11）、睚鲁的女儿（太 9）及寡妇的儿子（路 7）都无法表明自己的信心，但都从死里复活了！

此外，耶稣所医治的人（即使不是全部），大部分都是些不信的

人。

耶稣往耶路撒冷去，经过撒玛利亚和加利利，进入一个村子，有十个长大麻风的迎面而来，远远的站着，高声说：“耶稣，夫子，可怜我们吧！”耶稣看见，就对他们说：“你们去，把身体给祭司察看。”他们去的时候就洁净了。内中有一个见自己已经好了，就回来大声归荣耀与神，又俯伏在耶稣脚前感谢他。这人是撒玛利亚人。耶稣说：“洁净了的不是十个人吗？那九个在哪里呢？除了这外族人，再没有别人回来归荣耀与神吗？”就对那人说：“起来，走吧！你的信救了你了。”（路 17:11-19）

靠别人的信心而得医治

有时候，耶稣在他人（而非病人本身）显出信心时就医治那病人。请特别注意《马太福音》17 章 19-20 节中，门徒无法将鬼赶出来，就私下到耶稣跟前求救。耶稣告诉他们，这是因为他们信心太小的缘故。《马可福音》9 章 29 节记载了同样的经文，并且补充说明了祷告可以顺利地将鬼赶出来。那些认为病人因缺乏信心而不得医治的人，现在必须改变观念了，因为在此情形下，不是病人而是医治者的信心不够。

医病神迹并非事先安排好的

从开始传道（太 4:23-25）到被钉十字架（约 11:1-44），耶稣一直在施行医治。耶稣通常会主动接近人群，就像在《约翰福音》5 章 1-9 节中所叙述的，他在毕士大的水池边，医好了那位残疾了三十八年的病人，而且他总在日常传道时才施行医治，并没有刻意地安排或准备。

耶稣从那里往前走，有两个瞎子跟着他，喊叫说：“大卫的子孙，可怜我们吧！”耶稣进了房子，瞎子就来到他跟前。耶稣说：“你们信我能作这事吗？”他们说：“主啊，我们信！”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说：“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
(太 9:27-29)

疾病也可能是撒但引起的

并非所有的疾病都直接来自撒但或魔鬼的攻击，但那些被鬼附的人的确极易患上身体疾病。《路加福音》13 章 10-17 节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那个被撒但捆绑的女人（也可能是魔鬼作祟），竟弯腰驼背长达十八年之久。

属天的医治能力

由于主耶稣自愿放弃他**独立**行使神迹的能力，所以他的医治能力是源于天父，而非自己：

- 他乃是靠着神的灵赶鬼（太 12:28）。
- “主的能力与耶稣同在，使他能医治病人”（路 5:17）。
- 他靠着神的能力赶鬼（路 11:20）。
- “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约 5:19）。
- 神借着他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徒 2:22）。
- 耶稣具有医治的能力乃因神与他同在（徒 10:38）。

门徒的医治能力

除了耶稣以外，在四福音书中施行医治神迹的人屈指可数。例如，耶稣曾亲自打发门徒出去传福音并施行医治（太 10:1-15），也

曾像差遣十二使徒那样，差遣其他七十个门徒出去做相同的事工（路10:1-16）。

总之，耶稣医病的能力是令人信服的，耶稣的医治具有以下特点：

- 它是无可否认的。
- 它是令人叹为观止的。
- 它是锐不可当，令人无法抗拒的。
- 它是不可胜数的。
- 它是令人敬畏的。

耶稣的能力史无前例，他的医治无人能比，他是独一无二、举世无双的。

然而，从神而来的医治能力并非他的爱子独有，而是通过使徒延续下来。使徒行传和使徒书信就详细记载了这些神迹奇事。

第四章 使徒行传与使徒书信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主耶稣基督在最后的晚餐上告诉门徒：“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所做的事，信我的人也要做”（约 14:12）。

耶稣的话句句都带有权柄，因为他曾说过，他的应许永不落空。

在耶稣被钉十字架前，使徒们粗略见过耶稣通过他们所施行的医治大能（太 10:1-15；路 10:1-16）。当耶稣升天坐在父神的右边后，使徒们就成了他在世上的主要代表，而神奇妙的作为也通过他们继续彰显。

主耶稣的话语永不落空。当时耶稣以施行神迹奇事将自己证明出来（徒 2:22），使徒们的做法也是如此（来 2:1-4）。这些事在使徒行传和使徒书信中皆有记载。

使徒行传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各种不同的医治方式

跟《旧约》和《福音书》中一样，《使徒行传》中的医治方式，也是多种多样的：

1. 以命令的方式（徒 3:6）
2. 借着医治者的影子照在病人身上（徒 5:15）
3. 借着触摸医治者用过的衣物（徒 19:11-12）
4. 以按手祷告的方式（徒 28:8-9）

医治是立刻的

在使徒行传中，病人都是立即得到完全的康复，也就是说病人会即刻痊愈，并不需要康复期。

路司得城里坐着一个两脚无力的人，生来是瘸腿的，从来没有走过。他听保罗讲道，保罗定睛看他，见他有信心，可得痊愈，就大声说：“你起来，两脚站直！”那人就跳起来，而且行走。（徒 14:8-10）

不信者亦得医治

跟耶稣的医治事工一样，一个人是否拥有得救的信心，并不是得医治的必要条件。

众人听见了，又看见腓利所行的神迹，就同心合意地听从他的话。因为有许多人被污鬼附着，那些鬼大声呼叫，从他们身上出来；还有许多瘫痪的、瘸腿的，都得了医治。（徒 8:6-7）

病人的信心使病好了

有时候，病人本身的信心会成就神的旨意。彼得曾经说过：“我们因信他的名，他的名便叫你们所看见、所认识的这人健壮了。正是他所赐的信心，叫这人在你们众人面前全然好了”（徒 3:16）。

然而，另有些时候却不需要病人个人的信心。彼得曾经对一个人说“以尼雅，耶稣基督医好你了，起来！收拾你的褥子”（徒 9:34），那人就立刻起来了。

无可否认的医病神迹

耶稣的医病神迹是无可否认的，甚至连公会都没法否认这些神迹。

于是吩咐他们从公会出去，就彼此商议说：“我们当怎样办这两个人呢？因为他们诚然行了一件明显的神迹，凡住耶

路撒冷的人都知道，我们也不能说没有。惟恐这事越发传扬在民间，我们必须恐吓他们，叫他们不再奉这名对人讲论。”
(徒 4:15-17)

与罪有关的疾病

有时，神会因人的罪而使他遭受病痛的折磨。例如：亚拿尼亚和他的妻子撒非喇在欺哄圣灵后就断了气。

亚拿尼亚听见这话，就仆倒，断了气。听见的人都甚惧怕。有些少年人起来，把他包裹，抬出去埋葬了。约过了三小时，他的妻子进来，还不知道这事。彼得对他说：“你告诉我，你们卖田地的价银就是这些吗？”她说：“就是这些。”彼得说：“你们为什么同心试探主的灵呢？埋葬你丈夫之人的脚已到门口，他们也要把你抬出去。”妇人立刻仆倒在彼得脚前，断了气。那些少年人进来，见她已经死了，就抬出去，埋在他丈夫旁边。(徒 5:5-10)

从死里复活

在《使徒行传》中有两个人从死里复活——多加(徒 9:36-43)及犹推古(徒 20:9-12)

不在场的医治方式

神借保罗所行的神迹非常大，甚至病人触摸他穿过的衣服就能得医治。“神藉保罗的手行了些非常的奇事，甚至有人从保罗身上拿手巾或围裙放在病人身上，病就退了，恶鬼也出去了”(徒 19:11-12)。

使徒书信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医治的目的

使徒所行的神迹、奇事和异能都是为了证实他们的使徒身份并所传的道（罗 15:18-19；林后 12:12；来 2:4）

在使徒和使徒亲自服事的人身上，会彰显出令人惊奇的超自然医治能力。然而，不论是使徒还是使徒所服事的人行出这些神迹，都是为了证明使徒的身份，显明他们所传讲的真理（徒 2:42-43）。

若所有的基督徒都能够施行这些神迹，那么，行神迹奇事就不能算作是使徒的标记了（参林后 12:12）。神迹证明使徒说的话与耶稣的话具有同等的权柄，因为耶稣拣选了他们作为自己的代言人（参太 10:11-15、20、40；林前 14:37）

神的医治日渐式微

保罗医病的次数，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日渐减少。我们从以下经文可以略见一斑：

《加拉太书》4章13-15节：保罗自己患病。

《哥林多后书》12章7-10节：保罗自己患病。

《腓立比书》2章25-30节：以巴弗提患病。

《提摩太前书》5章23节：提摩太患病。

《提摩太后书》4章20节：特罗非摩患病。

医病神迹在旧约中是引人注目的，在福音书中是锐不可当的，而在使徒行传中则渐趋平淡。到了使徒书信，这些医病神迹显然已被忽视了。使徒时代结束后，神直接通过人所行的神迹，亦告终止了。

赞成医药的效用

保罗赞成并推荐医药的功效。他曾建议提摩太以酒来治胃病：“因你胃口不清，屡次患病，再不要照常喝水，可以稍微用点酒”（提前 5:23）。

与罪有关的疾病

《雅各书》5章14-20节概括了圣经对严重或不幸疾病的回应，指出这些疾病可能（但不一定）是神对人犯罪行为的惩罚。这处经文非常重要，我们会在后面的几章里再详细讨论。可以这么说，医病神迹已随着时间而日益衰微，即使在使徒时代也不例外。但它果真随着使徒们的过世而消失不见了吗？

第五章 医治是赎罪的一部分吗？

几年前的一天，当我在俄亥俄州哥伦比亚市一家最喜欢的书店浏览圣经注释书时，有一位面容亲切的女士朝我走了过来。仔细一看，原来她是我曾经去医院探访过的病人。我恭喜她气色变好了，她回答说：“因耶稣的鞭伤，我得了医治。赞美神，因基督的救赎，我得了医治。”

当时，我认为在书店并不适合谈论神学方面的问题，而且也不想泼冷水将她喜乐浇灭，更不想打击她在疾病中对神建立的信心。然而，她所引用的《以赛亚书》53章5节及《彼得前书》2章24节，并不能用来描述发生在她身上的事。

我很想知道，她是从哪儿知道这些经文的。或许她是读了一个信心医治者对《以赛亚书》53章所写的诠释文章，或是听了电视上信心医治者发表的言论，当然也可能是朋友或邻居告诉她的。

或许你也有过类似的经验，或许你对耶稣通过救赎而使人得医治的真理已经感到困惑不解。首先，我们需要查考《以赛亚书》53章及其他相关的经文，才能回答以下的问题：医治真的是赎罪的一部分吗？若是，它属于何种救赎？救赎的成份有多少？还有，我何时能得到这种医治？

救赎

《以赛亚书》53章确实是每个人医病神学的核心。正是基于这一坚实的基础，我们对神的医治有了盼望。但神必会医治的重大应许，却集中在基督在加略山所成就的救赎上。

在圣经中，赎罪的概念最早出现于利未记的献祭制度，书卷中描绘了赎罪日的场面。在献赎罪祭的当天，祭司要进入圣所并到约柜的施恩座前，将祭牲的血洒在施恩座上，为以色列百姓赎罪。

摩西的哥哥亚伦是神所设立的第一位大祭司。《利未记》16 章 3 节说，亚伦带着一只公牛犊进入圣所作为赎罪祭。然而，这只公牛犊是作为赎罪祭还是赎病祭呢？很明显，它是为赎我们的罪而献的。

- 两只公山羊代表赎罪祭。亚伦以公牛作为赎罪祭，先为自己和本家赎罪。（5-6 节）
- 亚伦把赎罪祭的公牛牵来宰了，为自己和本家赎罪。（11 节）
- 亚伦因以色列人诸般的污秽、过犯，就是他们一切的罪愆，在圣所行赎罪之礼，并因会幕在他们污秽之中，也要照样而行。（16 节）
- 亚伦两手按在羊头上，承认以色列人诸般的罪孽、过犯，就是他们一切的罪愆。（21 节）
- 亚伦每年都要举行一次赎罪祭，并成为永远的定例，因以色列人一切的罪，所以要一年一次为他们赎罪。（34 节）

摩西所描绘的赎罪祭，由耶稣基督来成全。耶稣受死是为了我们的罪，而非为我们的疾病。

大约在公元前 1400 年左右，摩西在神的授权下制定了赎罪日。数百年之后（大约公元前 700 年左右），以赛亚就预言，将来有一位神的仆人要成为“赎罪祭”。

在《希伯来书》（也被称为“新约的利未记”）中，你将会明了圣经的一贯性。当耶稣完成了最后的赎罪大功时，他也同时成了大祭司和祭牲。

但现在基督已经来到，作了将来美事的大祭司，经过那更大、更全备的帐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属乎这世界的。并且不用山羊和牛犊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进入圣所，成了永远赎罪的事。（来 9:11-12）

耶稣原是神，却道成肉身成为献祭的羔羊为世人赎罪。

《希伯来书》10 章记载了许多有关耶稣完成救赎的经节，其中 9 至 10 节写道：“（基督）后又说：‘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可见他是除去在先的，为要立定在后的。我们凭这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来 10:9-10）。

年复一年，大祭司都要先为自己和本家赎罪，然后为国家赎罪。可是耶稣基督却只需一次献上就完成了赎罪工作，正如《以赛亚书》53 章的预言。“但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在神的右边坐下了……因为他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12、14）。

《利未记》和《希伯来书》都表明，在神的旨意中，赎罪主要是处理罪，而非疾病。唯一与赎罪相关的是我们罪的问题和救赎，我们需要脱去罪，才能站立在圣洁的神面前。耶稣基督已偿还了我们本该受的罪罚，将它完全倾倒在了自己的身上。因此，《以赛亚书》53 章主要强调的是救恩，而非医病。

《以赛亚书》53 章的诠释

《以赛亚书》53 章 4-6 节提出了一个令人深思的问题：有关身体上的医治，先知以赛亚在此表明了何种应许？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第 4 节的“忧患”（griefs）及“痛苦”（sorrows），希伯来原文是指生理或心理上的痛苦，以及灵里的问题。与其说这两个字仅是指身体上的问题，倒不如说它们可能涉及身体方面的问题来得正确。

然而，任何一个词的意思都是通过上下文表达出来的。一般来说，读者可以从上下文中看出作者选择某些词的用意。

在《以赛亚书》53 章中，“罪孽”(iniquity)一共出现了四次，而这个词也正是这一章要强调的重点。第 5 节说“耶稣为我们的罪孽压伤”，所以在第 6 节“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第 11 节“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第 12 节“他担当多人的罪”。这一整章的主旨，是针对罪对灵里造成的永远影响而非身体上的直接医治。

我们在第 4 节看到，耶稣“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在第 11-12 节中，以赛亚使用了同样的动词——“担当”。将 3、4 节与 11、12 节进行比较后，我们可以得知，这些经文的主旨是救恩。

我们知道，“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11 节)，并且“他却担当多人的罪”(12 节)。《希伯来书》9 章 28 节作了极好的引述：“基督既然一次被献，担当了多人的罪……”

虽然有些经文说到罪对身体产生的影响，但我们需要明白，《以赛亚书》53 章的主旨是神的救赎计划。

《以赛亚书》53 章中的神学观点

让我们先通过别处的经文来查考一些需要澄清的神学观点。

第一，我们现在的身体是会朽坏的。也就是说，它会逐渐衰弱，直到我们死亡。人死后，身体会与灵魂分开。但好消息是，信徒终有一天会穿上不朽坏的身体——永远洁白无罪，而且这个状态会一直存在。“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也是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罗 8:23)。

我们如今只有圣灵初结的果子，在救赎中也是同样。我们只有离开世界，身体归回天家，才可能看到神在我们身上施行的计划。

我们现在自己心里叹息，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身体得赎。那将是多么美好！痛苦和疾病将会消失，因为疾病的来源——罪，将

会不复存在。

第二，基督是为了我们的罪而死。福音与我们的罪直接相关。这对罪的问题来说是好消息，但对身体上的问题来讲却并非如此。从以下的经文中，你可以清楚得知上述的观点：《马太福音》1章21节，《约翰福音》1章29节，《罗马书》1章16节，《哥林多前书》15章1-3节，《以弗所书》1章7节，《歌罗西书》1章14节，《希伯来书》9章及《约翰一书》3章5节。

第三，基督降世是为了世人的罪而非疾病。《哥林多后书》5章非常重要，因为它谈到了耶稣使神与人和好的工作。“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5:21）。由此可见，耶稣的降生并不是为了医治世人的疾病。

第四，基督赦免了我们的罪过而非疾病。约翰曾说：“小子们哪，我写信给你们，因为你们的罪藉着主名得了赦免”（约壹2:12）。

第五，基督甘愿舍己，主要是为了我们的罪而非疾病。“恩惠、平安从父神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基督照我们父神的旨意为我们的罪舍己，要救我们脱离这罪恶的世代”（加1:3-4）。

第六，圣经教导我们，一个人若真正得救，就永远不会失去救恩（约10:28-29；腓1:6；犹24）。让我们顺着这个逻辑推下去：我们今天身体得医治是否也包含在救赎中？一个人一旦真正得救，就永远不会失去救恩（约5:24）。神赐给人救恩，并不是出于人的行为，人也没有为此付上任何代价。因此身体的医治若是神救赎计划的一部分（就像灵魂得救一样），那么我们的肉体也应该永远健康长寿才对。

然而，事实果真如此吗？绝对不可能！圣经上说：“人人都有一死”（来9:27）！我们可以通过查看亚伯拉罕，以撒，但以理，保罗，提摩太等人的敬虔榜样，从中得知伟大圣徒也会生病，最终也不免一死。

第七，身为真正的信徒，我们确信自己已经得着救恩，但不能保证我们会健康或长寿。

嗐！你们有话说：“今天、明天我们要往某城里去，在那

里住一年，作买卖得利。” 其实明天如何，你们还不知道。你们的生命是什么呢？你们原来是一片云雾，出现少时就不见了。（雅 4:13-14）

没有人能保证我们会活着，但我们若将信心根植在耶稣基督里，就可以确保自己永远是他的儿女。

若医治是赎罪的一部分，而且在今日仍能应用在身体疾病的医治上，那么那些以信心来求告神、祈求神医治身体病患的人，若得不着医治，从逻辑上说就没有权力确信自己已经得着了救恩。神说，我们若得救，就有权相信自己的救恩。若身体的医治也是救恩的一部分，那么当我们要求神医治却不蒙应允时，我们不仅对神医病的能力产生怀疑，更会对神救人灵魂失去信心。幸好，这些矛盾只在我们误解救赎的内容时才会产生。

第八，若今日的救赎中包含身体的医治，那依照逻辑推理，永生也必须在今日存在。

然而，死亡成了我们的劲敌和通向既定真理的绊脚石。人人都不免一死（来 9:27）。在永世开始之前，死亡在人类中不会消失。因此，不论在救赎中身体会如何受益，在我们进入永恒、与神面对面以前，都无法完全经历到那些益处。

圣经从未说过疾病需要救恩来医治，却一再提及罪人需要通过救恩得到赦免。

如果耶稣已为我们的罪受到刑罚而且我们仍然继续犯罪，那么我们的身体状况又会如何？健全还是受损？正如我们的属灵健康已经受损，我们的身体健康还会继续受损。只有罪污完全除去，我们的身体状况才能健全，而那种状况只会在死后或主再来后才会发生！

事实上，基督偿还了罪债，却没有将罪从信徒的生活中除去。他关心引起疾病的原因，也就是道德方面的病因，但他并没有从信徒的生活经历中除去疾病，因为他没有除去信徒生活中的罪。

如果我们在《以赛亚书》53 章和别处经文中所得出的结论是真实可靠的，那么这些真理便可以在新约中得到证实。圣经中的经文

有奇妙的一致性，不会相互矛盾。

《以赛亚书》53章并不缺乏新约圣经的印证。例如，腓利碰到了正在念《以赛亚书》53章的埃塞俄比亚太监（徒8:28, 32-33）。当太监请腓利为他解释这处经文时，腓利就对他传讲耶稣。很明显，太监立刻就接受耶稣成为他个人的救主和生命的主，因为他立刻请求腓利为他施洗。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腓利和埃塞俄比亚太监都明白《以赛亚书》53章是与罪有关，而非与疾病有关。

马太对《以赛亚书》53章的看法与解释

《马太福音》8-9章是福音书的所有记载中，医病神迹最集中的部分。让我们先来查考《马太福音》8章14-17节。

耶稣到了彼得家里，见彼得的岳母害热病躺着。耶稣把她的手一摸，热就退了。她就起来服事耶稣。到了晚上，有人带着许多被鬼附的来到耶稣跟前，他只用一句话，就把鬼都赶出去，并且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他代替我们的软弱，担当我们的疾病。”（太8:14-17）

我们的任务就是要明白马太在此处经文中所指明的意思。我们若只是粗略地看这处经文，对理解其中的意思并不能带来多少帮助。这是一处非常深奥难懂的经文，如果我们对其中的语言没有全面的了解，就不可能明白主到底要给我们什么样的教导。

此处翻译成“代替”和“担当”的希腊文词与《以赛亚书》53章希腊译文圣经（七十士译本）中相对应的希腊文词不同。马太在《马太福音》8章17节中所使用的两个希腊词，与旧约译者在《以赛亚书》53章4节中所使用的完全不同。在词语选择上的改变当然是有原因的。

《马太福音》所用的词语意指“除去”而非“担当”，这样的差别，使我们更加明白耶稣的教导。而《以赛亚书》53章4节所用的

词语却意指“牺牲忍受”，所以“耶和华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然而，马太只是在此强调：耶稣除去了他们的疾病，并没有要替彼得的岳母承受她身上的病痛，他没有说“将她的热病归到我身上”，而只是用手一摸，热就退了。他没有去承受病人的疾病或鬼附者身上的邪灵（太 8:16）。尽管后来耶稣在加略山担当了众人的罪，但在此处他只是除去了人们身上的疾病而已。

接下来要谈论的这个方面也至关重要。耶稣基督在加略山上所成就的一切比他在《马太福音》8 章中记载的迦百农医治事工晚了好几年。显然，耶稣在迦百农所做的与他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所成就的赎罪完全没有实质关联。马太只是采用了对旧约的一般引述，只是在《以赛亚书》53 章和基督在迦百农的医治事工之间找到了一个接续点和共通点而已。

《马太福音》2 章 14-15 节以引述《何西阿书》11 章 1 节的话，同样说明了这一点。

约瑟就起来，夜间带着小孩子和他母亲往埃及去，住在那里，直到希律死了。这是要应验主藉先知所说的话，说：“我从埃及召出我的儿子来。”（太 2:14-15）

《马太福音》谈到了主耶稣的童年和希律想要除灭他的计谋，而《何西阿书》则是讲述公元前 1440 年左右，以色列民从埃及的奴役下被救赎出来的情况。那么以色列和耶稣基督在此处有何关联呢？或许这两者之间并无直接关联，但他们都在埃及地寄居过，都由神从埃及地救赎出来，这些却是不争的事实。也就是说，神带领他们脱离埃及的奴役，回到巴勒斯坦。这就是这两种情况的共通点，也就是马太为何引述何西阿预言的原因。

从另一方面来看，《马太福音》8 章和《以赛亚书》53 章的关系（有关它们类似之处）就像《马太福音》17 章（有关耶稣基督的变像）和《启示录》19 章的关系一样。它只是一个预示，就好像《马太福音》8 章是永恒国度降临的预示，预示着到那时罪恶和疾病都

会过去。

那些认为耶稣在十架上忍受了肉身的痛苦，所以现在不该有疾病发生，或是耶稣已在加略山担当我们的罪孽，所以不再有罪恶存在的观点，都是毫无根据的。只要罪还存在，疾病的基础就会持续存在。虽然身为信徒，但你我都有可能患上不治之症。耶稣在迦百农及加略山上所行的一切并不能除去信徒身体上的疾病。《马太福音》8章预示了耶稣作为弥赛亚要成就的事工，以此印证他声称自己是神独生子的真实性。在迦百农，他只是除去了人的疾病，而非担当他们的疾病。在我们做出最后的结论前，不妨再讨论一下彼得对《以赛亚书》53章的看法。

彼得对《以赛亚书》53章的看法与解释

你们蒙召原是为此，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彼前 2:21-24）

耶稣的受死，究竟是为了我们的罪还是我们的疾病？从上下文中我们可以得知，基督是为我们的罪而死。但问题随之而来，人们经常会问：这里的“鞭伤”或“因他受的鞭伤”又指的是什么呢？新美国标准译本(NASV)将这个词译作“鞭笞”，英王钦定本(KJV)将它译作“鞭痕”。新国际译本(NIV)直接从《以赛亚书》53章5节的希伯来原文中译过来，将它译作“鞭伤”，意指“身体遭虐待后留下的伤口”，实为最佳翻译。“鞭伤”是彼得对《以赛亚书》53章5节的理解。我们从上下文可以得知，“鞭伤”主要不是指耶稣在钉十架受到罗马兵丁的鞭笞，而是指他在加略山所承受的一切剧痛。

然而，与他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担当全世界的罪时所承受的痛苦相比，他在钉十架前所受到的鞭打和凌辱就显得微不足道了。

诗人曾以诗描述耶稣遭受苦难时的情景：

我如水被倒出来，我的骨头都脱了节，我心在我里面如蜡熔化。我的精力枯干，如同瓦片；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犬类围着我，恶党环绕我；他们扎了我的手、我的脚。我的骨头，我都能数过，他们瞪着眼看我。（诗 22:14-17）

由此可知，《彼得前书》2 章谈论的是灵性的医治和罪的代价，而非疾病。

总结

《以赛亚书》53 章主要是阐述赎罪及救赎的意义，而非生理疾病的治疗作用。这个结论可由以下三点进行佐证：

1. 《利未记》和《希伯来书》中有关赎罪的概念主要用于救恩方面。
2. 《以赛亚书》53 章的上下文主要是讲赎罪的预备。
3. 就神学观点而言，耶稣的受死和救恩，主要是为了世人的罪。

《以赛亚书》53 章讲述的主要人的属灵状况。它着重强调的是罪，而不是疾病。同时，它的关注点是疾病的道德诱因，也就是罪的问题，而不是关注在立刻除去罪的后果之一——疾病的问题上。

《马太福音》8 章是一个有限且局部化的预表，预示着信徒在永世里，不会再有疾病，因为罪已经不存在了。而且，耶稣在迦百农并没有亲身替病患担负病痛，而是除去了他们的病痛。马太提及《以赛亚书》53 章只是为了引述之用，并非想让读者产生误解，认为《以赛亚书》53 章的预言在基督钉十架的两年前就得以应验了。

《彼得前书》2章24节再一次讲述了《以赛亚书》53章中有关救赎的主要涵义。基督的赎罪祭为我们奠定了属灵健康和永生的基础。耶稣亲身担当我们的罪孽，以此满足了神的公义。可见，身体健康和身体医治并不是其中谈论的主要观点。

至于我们在文章一开头所提到的问题：医治是赎罪的一部分吗？我的答案是：是的！医治的确是赎罪的一部分，但这个应许决不可能在今世实现。当罪被除去时，信徒在身体上的医治才会得以完全，但这种情况只可能在将来发生，在我们的身体借着神的大能得赎的日子才会实现（罗8:23）。

在查考了经文所用的语言，理解了以上各处经文的上下文，查看了在《利未记》和《希伯来书》中的补充经文，以及认识到了赎罪的内容后，我们可以看到，赎罪对付的是罪的问题，以及满足神圣洁公义的要求。

因此，在罪从我们的个人身上除去以前，你我都无从保证自己的身体健康。有了现今圣灵初结的果子，再加上救赎的全部果子，我们就会明白身体的医治完全是由基督的赎罪带来的。

巴刻（James I. Packer）极其准确地抓住了《以赛亚书》53章的精义，得出了见解深刻的结论：

这一真理需要再次强调：救恩同时包含身体和灵魂两部分。与一些人的观点相同，身体的医治的确包含在赎罪里。然而，我们必须注意到，上帝对身体健全的应许，不是在今世，而是在天国里，正如我们等候着那日复活的荣耀，那时基督“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神设立的应许和他成就应许的时间完全是两回事，不可混为一谈。¹²

¹² James I. Packer, “Poor Health may Be the Best Remedy,” *Christianity Today*, 21 May 1982, p. 15.

第六章 对疑难章节进行合乎圣经的解答

小时候，你的父母（或任何一位爱你的人）是否曾答应要给你一样东西，后来却变卦了？例如，带你去钓鱼？给你零用钱？送你某件生日礼物？或是去看球赛？

你现在可能还记得当时极度失望的心情。你可能会暗自告诉自己，以后决不会向别人做这种失信的事，因为你了解其中的伤害。然而，许多基督徒却恰好做了这种事——他们误传神的应许，带给人一些永远无法实现的期待。

杨腓力（Philip Yancey）的畅销书《有话问苍天》（*Where Is God When It Hurts?*）正好可以说明这样的情况。书中的这封来信生动地描述了人们对神祝福的期望无法得到满足时，所产生的痛苦和绝望。

刚成为基督徒时，有人就告诉我神可以治好我的病！我认为这件事如果是真的，那就再好不过了，但同时又觉得难以置信。我查考圣经后，没有看到任何与这个观点的相悖之处，所以就开始满怀希望地相信。但我的信心不坚定，当别的基督徒跑来告诉我说，“神并不会医治每一个人”或“病痛是我们必须要背负的十字架”时，我的信心就会动摇。到最后，我信心完全崩溃了，也不再相信神真的会医治我。

那时候，我知道自己无法面对将要在轮椅上度过余生的事实。我认为神有能力医治我，但他却不会医治我（我是这样想的），这使我非常痛苦。当读到《以赛亚书》53章及《彼得前书》2章24节时，我就会埋怨神故意把这些医病的应许摆在我面前，就像拿一块肉在饿狗面前逗它一样。他诱惑我，把这种可能性摆在我面前，却不让它变为事实。这使我产生了深深的罪疚感，因为从圣经中我知道神是一位无比慈爱的神。因此我的内心充满矛盾，心理状态也飘忽不定，甚至好几次想到要自

杀。

于是我开始服用镇定类药物，只是为了安稳地度过每一天，因为罪疚和怨恨使我跟神之间筑起了一道越来越高的墙。大约就在这个时候，我开始头痛，眼睛也出现问题，但眼科医生却丝毫找不出生理上的病因。

我知道神是又真又活的，所以仍然继续向神祷告，但通常以哭喊和埋怨结束。我陷入了深深的自怜，这种情绪极具毁灭性。我一再求问神，他为什么不医治我，因为圣经上明明写着：医治是救赎计划的一部分。¹³

如果圣经没有真正给出疾病得医治的盼望，而你却错误地将这个盼望传递给别人，使别人空持盼望，这种做法就再残酷不过了！所以，我们必须正确地解释圣经，才不会碰到像这封触动人心的书信里所发生的情况，使人受伤陷入绝望中。

圣经中有好几处经文都经常被那些信心医治者误解。他们错误地使用这些经文，将有关当今身体得医治的某些盼望，错误地承诺每一个信徒。

《出埃及记》15 章 26 节

又说：“你若留意听耶和华你神的话，又行我眼中看为正的事，留心听我的诫命，守我一切的律例，我就不将所加与埃及人的疾病加在你身上，因为我耶和华是医治你的。”（出 15:26）

你们要事奉耶和华你们的神，他必赐福与你的粮与你的水，也必从你们中间除去疾病。（出 23:25）

耶和华必使一切的病症离开你，你所知道埃及各样的恶疾，他不加在你身上，只加在一切恨你的人身上。（申 7:15）

¹³ 《有话问苍天》，杨腓力著，中国电影出版社，2010 年出版。

许多人都认为这些经文也是对现代人的一个应许，是真的吗？

摩西率领以色列百姓出埃及、过红海、到了书珥的旷野。他们在旷野走了三天都找不着水，后来虽在玛拉找到了水，但那水是苦的，于是百姓向摩西发怨言。摩西就呼求耶和华，耶和华就指示他将一颗树丢到水里，水就变甜了。

耶和华在第 26 节严正地告诫以色列百姓要行他眼中看为正的事，并遵守他一切的诫命。如此，他就不会将所加与埃及人的疾病加在他们身上。以色列民有机会亲眼见证神话语的真实性。他们从埃及法老脸上的痛苦表情可以得知，神的确有能力使人生病。

这个训诫的神学基础是，超自然的神掌管一切的医治行为。不论是疾病，得医治，还是得医治者的属灵状况，神都全然掌管。神在《申命记》32 章 39 节中说：“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神以此再次使以色列百姓确信《出埃及记》15 章 26 节所说的：“我耶和华是医治你的。”

若想要继续查考犹太民族在出埃及后的历史，可以参看《申命记》28 章，圣经在此清楚地解释了以色列随后的历史。在这一章中，耶和华告诫以色列百姓，若他们不遵从他的律例就必遭受瘟疫与疾病（及其他祸患），就像他们 40 年前在埃及地所见到的一样（申 28:21-22、27、35、59-61）。

然而，数年之后，以色列民仍旧不遵守神的诫命，于是神就开始惩罚他们。神在《申命记》28 章中所提到的惩罚都应验了，这些审判的例子还包括《耶利米书》14 章 12 节和 21 章 6 节、《以西结书》5 章 12 节和 6 章 11 节，以及《阿摩司书》4 章 9-10 节。以色列一犯罪，神就会施行惩治。《诗篇》106 篇也让我们全面了解神当时对以色列民犯罪的态度。

在此，我们需要澄清两件事：第一，《出埃及记》15 章 26 节是神对特定族群（以色列民）所做的一个有条件的应许；第二，这个应许实质上是暂时性的。它是有条件的，应许的成就并不是取决于神医治的能力，而是取决于以色列民顺服与否。

神今日主要是对教会说话，而非以色列民（罗 11），教会并不分犹太人和外邦人（加 3:28）。因着以色列的悖逆，神施行了有条件的应许，主要是为要降罚，而非医治。

再者，虽然以色列民享有神给他们健康方面的祝福，但这份祝福并没有排除使用别的方式或就医。耶和华指定利未支派的祭司为健康检查人员（利 13）。而《利未记》中有关卫生洁净的条例，直到最近这两个世纪才为西方世界所实行。

如今，我们认为神当时给以色列民的任何惩罚（申 28:15-68）并不会落在我身上。我们没有享受到以色列在旷野寄居四十年所得到的任何祝福（例如：《出埃及记》16 章 1-21 节中每天有定额的吗哪和鹌鹑；《申命记》29 章 5 节中有穿不破的衣服和鞋子等），所以神在《出埃及记》15 章 26 节中给以色列民那个有条件的应许，并不适用于今日的教会。我们的神在过去、现在及未来，一直都有能力医治一切的疾病，但只有符合他在圣经中所显明的旨意时，他才会施行医治。所以，《出埃及记》15 章 26 节并不是对当今信徒的应许。

《诗篇》103 篇 1-3 节

我的心哪，你要称颂耶和华，凡在我里面的，也要称颂他的圣名！我的心哪，你要称颂耶和华，不可忘记他的一切恩惠。他赦免你的一切罪孽，医治你的一切疾病。

大卫王在《诗篇》103 篇中以五句独白作为开场白。他在这五个经句中，召唤自己的内心，来感谢神所赐予他的一切祝福。这些美好祝福既包括属灵的祝福，也包括属世的祝福。

第 3 节中“疾病”（diseases）的希伯来文词在旧约圣经中共出现五次，始终都是指生理上的疾病。在希伯来文特有的诗歌平行体中，大卫王巧妙地让神赦罪的属灵祝福和神医病的属世祝福相呼应。他在此处重述摩西在《申命记》32 章 39 节中所说的：神最终掌管

着一切的医治行为。

凡是从身体病患中康复的人，无论是信徒还是非信徒，都可以为此感谢神。许多医生也承认，他们虽然有些治疗中运用了最好的医疗技术，但最终医治的却是神。所以大卫王仅仅为着这个永恒的真理就要欢喜快乐。

在圣经的历史记载中，大卫王从未罹患任何不治之症。即使偶染小病，他也能够康复，并将荣耀归与耶和华。大卫的生活清楚地表明，罪和身体上的疾病有密切的关系。《诗篇》32篇3-4节、38篇3节及41篇4节都表明，身体的症状源于灵里的问题。大卫是一个合神心意的人，虽然时常一不小心就犯罪，但他深知如何认罪以求神的赦免。犯罪后，他良知里的罪疚感会对身体健康产生负面的影响。当他闭口不认罪时，健康也会日渐受损（诗32:3-4），可是一旦他认罪悔改，身体和心灵就得着释放（5-7节）。我们由大卫的例子可以看出，尽管他的身体受到过一定的影响，但使他身体受损的主要原因是源自灵里的问题而非生理上的问题。

因此，大卫在《诗篇》103篇3节中所说的话，并不意味着神会医治所有的疾病。神有医治的能力，但他并不始终都医治。大卫在此只是一再地告诉自己：神医治了他以前所有的疾病。

这些话也不是在否认、排除或是禁止对其他医疗方式的使用。大卫这些话的基础是：不论采用什么方法，都应归荣耀给神。

因此，《诗篇》103篇3节中有关大卫疾病得医治的事实不一定能真实地成就在每一位信徒的身上（也不存在这样的应许）。最终，大卫还是难逃生之大限，与列祖同睡，葬在大卫城里。（王上2:1, 10；徒2:29, 13:36）

《以赛亚书》35章4-5节

对胆怯的人说：“你们要刚强，不要惧怕。看哪，你们的神必来报仇，必来施行极大的报应，他必来拯救你们。”那时，瞎子的眼必睁开，聋子的耳必开通。

粗略阅读《以赛亚书》35章的人，都会认为这是先知对以色列国未来一段壮观时期所发的预言。然而在《路加福音》7章18-23节和《马太福音》11章2-6节的记载中，当耶稣通过医治许多病患，使瞎子得看见（路7:21），以此证实自己的弥赛亚身份时，就引用了此处经文。耶稣叫约翰的门徒回去，将他们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这暗示着约翰听到此事后，一定会确信耶稣就是真正的弥赛亚。

显然，基督在地上传道期间，《以赛亚书》35章的预言并没有全部应验。耶稣传道时所行的医病神迹只是预表基督将来作王一千年的荣耀景况。（启19:1-20:15）

到千年的末期，基督会把国交与父神（林前15:24）。但他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他最后要毁灭的仇敌就是死亡。（林前15:25-26）

当死亡不存在时，罪就消失，病的根源不复存在，弥赛亚的千年医治事工也就不再需要。《启示录》21章4节写道“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号、疼痛”，《创世记》3章8-22节是咒诅的开始，《启示录》22章3节则表明原因——将不会再有咒诅了。

因此，《以赛亚书》35章4-5节主要是描述新千年的情形。耶稣在福音书中的医治事工，尤其是对约翰的门徒显现大能，都为要证实他就是弥赛亚，并预表将来要发生的事。今天，我们要以信徒将来和神的永恒关系来鼓励真正相信的人，并让他们知道，当罪过去后，疾病也就不再有了。至于我们是否要明白神在今日所行的医治工作，并不重要。

《马可福音》16章9-20节

在七日的第一日清早，耶稣复活了，就先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耶稣从她身上曾赶出七个鬼。她去告诉那向来跟随耶稣的人，那时他们正哀恸哭泣。他们听见耶稣活了，被马利亚看见，却是不信。这事以后，门徒中间有两个人往乡下去。走路的时候，耶稣变了形像，向他们显现。他们就去

告诉其余的门徒，其余的门徒也是不信。后来，十一个门徒坐席的时候，耶稣向他们显现，责备他们不信，心里刚硬，因为他们不信那些在他复活以后看见他的人。他又对他们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信的人必有神迹随着他们，就是：奉我的名赶鬼，说新方言，手能拿蛇；若喝了什么毒物，也必不受害；手按病人，病人就必好了。”主耶稣和他们说完了话，后来被接到天上，坐在神的右边。门徒出去，到处宣传福音。主和他们同工，用神迹随着，证实所传的道。阿们！

马可福音的结尾部分是新约部分最具争议的经文之一。此处经文有三个可能性：

1. 《马可福音》16 章 1–8 节——正常的结尾；
2. 《马可福音》16 章 1–20 节——较长的结尾；
3. 《马可福音》16 章 1–8 节——结尾并附带一个特别的补充。

问题在于现存的希腊文圣经手稿（公元 350 年写成的西奈山抄本，公元 325–350 年写成的梵帝冈抄本）或是其他有关新约圣经的早期重要手稿中，都没有《马可福音》16 章 9–20 节的记载。于是许多人认为，基于目前所发现的证据和圣经内文，最早的《马可福音》到 16 章 8 节就全文结束了。¹⁴

但是，到目前为止，仍没有任何绝对的证据能够证明 9–20 节是虚构的。相反，却有一些手稿能够强有力地支持这些经文的权威性。然而，这些证据还未具备十足的权威性，所以我们不能武断地下此结论。即使《马可福音》16 章 9–20 节不是马可亲笔所写，但它仍有可能是最初原稿的补充说明，就像约书亚在《申命记》34 章 1–12 节中写摩西逝世的结尾一样。

若是《马可福音》16 章 9–20 节不是捏造的，那我们就会发现：

¹⁴ Bruce M. Metzger, /A textual Commentary on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New York: United Bible Society, 1971), p.126.

1. 当时耶稣在对门徒说话，并提及那些听了门徒所传福音就立刻信而受洗的人（20 节）。
2. “神迹”唯一的目的，就是要证实所传的道（20 节）。
3. 这几节经文并没有暗示除了使徒的传道之外，还有发生“神迹”的可能。
4. 神迹要么是全部显现，要么是完全没有。现今的教会并不以神迹来做为初信者得救的证明（17 节），也不以此来证实所传的道（20 节）。
5. 17-18 节经文在使徒使人归信时就应验了，正如 20 节所记。

截至目前为止，尚没有充分的证据可以证明《马可福音》到底在何处收尾，但从我们对 9-20 节的简短研读发现，若这处较长的结尾真是出自耶稣的话，那么他就将神迹的应验时间限制在了使徒的传道时期。

然而，对于这个问题我们还需要加倍谨慎。因为经文的证据（而非解释）还未确定，所以最好不要用《马可福音》16 章 9-20 节作为圣经依据去解释任何的神学观点。罗伯森（A. T. Robertson）有智慧地劝告人们要谨慎使用这些经文：

因这些经文的真实性还存有一个大大的问号（依我看，有相当多的证据不赞同它们的真实性），所以，除非有其他新约圣经的可靠经文能佐证你的教义或实践，否则将这些经文当作理论基础是不明智的行为。¹⁵

《约翰福音》14 章 12 节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

¹⁵ A. T. Robertson, *Word Pictures in the Greek New Testament*, 6 vols. (Nashville: Broadman, 1930), 1:405

并且要作比这更大的事，因为我往父那里去。

基督告诉十一个使徒（犹大那时已离开），在场的门徒，也就是信他的人，将要做跟他一样的事（参徒 2:22；来 2:4），并要做得更大。也就是说，他们不仅能行神迹奇事，而且能通过这些神迹奇事成就更大的工作。

对《使徒行传》和使徒书信的早期归纳性研究表明，不论是在量还是在质方面，使徒们所行的神迹奇事都没有大过耶稣所行的。事实上，他们行神迹的数量比耶稣少得多！他们也没有施行有关创造的神迹（面包、鱼、酒等），和有关自然的神迹（平静风浪，驾驭鱼群等）。

我们如何才能知道《约翰福音》14 章 12 节中“信我的人”是直接指当时在场的门徒，还是所有的信徒呢？在回答这个关键性的问题之前，我们要先注意到一点：耶稣当时只对十一个门徒说话。我们所面临的难题是限制经文的说话对象——究竟是当场听他说话的人还是包括教会时代所有的信徒？

我们可以明显地看出，基督是在对门徒说话，因为人称代词“你们”贯穿这处经文的始末。所以，若说耶稣在 14 章 10–11 节向门徒说话后，12 节转向所有的信徒说话，13 节又转回对门徒说话，这样的假设是不成立的。就像我们不会对《路加福音》9 章产生误解，把耶稣给十二使徒的使命错误地应用在所有信徒身上一样，我们也同样不能把《约翰福音》14 章 12 节的教导应用在所有信徒的身上。

为什么说门徒会做更大的事呢？耶稣的解释是，“因为我往父那里去”。如果说“更大的事”只是指医治方面的神迹，那么基督就不必到父那里去，因为当他在地上时，天父已经通过他成就了这些事。基督到父神那里去是要做我们在神宝座前的大祭司，成为神和人中间的中保（提前 2:5）。《希伯来书》也解释了基督在父神面前的工作（来 1:3，4:14–16，7:23–28，9:11–28），而门徒所要做的更大的事，显然是跟救恩这个属灵神迹有关（约 3:1–21）。

《约翰福音》5 章 20–21 节对这一解释进行了证实：20 节提到了“一切的事”和“比这更大的事”；21 节和 20 节类似，指出“一

切的事”是指关于医治的神迹（死人复活），而更大的事则是属灵上的神迹（永生）。

七十个门徒行了神迹回来后，耶稣告诉他们不要因此而欢喜，要因自己得救而欢喜。他说：“然而不要因鬼服了你们就欢喜，要因你们的名字记录在天上欢喜”（路 10:20）。

《约翰福音》14 章 12 节没有应许今日的基督徒会施行同样的医治神迹或是行出比基督更大的医治神迹。但这段经文教导信徒，哪怕是赢得一个人的灵魂归向主耶稣基督就比耶稣所行过的任何医治神迹还要大。一个罪人悔改，在天上要为他欢喜，比为九十九个不用悔改的义人欢喜更大（路 15:7、10）。

《哥林多前书》12 章 9 节、28 节、30 节

又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信心，还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医病的恩赐……神在教会所设立的：第一是使徒，第二是先知，第三是教师，其次是行异能的，再次是得恩赐医病的、帮助人的、治理事的、说方言的。……岂都是得恩赐医病的吗？岂都是说方言的吗？岂都是翻方言的吗？

不可否认，“医病的恩赐”是整本圣经中有关医治方面最令人费解的词语！其原因在于整本新约圣经一共才提及三次，而这三次都出现在《哥林多前书》12 章，没有其他经文进一步解释它所包含的具体内容。新约圣经的其他恩赐列表中，再没有出现“医病的恩赐”这个字眼，所以我们很难在圣经中找出任何的考据。

然而，我们通过观察经文，得到了以下几点帮助：首先，“恩赐”和“医病”都是复数形式（*gifts of healings*）。这里虽是复数形式，肯定不是指同一个人行一次以上的神迹，否则 12 章 8 节中“智慧的言语”（*word of wisdom*）就表示动作只能发生一次了。

同样，“行异能”（*effectings of miracles*）、“辨别诸灵”（*distinguishings of spirits*）和“说方言”（*kinds of tongues*）这些复数

形式都足以表明它们的显现是暂时性的（神只会一次次地赐予）并且必须照着神的旨意不断更新。例如，保罗能医治众人的病（徒 19:11-12），却无法医治他自己（加 4:13）、以巴弗（腓 2:25-30）和特罗非摩等人的病（提后 4:20）。这也用来解释保罗为什么不指示提摩太向有这类恩赐的人求医治（提前 5:23）。因此，一个行过一次医病神迹的人，没有理由相信自己还能再次施行此类神迹。《雅各书》第 5 章也给出了类似的解释。这封早期的使徒书信（约公元 50 年左右）劝告病人去请长老，而不是请那些能显现“医病恩赐”的人来医治。

“医病的恩赐”除了跟使徒有关联外，在圣经其他方面几乎很少出现。圣经中只有腓利曾被特别地提及（徒 8:6-7）。司提反（徒 6:8）和巴拿巴（徒 14:3）可能也行过这种异能的恩赐。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巴拿巴和保罗曾在以哥念一起行医病的神迹，但当保罗在路司得城差点被石头打死时，巴拿巴却不能医治保罗。

“医病的恩赐”似乎是证实使徒身份的一种异能（来 2:4）。所以，当我们发现比《哥林多前书》稍晚写成的《罗马书》12 章中，并没有出现“医病的恩赐”这一项时，就不必感到惊讶了。一旦使徒的身份得到证实，早期教会建立起来，使徒的异能就会逐渐消失，因为神预定的旨意已经完成了。

同样，当我们在保罗写给提摩太和提多的教牧书信中，注意到他只字未提行异能的恩赐时，也不必觉得奇怪。如果这些恩赐一直延续着，保罗必然会提到医病的恩赐，更何况那时提摩太除了患胃病外还饱受其他病痛的困扰（提前 5:23）。

若“医病的恩赐”只被视为一件普通的事而非一个显现神迹的恩赐，那么我们就会期望在保罗的众多同伴身上也看到这份恩赐，可是这个恩赐在公元 59 年后就再也没有存在的迹象了。我们必须承认这个“安静”的证据不能使我们下定结论，不过在讨论问题时，也要结合这一证据和以上各点进行综合考虑。

“医病的恩赐”极有可能是神用来证实使徒身份的一种暂时性恩赐，除了彼得和保罗外，在其他使徒身上很少看到这种恩赐，并

且这种恩赐是以一次为基准，需要被神主权的旨意更新。¹⁶所以，《哥林多前书》12章9节、28节和30节中提到的“医病的恩赐”未必是神今日要显现的神迹。

最后，“医病的恩赐”的暂时性并不意味着神今天就不按自己的旨意进行医治了。旧约圣经中少见的医治以及耶稣基督无以数计的医病神迹都不是取决于“医病的恩赐”，那么当今神的医治同样也不依靠这份异能的恩赐了。

《希伯来书》13章8节

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

寻求医治应许的人经常引用这个真理。他们辩称，因为神在过去施行了医治，他是不改变的，所以他今日必定也会以同样的方式进行医治。

这样的想法真是漏洞百出。从圣经中我们得知，神并不会永远施行医治。终有一天，罪会被征服，疾病不复存在，所以神的医治也就不再需要了。我们不能说，神在过去医治，他就会永远医治；同样，我们也不能说，他在过去医治，在今日就仍会医治。

这处经文的上下文是在直接讲论神的不变性，而不是神属性的不同表现（玛3:6；来1:12）。亚拿尼亚和他的妻子撒非喇，因冒犯神的圣洁（欺哄圣灵）而招致神的义怒，以至于死（徒5:1-11）。神的圣洁和公义永不改变，但他并不是一听见人说谎，就立即将说谎者击杀。

至于保罗被提到第三层天的独特经历又如何解释呢（林后12:1-10）？不错，尽管神仍是无所不能的，但今日的基督徒不应该期望拥有类似的经历。

¹⁶ J. Sidlow Baxter reached essentially this same conclusion in *Divine Healing of the Body*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79), pp.281-283.

以色列人在旷野漂流四十年间，神一直以超自然的方式供应他们的衣食所需，由此可以看出神的良善（出 16:1-21；申 29:5）。今天的基督徒并不期望也得到那样的供应，但神的良善仍旧不曾改变，并且会存到永远。

其实，《希伯来书》13 章 8 节只是概括了从旧约中引用的具体应许——神永远与信徒同在。《使徒行传》12 章中，雅各和彼得都倚靠神以求庇护。然而，雅各被处死，而彼得却奇迹般地逃生了。可见在相似的情况下，神不变的本性却经由两种完全不同的方式表现出来。

以下是现代版的雅各和彼得的故事。

1980 年 6 月出版的《每日灵粮》中，我写了一篇有关一位基督徒在神主权的掌管下，幸免于难的文章。由于在纽约的意外延误，这位基督没能搭上在芝加哥的 191 次航班，结果这架飞机失事，机上 254 名乘客无一幸免。这篇文章引起了一位读者的注意，他在来信中写道：我只是想让你知道，神的一位忠心仆人急着搭上这班飞机，结果他真的搭上了，这个人的名字是爱德华·艾略特（Edward Elliott）。他是加州加登格罗夫正统长老教会（Garden Grove Orthodox Presbyterian Church in California）中受人尊敬的牧师。他从宾夕法尼亚州乘坐的飞机晚点了。一位和他同去芝加哥的朋友回忆称，最后只见他“行色匆匆”地从航空集散站朝 191 次航班跑去。¹⁷

对上述两个人而言，《希伯来书》13 章 8 节同样真实可信。一个人死了，而另一个人却幸免于难。总之，《希伯来书》13 章 8 节并没有应许信徒说，神在过去施行了医治，在今日就必定会医治他们。

¹⁷ Dennis J. DeHaan, “Running to Heaven,” *Our Daily Bread* (Grand Rapids: Radio Bible Class), 4 September 1981.

第七章 神今日仍施行医病神迹吗？

修道院长大声惊呼道：“这真是个神迹！”

立刻有人问道：“怎么回事啊？”

原来，这是一则广告，广告中的多米尼克弟兄只用了五分钟的时间，就将修道院五个月的手抄成果在最新的复印机上复印出来了。尽管这则广告使用了有效的宣传手段，但这不能算作是神迹。

有一首流行歌曲坚信神迹，因为有人“看见莲花出污泥而不染”。可这真的是神迹吗？

不可否认，我们要想给无限的神所创造和掌控的超自然现象下一个定义，的确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然而，任何好的定义都应该能经得起圣经的检验，能够充分描述并解释圣经中的神迹奇事。

为神迹下定义的人很多，在此列举一二。

名作家艾金斯·桑福德（Agnes Sanford）认为神的旨意包括了无限的神迹奇事，她写道：

霜雪是一项伟大的神迹……白天和黑夜也是一项伟大的神迹，还有因地球及太阳月亮不停运转而形成的日出日落，也是无法言喻的神迹。宇宙万象都照着各自的轨迹运行得有条不紊，是今日连天文学家也不能理解的现象。¹⁸

《今日基督教》（*Christianity Today*）杂志采访凯瑟琳·库尔曼（Kathryn Kuhlman）时问道：“你对神迹的定义是什么？”她回答说：

你们认为是神迹的事，对我来说可能就不是这样。记得有一次，一个在洛杉矶威尔夏大道认出我的小男孩跑来告诉我，他曾经经历的神迹——当需要钱时，他捡到了 25 美分。

¹⁸ Agnes Sanford, *Healing Light* (Reprint ed., Plainfield, N.J.: Logos, 1972), p.4.

对有些人而言，神迹就是癌症得医治，或是完全违背已知科学定律的超自然现象。但我认为每一位婴儿的出生都是神迹。你明白我的意思吗？¹⁹

露丝·蒙哥马利（Ruth Montgomery）在她的著作《天生的医治者》（*Born to Heal*）中这样解释道：“根本没有神迹这回事。”²⁰她接着解释说，那些看似是神迹的事只不过是正确应用自然规律所产生的结果。对她而言，“神迹”只不过是人们还未理解某种现象罢了。

“个人基督教”（Personal Christianity）的创始人罗维特（C. S. Lovett）则认为：

难道我们不认为耶稣所施行的医治是神迹吗？我们当然认为那是神迹。为什么？因为我们一点都不了解这些神迹背后的“法则”。就像晶体管收音机在保罗看来是神迹一样，我们也会认为新约的医病事工是一种神迹。²¹

然而，罗维特的确承认，他觉得新约中的许多医治神迹是很容易用那些所谓的“法则”来解释的，但并非所有的神迹能以“法则”来解释。²²

曾任富勒神学院（Fuller Theological Seminary）教授的卡内尔（E. J. Carnell）认为，神迹是“一种超凡的可见行为，由神的能力所掌控，通过有效的媒介，间接地成就神的旨意，同时伴随着有效的盟约启示，其最终目的是要证实三位一体真神的公义”。²³

根据改革宗派神学家伯特纳（Lorraine Boettner）的看法，神迹可以定义为：“发生于外在世界的一个事件，由神的能力直接动工，

¹⁹ Kathryn Kuhlman, “Healing in the Spirit,” *Christianity Today*, 20 July 1973, p. 6.

²⁰ Ruth Montgomery, *Born to Heal* (New York: Coward, McCann & Geoghegan, 1973), p. 18.

²¹ C. S. Lovett, *Jesus Wants You Well* (Baldwin Park, Calif.: Personal Christianity, 1973), p. 18

²² 同上。

²³ E. J. Carnell, *Introduction to Christian Apologetics*, 4th ed. (Grand Rapids: Eerdmans, 1952), p.249.

为要使人相信某个信息或传信息的人。”²⁴

以上各个定义间的重大分歧，充分表明人们现今对“医病神迹”及其他所谓的神迹现象普遍存在困惑。因此，“神迹”一词总是没有一个好的定义，还时常被误用。

合乎圣经的定义

圣经在定义神迹时，用了许多不同的文字，来描述神迹的“彩虹效果”。

旧约

旧约中用了四个不同的希伯来文词来形容神迹的不同方面。

1. *Pele'*的基本意思是“奇事”。《出埃及记》15章11节和《诗篇》77篇11节是很好的例子。

2. *'Ot* 是指前所未有的“神迹”(sign)。参《出埃及记》4章8-9节、《民数记》14章22节和《申命记》4章34节。

3. *Gebudah* 指“能力”(strength) 或“大能”(might)。《诗篇》145篇4节、11-12节和150篇2节就是很好的例子。

4. *Mopet* 的基本意思是“奇事”、“神迹”，“怪事”(portent)等，通常和*'Ot* 连用。例如，《申命记》4章34节、6章22节和《尼希米记》9章10节。

新约

新约中有四个相对应的希腊文词来表示“神迹”。

1. *Teras* 指“奇事”(wonder)，使人吃惊或震惊的神迹，且这

²⁴ Loraine Boettner, “Christian Supernaturalism,” *Studies in Theology* (Reprint ed., Nutley, N. J.: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1974), p.51.

种神迹的超凡特性显而易见。这个词表明神迹所产生的奇迹或奇事。这个词不只出现在新约中，它是希伯来文词 *mopet* 和 *pele'* 相对应的希腊文词（参见申 4:34，七十士译本）。《使徒行传》2 章 22 节中耶稣的神迹及《希伯来书》2 章 4 节中使徒所行的神迹都是很好的例证。

2. *Semeion* 是“神迹”(sign)，指神迹以外更不寻常的事，其价值不在于神迹本身而在于它所指的对象。它是希伯来文词 *'ot* 相对应的希腊文词（参民 14:22，七十士译本）。

3. *Dunamis* 指“力量”(power) 或“神迹”(miracle)，表示作为背后更新更强的力量。这个词是希伯来词 *gebudah* 相对应的希腊文词（参诗 144:4，七十士译本）。《使徒行传》8 章 13 节和 19 章 11 节都用到了这个词。

4. *Ergon* 指“作为”(work)，是用于耶稣在四福音书中所行的神迹，以表示从来没人做过这样的事（参见约 15:24）。

这些不同的要素组成了圣经中的神迹。通过将这些描述性的部分组合在一起，就可以将从神而来的神迹定义为：

可以看见的现象，由神直接施行或通过授权的中间人施行 (*dunamis*)；该现象的非凡特性会立即吸引观看者的注意力 (*teras*)，目的是引人注意现象以外的事 (*semeion*)。这独特作为的唯一来源不是别人，只能是神 (*ergon*)。

这是一个很复杂的定义，其中心意思可以归纳为：神迹是“神暂停了自然规律，亲自介入世人的生活，依照自己的旨意重新安排世人及其环境。”

圣经中神迹的目的

新约圣经中，有三处经文直接提到了神迹的用处：

首先，《使徒行传》2章22节是彼得受圣灵感动，对耶稣的神迹进行了解释。“以色列人哪，请听我的话：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稣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奇事、神迹，将他证明出来，这是你们自己知道的。”可见耶稣行神迹的目的是要证实有关自己神性和弥赛亚身份的言论。这些神迹不是用来证明他是神，就像使徒行即使神迹也不能证明他们是神一样。这些神迹是用来证明耶稣宣称自己是神人的事实（约14:10），叫人无可推诿（约11:47-48）。

其次，在《哥林多后书》12章12节中，保罗直接说明了神迹和使徒之间的关系。他着重强调，使徒的凭据（*semeia*）是神迹、奇事和异能。这些从神而来的超自然现象，就是用来证实使徒的身份及他们所传的道（徒2:43, 5:12）。神也用同样的方法来证实旧约先知的身份——通过应验先知的讲论和施行的神迹（参见申13:1-5、18:21-22）。神迹可以用来分辨先知讲论的真伪。

第三，《希伯来书》的作者一直强调救恩的伟大，他的论据之一就是神借着神迹来证实救恩。《希伯来书》2章4节就说，神借着使徒所行的神迹来为他们作见证。

以上这三节经文清楚地教导我们，神施行神迹的主要目的就是为要证实他使者身份。

在旧约中，关于这一主要目的例证不胜枚举。在《出埃及记》3-4章，神最终说服摩西代表他出使埃及。当时，面对摩西的每一次抵挡和提出的问题，神都以超自然的神迹回应，以此证实摩西的身份。摩西显出神迹，犹太人相信了（出4:30-31）；他又行了一次神迹和三次灾祸后，给法老行邪术的人也相信了（出8:18-19）；经过十灾和红海事件（14:26-30）后，埃及法老不得不相信这是神作为，犹太人的信心也再一次被挑旺（出14:31）。

撒勒法的寡妇给了以利亚最后一块饼后，奇迹般地发现自家的食物不见减少（王上17:8-16）。但她看见自己的儿子死后，就对神迹产生了怀疑（17-18节），直到她儿子奇迹般地复活后，她才完全相信（24节）。以利亚也借着神迹证实了自己的先知身份。他在迦密山上祈求火从天而降，使得处在极度不信和偶像泛滥中的民众相

信了他是耶和华的先知（王上 18:30-40）。

乃缦的麻风病得医治后，他相信了以利沙身份的真实性（王下 5:14-15）。另外，但以理准确地为尼布甲尼撒王重述梦境并解梦后，王就对但以理信任备至。由此可见，神用神迹来证实他使者的身份。然而，神从来不会随意地显明神迹，或是为了高举使者而施行神迹。

概观历史上的神迹

历史上既有真实发生的神迹也有号称的“神迹”，但圣经中只有关于神施行神迹的可靠记录。可以肯定的是，神施行过的神迹并没有全部记载在圣经中。约翰就两次提到耶稣所行的神迹并没有完全记录在圣经中（约 20:30, 21:25）。然而，圣经却清楚地记录了神借着人行神迹的那些时期。

圣经中的历史记载

我们有必要将神所行的神迹（例如：《创世记》19 章神毁灭所多玛）和神通过摩西、以利亚、保罗及彼得等人所行的神迹区分开来。

通过回顾圣经历史，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神通过人行神迹的三个主要时期，分别是：

摩西和约书亚时代——公元前 1405 年至公元前 1390 年

以利亚和以利沙时代——公元前 860 年至公元前 800 年

耶稣基督和使徒时代——公元 26 年至公元 60 年

然而，即使在这些时期中，神迹也不是判断神所有仆人的标准。主耶稣谈到施洗约翰时说：“凡妇人所生的，没有一个大过约翰的”（路 7:28）。约翰谈到施洗约翰时，写道“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着这人（基督）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约 10:41），后来耶稣用神迹证实了约翰所传的道。显然，属神之人的身份不一定

要建立在神迹奇事上，而是要建立在他所传讲的真道上。

圣经以外的历史记载

对神迹的报道并不仅限于圣经历史或基督教。若仅仅少量号称是“神迹”的事就能证明一个宗教的真实性，那么基督教势必会黯然失色。

事实上，那些发生在基督教信仰以外的所谓“神迹”，应该使基督徒提高警惕，提防那些号称会行“神迹”的人。摩门教徒、基督教科学派信徒、东方的大多数宗教及异教的巫师等，都宣称会行神迹，甚至还说这些神迹都经过权威人士的认定。

自公元 100 年起，在基督教内被宣称为神迹的事，大多与医病有关。著名的长老会神学家沃菲尔德（Benjamin Warfield）指出：

在后使徒教会时代的头 50 年里，行神迹的证据极其少见或根本不存在；在后使徒教会时代的第二个 50 年里，这样的证据微乎其微而且没有分量；在接下来的一个世纪（3 世纪）里，行神迹的证据开始逐渐增多；只有在 4 世纪，证据才开始大量出现且变得精确，从 5 世纪以来就一直在增加。因此，若是说这些证据有什么价值可言，那么只能说明行神迹的事从一开始就在稳步增加，而非有规律性地逐渐减少。²⁵

而这些后使徒时代神迹的特点和性质与圣经的记载吻合吗？

教会历史学家沙夫（Philip Schaff）认为，神迹在使徒时代后依然存在。然而，他对其中的大部分神迹给出了几点值得深思的地方：

- 它们的道德意味较淡，在外观上远较圣经中的神迹来得华丽眩目。
- 一般而言，它们并非用来坚定基督徒的信心。
- 离使徒时代越久远，行神迹的数量就越多。
- 早期教会的领袖并没有据实报告所有号称是神迹的事。

²⁵ B. B. Warfield, Miracles (Reprint ed.,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72), p. 10.

- 早期教会的领袖承认这些神迹中有许多是欺骗人的。
- 尼西亚神迹受到了同时代人的质疑和反驳。
- 早期教会的领袖自相矛盾，他们一面告诉信徒神迹已不复存在，一面又报告称所发生的事是真正的神迹。²⁶

由此可知，不论我们对神迹持何种看法，都要留意历史的警戒。撒但总是尽己所能地误导并欺骗基督徒走进假神迹的死胡同（林后 11:13-15）。走在这条道上的人有一天来到耶稣面前，会说他们行神迹是奉耶稣的名，但耶稣会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离开我去吧！”（太 7:22-23）。

所以，沃菲尔德对后使徒时代神迹的分析可以郑重地提醒并警告我们，面对人行神迹的报告时要万分谨慎。

人们往往对神迹采取前后不一致的态度，认为教会的神迹只是在形式上跟圣经中的神迹不同，如果一直按照这种解决方法走下去，是绝对行不通的。任何能想象得到的教会神迹都是未经证实的。约翰·克里索斯托（John Chrysostom）所宣称的各种神迹已然停止了。这样的神迹与格列高利（Gregory）所讲的奇异恩典是有差别的。毫无疑问，我们必须承认，早期教会的那些领袖已经认识到教会神迹比圣经神迹低一层级。或许可以说，他们如果没有被自己的热心冲昏头脑，根本就不会把这些所谓的“神迹”当作真正的神迹。²⁷

神迹依然存在吗？

最终要回答的问题还是：圣经中借由人施行的神迹是否已经终

²⁶ Philip Schaff,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8 vols. (Reprint ed., Grand Rapids: Associated Publishers & Authors, n. d.), 3:191-192

²⁷ B. B. Warfield, Miracles (Reprint ed.,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72), p. 48.

止了？最常听到的回答是，这样的神迹并没有完全终止，只因为世界的罪恶日益严重，所以神迹也就大为减少了。宣道会的创始人宣信（A. B. Simpson）曾写道：

神迹存在于教会中长达几个世纪之久，只是因属世、败坏、形式主义和不信的增加，神迹才逐渐消失……使身体得赎这个值得称赞的福音已经开始重回它以前的地位，教会也在慢慢学会如何重拾她原本就不该失去的东西。²⁸

45年后，艾米丽·尼尔（Emily Neal）则认为：

新约中出现过的医病神迹现在在美国的各教派都出现了。这是教会最古老、最有活力的事工——医治人的身体和灵魂复兴的结果。早期教会的这个事工非但没有完全终止，反而以令人振奋的结果得到了重现。²⁹

使徒时代以后，神借由人施行神迹的现象真的还继续存在吗？圣经表明，神迹的作用是证实神使者身份，最终是为要证实神的道。约翰写了《启示录》后，新约的正典和从神而来的启示就都完成了。因此，公元95年后，神就没有必要借由人施行神迹来证明自己的道，因为圣经的正典已经完成了。

沃菲尔德再一次解释道：

早期的基督徒本身不具备这些恩赐，使徒时期的教会或是信徒也是如此。这些恩赐特别为使徒所预备，为要证实使徒的身份。它们是使徒的部分凭据，证实使徒是上帝授权的代表，以便建立教会。神迹的作用表明它们为使徒时期的教会所特有，必定随着使徒时代的逐渐远去而消失。³⁰

²⁸ A. B. Simpson, *Gospel of Healing* (Harrisburg, Pa.: Christian Publications, 1915), pp. 10-11

²⁹ E. G. Neal, *God Can Heal You Now*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 Hall, 1958), p. 3.

³⁰ B. B. Warfield, *Miracles* (Reprint ed., London: Banner of Truth, 1972), p. 6

诚然，没有一处经文清楚地直接谈到这个问题，但我们若是查考神的总体旨意，便可找到答案。以下几处新约经文可表明，神通过人所行的神迹，已随着使徒时代的结束而告终止。

《使徒行传》2章22节、《哥林多后书》12章12节和《希伯来书》2章4节，都清楚地表明神迹奇事是为要证实神使者身份。当圣经正典完成后，这些神迹也就不再需要了。

神迹会使人受益，也会使人受罚。今天没有人宣称，神会像对待亚拿尼亚和撒非喇那样来惩罚说谎者（徒5:1-11），也没有任何一位所谓的医治者会宣称，神会通过人运用超自然的能力，将重病加在某些人身上，就像保罗使以吕马瞎眼那样（徒13:4-12）。这两种情况不是同时存在，就是都不存在。不论是使人受益的神迹还是使人受罚的神迹，有关它们现今还存在的说法都得不到圣经和历史的佐证。

我们从使徒谈论行神迹的恩赐可以得知，随着时间的推移，神迹已经日渐式微了。我们在《哥林多前书》（公元55年）、《罗马书》（公元51年）和《使徒行传》19章11-12节（公元52年）可以看到超凡的神迹，但从后来的使徒书信中得知，这些神迹的现象已经逐渐减少了。保罗并没有医治以巴弗提（腓2:27，公元60年）；将生病的特罗非摩留在米利都（提后4:20，公元64年）；建议提摩太用酒来治疗胃痛（提前5:23，公元62-63年），而没有让他去找能行医治神迹的人；甚至连保罗自己有严重健康问题时也不能用神迹来医治（加4:13，林后12:7）。

公元50年以前完成的《雅各书》劝告那些得重病的人要请教会长的老来，用油膏抹并为他们祷告，而不是去请能行医病神迹的人。

《启示录》在给七个教会的七封信里，并没有提到行神迹奇事的恩赐（启2:1-3:22，公元95年）。

由此可见，圣经的教导是，神通过人所行的神迹有非常特定的目的，即证实神的先知和使徒是真正的使者，他们的道都是直接从天上而来的信息。当圣经的正典以约翰所写的《启示录》收尾后，在神看来就再也没有任何理由要通过人施行神迹了，这样的神迹也

就宣告终止了。

重要的提醒

在结束对神迹的总体讨论之前，我们需要注意以下几个要点：
若仅从人的角度来判断力神迹的话，那根本就没有神迹可言，
因为神迹就会失去其独特性和神所预定神迹的目的。

依照圣经的定义，神迹排除了间接方式的必要性，并且不受自然规律的限制。神迹都是神超自然的介入。耶稣所行的神迹从来不受限制，从未遭受过质疑，都是公开施行的，并且数量繁多，立时发生。因此，现今凡是配得起“神迹”这个称号的事也应该具备这些特性。

神迹并不会使那些看见它的人自动具有属灵的生命。神将以色列民从埃及的奴役中解救出来，尽管他们对神施行的奇妙神迹仍记忆犹新，但仍然很快地堕入偶像崇拜中（出 32 章）。以利亚靠神行了惊人的神迹，但相信的人却很少（七千人），使得以利亚觉得只有他独自在为神的国度奋战（王上 19）。耶稣在喂饱五千人后，谈到了神迹的意义，就有许多门徒从中退去，不再与他同行（约 6:66）。

神今日仍施行医治吗？

我最近在随意翻阅杨腓力的畅销书《有话问苍天》时，在开篇处留意到他对约翰及克劳蒂亚进退两难的处境的描述。克劳蒂亚在婚后不久就患上了何杰金氏症（Hodgkin's disease，又名“恶性淋巴瘤”），而且只有百分之五十的存活希望。

克劳蒂亚的许多朋友都去医院鼓励她。以下就是其中一个人的叙述。

其中有一位来探访的女士多年一直在收看欧洛·罗伯兹（Oral Roberts）、凯瑟琳·库尔曼和“700 俱乐部”的节目。

他告诉克劳蒂亚，神的医治才是唯一的出路。她坚称：“疾病从来都不是神的旨意，圣经对此多有印证。疾病是魔鬼所做的工，神一直在等候你的回应，当你积聚足够的信心，相信自己能得医治时，就必得医治。记住，信心能够移山，包括何杰金氏症。你要真正地相信自己会得医治，神就会应允你的祷告。”³¹

于是，克劳蒂亚设法鼓起勇气，积聚自己的信心。可是在这个过程中，她却变得越来越软弱，最后确定自己根本无法积聚足够的信心。克劳蒂亚在苦苦挣扎的问题，也是我们想要得到答案的问题——神今日仍施行医治吗？

脑筋急转弯的问题

这是一个捉弄人的问题：有什么事是神不能做的？仔细思考一下！耶利米很果断地说：“在你没有难成的事”（耶 32:17）。

所以答案应该是：没有！可是以下的经文又该作何解释呢？请看《提多书》1章2节“无谎言的神”，《提摩太后书》2章13节“他（神）不能背乎自己”，《创世记》9章11节“不再有洪水毁坏地了”，《雅各书》1章13节“神不能被恶试探”。

我们该如何解释这些明显的分歧呢？其实，这些问题只跟神的本性和旨意有关，与他的无限能力无关。

神不说谎，是因为他不能违背自己信实的本性；他不被恶试探，是因为这会违背他那永无过失的话语；神不能违背自己，是因为那会与他是永恒存在的事实相抵触；他不再让洪水毁地，是因为那会与他启示的话语相矛盾。

³¹ 《有话问苍天》，杨腓力著，中国电影出版社，2010年出版。

关键性的问题

这道脑筋急转弯的问题指出，神所做的事不能也不会与自己的神性或已表明的旨意背道而驰。从这一方面来讲，神是自我限制的。

根据这一点，让我们思考下面几个问题：

- 神能够医治吗？
- 神能够用神迹施行医治吗？
- 神能通过人用神迹施行医治吗？

这三个问题的答案是绝对肯定的，就像我们稍早对圣经所作的研究中看到的答案一样。

但下面这三个问题就没有这么容易回答了：

- 神今日会医治吗？
- 神今日会用神迹施行医治吗？
- 神今日会通过人用神迹施行医治吗？

这些问题的答案跟神未表明的作为无关，而在于神已表明的作为。我们所要找的答案不在于神无可限制的行事能力，而在于他对自己旨意的一致性上。

神对人身体的看法

让我们回过头来思考神对人身体层面的看法。要想找到上述问题的答案，我们需要从三个方面来考虑。当我们知道神从超自然、道德及肉体三方面来看我们的身体时，就不难了解神在历史上的作为了。

超自然方面

首先是超自然方面，也就是神的主权介入我们身体方面。注意以下经文的教导。

耶和华对他说：“谁造人的口呢？谁使人口哑、耳聋、目明、眼瞎呢？岂不是我耶和华吗？”（出 4:11）

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申 32:39）

耶和华使人死，也使人活；使人下阴间，也使人往上升。他使人贫穷，也使人富足；使人卑微，也使人高贵。（撒上 2:6-7）

约伯却对他说：“你说话像愚顽的妇人一样。哎！难道我们从神手里得福，不也受祸吗？”在这一切的事上，约伯并不以口犯罪。（伯 2:10）

我造光，又造暗；我施平安，又降灾祸；造作这一切的是我耶和华。（赛 45:7）

祸福不都出于至高者的口吗？”（哀 3:38）

这些经文到底要给我们哪些教导？它清楚地告诉我们：神是一切生老病死的最终掌管者。他担负完全的责任。

许多医生都承认这一点。遇到较棘手的疾病时，医生往往会说：“我已经尽力了，现在就看神的意思了！”

过去的七年，我都在讲论这个主题，我总是向听众提出以下几个既简单又值得深思的问题：

- 你生过病吗？
- 你从疾病中康复了吗？
- 你经历过神的医治吗？

神掌管你的身体，不要让任何人夺去你认识到这一点的喜乐。你若曾从疾病中康复过来，就是真正得到了神的医治。

道德方面

罪是亚当和夏娃堕落的结果(创3:1-19)。罪会一直持续下去，直到咒诅被除去为止(启22:3)。

私欲既怀了胎，就生出罪来；罪既长成，就生出死来。
(雅1:15)

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罗5:12)

人类堕落后，神借着耶稣表达了他对信徒的爱。因着神的怜悯，我们这些罪人不会得到本该经历的永死。为成就神的公义，基督亲身背负了世人所有罪的刑罚。因着神的恩典，我们得到了本不配得的礼物——在耶稣基督里的永生。

但是神并没有因着爱就撤消罪的后果，包括疾病和死亡。所以罪是一切疾病的道德因素。这世界上，只要罪还存在，疾病就会继续存在。

肉体方面

你是否有以下的问题：秃顶、头皮屑、近视、肌肉下垂、皱纹、假牙、疲倦、头发灰白？除此之外，交通事故、病毒、遗传缺陷等，都是罪影响肉体的普遍表现，表明罪折磨着每一个人，因为人人都犯了罪，所以人人都有一死。

你的民若得罪你(世上没有不犯罪的人)，你向他们发怒，将他们交给仇敌掳到或远或近之地。(代下6:36)

他没有按我们的罪过待我们，也没有照我们的罪孽报应我们。(诗103:10)

不要说，先前的日子强过如今的日子，是什么缘故呢？
你这样问，不是出于智慧。(传7:10)

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3:23)

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 9:27）

上帝的旨意并不是让每一位基督徒都保持完全的健康。我们前面谈到圣徒也会生病，神甚至使他们遭受病痛及死亡。

除非我们将神视为超自然的主宰，将罪视为引起疾病的道德因素，否则就无法完全了解我们周围这个日益腐化的世界。因此当神医治时，并不是因为我们有多好，而是神的恩典。

今日又如何？

神今日会医治吗？会。因为他在《雅各书》5 章 15 节显明了他的应许：

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来，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神今日会用神迹施行医治吗？会，因为那并不违背他的本性和旨意。

神今日会通过人用神迹施行医治吗？不会，因为这种方法不合乎他的旨意。记住《使徒行传》2 章 22 节和《希伯来书》2 章 1-4 节。

那么，神是否会让克劳蒂亚在病痛中死去呢？神本可以这么做，但他却没有这样做。相反，神使克劳蒂亚成为了他医治的目标。在接受钴放射治疗后，她的癌症就逐渐消失了³²，神通过医疗技术使她得着了医治。

结论

我们研究的重心不是要确定神能否医治。他能医治，而且也的

³² 同前。

确医治了。

我们通过查考圣经得知，当今直接借着人类医治者的医病神迹并不存在圣经依据。这些神迹随着使徒时代的结束已宣告终止了。不论在时间、范围，还是在程度上，今日所所谓的信心医病事工与圣经的医病神迹是远远无法相比的。

然而有时候，神的确会以直接介入的方式来进行身体医治，这就是最恰当的解释。

神直接介入的医治不总是即时或完全的。神永不失误的触摸并不会由所谓医治者的任何要求、花招、方法或请求得以成就。神的医治是他对信徒真诚祈祷的回应，使自己的孩子得医治，使自己的名得荣耀。

第八章 有关医病神迹的报道属实吗？

1977年4月，《全国快讯》(National Courier, 灵恩运动小报的前身)报道了有关一个小女孩的故事。这个女孩出生时生理方面一切正常，但没过多久她的父母察觉到她踢动双腿的姿势非常奇怪。当骨科医生为她照了X光后，发现她左臀的关节突出。于是，女孩的父母带她到教会，要求长老为她抹油祷告。

仪式完毕后，这对夫妇回到专家那里，确认医治的结果。照了X光后，医生发现突出的关节已恢复正常，于是宣布不需要动任何手术了。他最后跟这对夫妇说：“我想这是你们的神所做的。”³³

据约翰霍普金斯大学(Johns Hopkins University)精神病学教授杰罗姆·弗兰克博士(Dr. Jerome Frank)估计，无照医生治愈的病人比有照医生还要多。³⁴他们的理由是，既然宗教的力量管用，又何苦去找一个收费昂贵的职业医生呢？

我们稍早总结过，神凡事都能作，但只在自己属性和已显明旨意下才会动工。我们也确定他不再通过人行医病的神迹。那么，我们对于现今所有有关医病神迹的报道又作何解释呢？它们都是造假，或是从撒但而来的吗？

以下九种解释，可能有助于我们回答这个既重要又实际的问题。

报道不实

通常，由于错误的报道，一个原本不是神迹的医治却被人们当成医病神迹。所谓的错误报道是指，报道的内容与实际发生的情况根本就对不上号。曾任达拉斯神学院宣教班教授的乔治·彼得斯

³³ Harry Swofford, "Miracles," *National Courier*, 29 April 1977, p. 36.

³⁴ "Science Takes New Look at Faith Healing," *U.S. News & World Report*, 12 February 1979, p. 68.

(George Peters)，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鲜明的例子。当他听说印尼教会复兴（梅塔利的《灵风吹来》[A Mighty Wind by Mel Tari]）出现了许多医病神迹后，就决定前往印尼去采访当地的民众，以便得到这个事件的第一手资料。

他与那些“从死里复活”的人交谈，并询问病得医治之人一些问题。他将所有的发现都刊登在自己所著的《印尼大复兴》(Indonesian Revival)一书中。其中有一部分是记录有关死人复活的事，内文如下：

来自印尼的帝汶岛报道说神使一些人从死里复活，这件事震惊了许多美国的基督徒。我并没有怀疑神有能力使死人复活，但我对神会在帝汶岛施行这样的神迹产生严重质疑。事实上，我坚信，这样的事根本就不会发生。

我在当地拜访过一些人，其中包括一位因从死里复活而成为社区里众人皆知的男士，以及一位据说她那四个月大的女儿也从死里复活的女士。我也跟一些人交谈过，包括一位据说已经使两个人复活的女士，以及一位自称帮助过两个人从死里复活的男士，这两个“死而复生”的人一个是 12 岁的男孩子，一个是 45 岁的中年男子。

在询问的过程中，我一直将这些人的感受牢记在心。他们那绝对主义信仰，使得他们根本不理会我的疑问。我还认识到他们所说的“死亡”可能是指神智不清、昏迷或是真正的死亡。我还了解到，他们传统上相信，人死后灵魂必须经历一段从自己的身体到列祖居住之地的旅程。

于是，我就去探究那些人在“死亡”状态下的经历，即他们在“死亡”和“复生”之间走过了多长的“旅程”。依据他们的信仰，死亡显然要经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灵魂仍然停留在身体内；第二阶段，灵魂已出窍，但仍在自己家或所住的社区里；第三阶段，灵魂飞往来世及列祖居住之地。这些“从死里复活的人”中，没有一个人认为当时自己的灵魂已经完全离

开自己居住的地方，如果真的离开了，就永远都回不来了。

那些自称经历过回生和立即“复活”的人，当时都是猝死的。几个长期卧病而“死”的小孩也是慢慢“复活”的。

关于人死后一些经历的报道，我注意到几个有趣的事。有一个人告诉我，在死亡状态下，他的灵魂和自己的身体靠得很近，以致于他仍能听到有人靠近他的身体。他当时不能说话也不能移动身体，但他仍能记得死后所经历的事。在我提出了几点质疑后，他的妻子补充说：“那时我的丈夫并没有完全死去。”这引发了一些更深入的探索和讨论。那位“从死里复活”小女婴的母亲非常肯定地说，她的灵魂并没有离开躯体，因为小女孩当时才死了半小时。一位老人也能清楚地描述出他死后的情景：死后，他曾答应神，如果还能复生，他就会认自己的罪，归还从传教士那里偷来的钱。他一直认为是偷窃使得他突然死去，也因为这传教士，他才得以重新回阳。另外还有两个小男孩，一个四岁一个八岁，他们都说不出死亡后的经历，但却很确定当时他们并没有离开尘世。

以上这些神迹，还是由读者们自行评断吧！依据印尼人对“死亡”这个词的使用，以及对“死亡”的概念，他们的确经历了“复活”，所以我满意地离开了。但以我对死亡的概念，那些事根本就不是神迹。不过，这件事再一次让我学到了，从别人的角度来看待字词和概念的重要性，解释它们时，也要考虑到他们的思维方式和理解力。³⁵

这些人当时只是处于一种无意识或昏迷的状态中。他们的生命过程还未进入到无法挽回的停止状态。若是生命迹象完全停止了，那么除非神超自然的介入，否则没有人可以起死回生。

对于所报道的“医病”神迹，我们的第一个可能性解释是，那些报道可能并没有准确地描述当时所发生的事（不论报道者有多认

³⁵ George W. Peters, *Indonesian Revival*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73), pp. 80-83.

真)。事情的表面现象未必是真正的事实。

蓄意造假

我一直犹豫着是否要给出第二种可能性，因为这会显得很愤世嫉俗，但我会给出事实依据。我们需要认识到，有些报道就是蓄意造假。

这个例子首先出现在《全国快讯》上，没过多久，《慕迪月刊》(*Moody Monthly*)就进行了跟踪报道。

由国际福音组织 (Logos International) 出版的半月刊小报《全国快讯》，去年秋天刊登了跟神迹有关的见证集。其中之一是关于一位名叫艾丽丝·帕提柯 (Alice Pattico) 的女士的故事。她宣称在 1974 年凯瑟琳·库尔曼的医治大会上，从乳腺癌、脑癌和对止痛药的药物依赖中得着了完全的医治。她说自己在手术中被割除的乳房已经复原，并且在 1973 年因激光手术的需要而在头部钻凿的 13 个伤孔也被神弥补完整。为了证实所言不假，艾丽丝和丈夫还把医生的信件递交给了《全国快讯》。³⁶

但接下来一期的《全国快讯》却直接撤销了所有的相关报道。

撒但的诡计

撒但会介入疾病的医治中吗？《哥林多后书》11 章指出，连撒但和它的差役也会装作光明的天使，一切行事都好像是从神而来的。他们的行事尽可能地接近真理，但最终也只能是假象。

³⁶ “Retraction,” *Moody Monthly*, February 1977, p. 53.

那人是假使徒，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所以，它的差役若装作仁义的差役，也不算希奇。他们的结局必然照着他们的行为。（林后 11:13-15）

我们确实地知道，撒但若装扮成神的模样就会害人。约伯是我们最熟悉的例子。还有，《路加福音》中驼背的女人患病长达十八年，可能就是撒但借由魔鬼作为。“况且这女人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被撒但捆绑了这十八年，不当在安息日解开她的绑吗？”（路 13:16）。

撒但不仅会害人，而且也有医治的能力。《启示录》13 章 11-14 节就谈到撒但能行神迹奇事，而且与主耶稣及门徒所行的医病神迹一样。

对于撒但今日是否仍在施行医病神迹，我们并不十分清楚。除了《启示录》13 章以外，圣经并没有记载任何有关撒但能行医病神迹的经文。我们可以这样下结论：撒但的确有医病的能力，它的确会装扮成神的模样，而医病神迹正好可以为它所利用。

人体自疗法

或许这一种解释通常是最容易被忽略的。我们的身体就像由一小块一小块精密的零部件组合成的机器一样。神用奇妙的设计创造了它们，使它们有能力自行医治许多生理上的问题。

最近，有人和我分享了以下这篇有趣的文章。

现代的医疗对人造成的伤害是否多过治疗？“医生罢工”后所做的统计数据表明，今日的医生或许没有履行希波克拉底誓言（指从医者执行医务前保证遵守医生道德守则的誓言）的第一部分，即警戒自己不要对病人造成伤害。

1976 年，因市民对医生行为失职保险的抗议急剧增加，洛杉矶市的医生进行了罢工。结果在没有医生的情况下，死亡率

反而下降了 18%。据曼德尔松博士（Dr. Robert S. Mendelsohn）称，同年，哥伦比亚首都波哥大的医生们除了急诊外，拒绝为民众提供任何服务，其结果竟然是死亡率降低了 35%。而 1973 年当以色列医生每日就诊的时间大幅减少时，根据耶路撒冷殡仪社组织统计，死亡率整整减少了一半。与这次相类似的唯一一次降幅，是出现在二十年前的上一次医生罢工时期。³⁷

我们都有过表皮划伤的经历，受伤的皮肤会自动结疤复原，还有受寒、流行性感冒以及身体上的其他许多问题都不需要医药的帮助便可自行痊愈。

医生的误诊

疾病有时会被误诊，使得开出的药方对疾病毫无作用。这时，病人可能会去找能施行医病神迹的人，他可能医好了病人本身的疾病。由此，这个医治者就被认为可以医治被误诊的疾病；而事实上，他根本就没得过这种病。

在这些情况下得出的结论是非常误导人的。这时，医生会被认为是卓越的诊断专家，却是差劲的医治者，而信心医治者会被冠以超越医疗界的真正医治者。

由心理引发的疾病

医生们已证实，由心理引发的疾病会错误地与某种明显的身体疾病联系在一起。我们通常把那样的情况称之为心因性生理疾病。因此，心理的转变通常会使身体状况得到改善。

举世闻名的外科医生威廉·诺兰（William Nolan）曾述说过一

³⁷ Irving Wallace, David Wallechinsky, and Amy Wallace, “Doctors May Be Harmful,” *Parade*, 4 October 181, p. 27.

则假怀孕的惊人例子。当时他还是一位年轻的陆军军医，他的病人是一位已结婚 12 年的 35 岁妇女，种种迹象都表明她怀孕了。

在前七个月的观察中，一切都显示正常，但到第八个月时，一位同事却发现她其实是假怀孕。得知真相后，这位妇女只用了很短的时间，身体就恢复正常了。³⁸

由情绪导致的疾病

医生们一致认为，压力会导致人体的极度衰弱。肯尼思·佩尔蒂埃（Kenneth Pelletier）写了以下这些意味深长的话：

在过去的十年里，由压力导致的生理或心理疾病，已成为了最大的健康问题。据一个正规的医学报告估计，所有疾病中的 50-80% 是由压力引起的。在后工业国家中，由压力引起的疾病早已取代传染性疾病，成为了人们最普遍的病症。

最近几年，有四种疾病在美国、西欧及日本显著地增加，它们分别是心脏病、癌症、关节炎和呼吸道疾病，就是我们所熟知的“文明病”。这些疾病的普遍盛行，是源于人们不当的饮食，环境污染，而且最重要的是现代社会中急剧增加的心理压力。³⁹

由情绪导致的疾病通常是可恢复的。排解压力有助于我们除去由压力造成的生理症状。《诗篇》32 篇表明，大卫对自己跟拔示巴的罪负有罪疚感，由此导致了他身体上的痛苦。

我闭口不认罪的时候，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黑夜白日，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我的精力耗尽，如同夏天的干旱。

³⁸ William A. Nolan, *Healing: A Doctor in Search of a Miracle* (Greenwich, Conn.: Fawcett, 1976), pp.253-255.

³⁹ Kenneth Pelletier, “Mind as Healer, Mind as Slayer,” Christian Medical Society Journal 11, no.1 (1980): 8.

我向你陈明我的罪，不隐瞒我的恶。我说：“我要向耶和华承认我的过犯。”你就赦免我的罪恶。为此，凡虔诚人都当趁你可寻找的时候祷告你，大水泛溢的时候，必不能到他那里。你是我藏身之处，你必保佑我脱离苦难，以得救的乐歌四面环绕我。（诗 32:3-7）

当大卫承认自己的罪，重得内心的平安时，他就恢复了身体的健康。然而，并非所有由情绪导致的疾病都可以立即恢复，例如，你或许已经排解了压力，但溃疡仍在。

医生有效的治疗

大部分去找信心医治者且宣称得医治的人，也都去看过医生。他们服用过药物，甚至有些人还接受过手术治疗。尽管如此，他们却不认为是医生治好了他们的病。

然而，连耶稣也承认医生的重要性。他曾说，健康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耶稣在讲述好撒玛利亚人的故事时，说到那个好撒玛利亚人使用了当时最基本的药物——油和酒。耶稣还拣选了一位医生（“所亲爱的医生路加”）作为保罗传道时的同伴，这位医生书写了新约圣经中的两卷书。

信心医治者有时诋毁医生，他们以《马可福音》5章26节为依据。在这处经文中，有一个女人花尽了她所有的，但一点都不见好。一天，当耶稣经过时，她摸了耶稣的衣裳，就有能力从耶稣身上出来，她便得了医治。马可在此并不是在贬损当时的医疗工作者，他只是在陈述事实：那个女人曾去求医，但却未得医治。马可并未在此下任何的结论，主也不曾诋毁或谴责过医生。

神的医治

我们说“神直接参与医治的工作”是非常合理的，但若说神通

过人施行医病神迹则是不正确的。依照圣经，没有任何事物可以拦阻神直接医治人。人若不将医病神迹归功于神的大能，就是想限制神的作用。

结论

下次当你听到有关医病神迹的报道时，千万不要妄下定论，而要确保自己收集到所有相关的事实。仔细思考其中所有的可能性，并以上所列的各种解释，然后再下结论。

我们可以确知，神现今不再通过人施行医病的神迹，他通过先知、耶稣和使徒施行医病神迹的时代已经远去了。那些企图以这种方式施行医治的人，就像土基瓦的七个儿子（徒 19:11-16）和西门（徒 8:9-24）一样妄自尊大。

威廉·诺兰在几年前开始调查研究有关信心医治的事，其发现和结论都记录在《医治：一个医生对神迹的探查》(*Healing: A Doctor in Search of a Miracle*)一书中。他的观点表明，虽然从两个截然不同的视角对信心医治这个主题进行剖析，但能够得出相似的结论。

两年前，我开始寻找所谓的医病神迹。开始这项调查时，我希望能找到一些证据来证明某个地方的某个人具有超自然的能力，能够治愈那些令我们穷尽一切现有的医学知识和技术都无法对付“不治之症”。如前所述，我没能找到任何一个具有这种神奇能力的人。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我以为自己浪费了这两年的时间。然而，事实决非如此。

因为借着调查医病神迹的现象，我再一次认识到了内心、神经系统及人体本身的相互交织和相互依存关系；我更清楚地意识到，所有的医治，从真正的意义上来说，都是神奇的。神赐给了我们头脑，而头脑的运作方式是我们很难理解的，但当我们运用自己的头脑，却能够找到许多疑难杂症的答案，能够延

续生命，提高生活的质量。无可否认，我们在还未着手解决旧问题之前，又出现了许多新问题。但是，我们已经开始寻求解决之道，而且完全有理由相信，只要坚持到底，最终能找到至今仍困扰我们的、更多疾病（不论是生理疾病还是心理疾病）的治愈方法。

我要向你们传达的观点就是：生病时，我们不需要去寻找会施行医病神迹的人，因为那样做，在某种意义上是对神的污辱。

我们的头脑和身体本身已经足够神奇了！⁴⁰

⁴⁰ William A. Nolan, *Healing: A Doctor in Search of a Miracle* (Greenwich, Conn.: Fawcett, 1976), pp.253-255.

第二篇 基督徒对疾病应有的态度

第九章 信心、祷告和医生

某个星期一的早晨，有位女士打电话来告诉我，她刚刚将医生开的药方丢进垃圾桶，要靠信心使疾病得医治！

我除了嘉许她对神的信心外，同时也劝说她再去配药，继续听从医生的嘱咐。之后，我努力向她解释了信心、祷告和医生三者之间的正确关系。

在解释的过程中，这位女士问了几个问题，而这些问题正是我们接下来要解决的。现在就让我们从“何谓信心”开始探讨吧！

何谓信心？

我们可以在《希伯来书》11 章 1 节中找到“信心”的定义：“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确据。”奥古斯丁则表达得更言简意赅：信心无非就是相信你看不见的东西。

《罗马书》10 章 17 节说，信道是从神的话来的。信心源自圣经，因为圣经有能力使得救的听道者产生信心。

信心本身所附带的条件是，“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来 11:6）。人若是没有信心，就不能得神的喜悦。

保罗在《哥林多后书》5 章 7 节中，明确地指出了信心的标准，“因我们的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当光线暗淡烟雾弥漫时，我们就要借助工具来领航人生，而圣经就是我们的指南针，不论它引导我们往何处去，我们都要凭信心跟随。

《希伯来书》4 章 2 节表明了信心的双重性。人不仅要听神的道，也要将所听的道与信心调和，否则仍是无益的。

信心的本分是要人因它得生，“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罗 1:17）。可见信心能够将我们分别出来。

简单地说，信心就是愿意相信神的话，不论道路是黑暗崎岖还是简单易行，都要让它来引领人生。信心是听从神的话并默默顺服。

信心如何衡量？

信心是用尺码来衡量，还是用加仑或公升来衡量？这听起来或许很可笑，但知道神如何衡量信心却是很重要的。

当有人说“主啊，求你加添我更多的信心”时，他们究竟要求加多少信心？信心到达什么程度才算足够？

有趣的是，圣经从未给出信心的计量单位，只用了一些形容词来描述它。例如，《马太福音》8 章 10 节讲到耶稣称赞一个人的信心时，说：“耶稣听见就希奇，对跟从的人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么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没遇见过。’”耶稣形容百夫长的信心时，用了“大”这个形容词。在《马太福音》15 章 28 节中，耶稣用了同一个词来形容迦南妇人的信心，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

那么耶稣是如何责备不信的呢？他通常的回应是“你们这小信的人哪”（太 6:30, 8:26, 16:8）。在《马太福音》17 章 19-20 节中，门徒问耶稣赶不出鬼的原因时，耶稣就责备他们的“小信”并说：“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你们没有一件不能作的事了。”

耶稣说这话的意思是什么？其实，问题不在于信心的大小（《马太福音》13 章 32 节指出芥菜种是所有菜种中最小的种子），而在于在何处以及何种情况下撒下种子⁴¹。若神是我们信心的唯一目标，

⁴¹ John Sproule, “The Problem of the Mustard Seed,” *Grace Theological Journal* 1, no. 1(Spring 1980):37-42.

那么对信徒而言，没有什么事是不可能的，因为我们把信心的种子撒在神里面，在神凡事都能（太 17:20；可 9:23；路 18:27）。神的旨意是主要的因素，决定他为我们做的事和通过我们所成就的事。

信心的要求是不能凭眼见（林后 5:7），一点不疑惑（雅 1:5-8），相信在神凡事都能（太 19:26），并且相信照着神的旨意去求，他必会应允（约壹 5:14）。

有时，个人的信心并不是得医治的必要条件。当耶稣医治拉撒路、睚鲁的女儿和寡妇的儿子时，他们显然都无法表明自己的信心，但都从死里复活了。

有时，在病患以外的人显出信心时，耶稣也会施行医治。那些宣称自己信心不足，以致得不着医治的人显然是偏离了神真理的标准。

有时，病人的信心会成就医治，但信心却从来都不是耶稣医治事工的必然条件或显著特征。

《使徒行传》和使徒书信与福音书的记载前后呼应，都认为信心并不是得医治的必备条件。请注意：《雅各书》5 章 15 节中，所要求的是长老的信心，而非病人的信心。

有时候，就像福音中所言，病人的信心会成就神的工（徒 3:16，14:8-10），但绝大部分情况并不需要病人的信心。同时，旧约也未提及，信心是得医治的条件。乃缦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他勉强地去约旦河沐浴，却得了医治（王下 5:1-14）。

现在让我们来思考一些相关的问题。一个人得救需要多少信心？若一个病人操练自己得到救恩的信心，不论结果如何，都信靠神会照着他的旨意动工，那么他就是一个有信心的人。所以，问题的答案并不在于信心有多少，而在于他是否将信心放在神里面，这才是重点所在。圣经并没有教导人该如何衡量信心的大小，因为那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一个人不是“相信”，就是“不信”，绝对没有中间地带。

祷告是我们向天父表明信心的自然回应，所以接下来我们需要将目光转向祷告的主题。

祷告的过程

祷告要遵循一个基本的模式。⁴²首先，必须承认——“我无能为力”。

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常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常在我里面的，我也常在他里面，这人就多结果子；因为离了我，你们就不能作什么。
(约 15:4-5)

有效祷告的第一步是，始终都承认我们离了主，在神的眼中就是无助的受造物。我们越早承认这个使我们谦卑的真理，就会越早明白神对我们的旨意。

其次就是顺服。我们要将自己的心意降服在至高的救主面前。耶稣教导门徒祷告时，说：“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 6:10)。当他在客西马尼园痛苦挣扎时，最后的祷告是“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 26:39)。因此，我们的祷告应该像耶稣的祷告那样——“主啊！让我的心意时常顺服你的旨意”。这就进入了祷告的第三步，交托。耶稣为我们确立了祷告的模式：“我们在天上的父”(太 6:9)。因为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是神的灵亲自替我们祷告(罗 8:26)。我们可以确信，神完全可以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 3:20)。

让我们来思考神在这方面的属性。祷告时，我们可以尽可能按自己的要求寻求更高更远的目标，但仍然无法等同于神的心意。当我们在天父的施恩宝座前交托了最深切的需要时，神的心意才是我们属天的盼望(来 4:16)。

第四步或许是最难的功课——等候神。从我们祈求到神回应祷

⁴² 我非常感谢恩典神学院荣誉教授詹姆斯·伯耶尔教授 (James L. Boyer) 撰写了本节大纲。

告这段间歇期，有时就像永恒那么长久。于是我们有时会疾呼：“主啊！请快一点，我等不及了。”

耶稣预见到了我们的需要，举了一个有关一名不义的官和穷寡妇的例子（路 18:1-8）。这个故事的目的是要告诉我们，即使祷告没有立刻得到回应，我们仍应该不住地祷告，不可灰心。

最后，就是神的回应。我相信神时常回应祷告。他的回应方式不是应允就是归正，即他不是说“好”就是说“走另一条路！”。

有时候，神在我们祷告时施行拯救。例如，当耶路撒冷教会为彼得祷告时，他就奇迹般地从罗马兵丁的看守下逃脱了（徒 12:5-17）。但有时候，神的回应却是绕道而行，正如他在基督身上所成就的事。他并没有直接让基督升天，而是等到基督在髑髅地被钉十架后，才接他升天（可 14:36）。神在此选择了另一条路线达到了目的地。

神也会延迟他的回应。例如：撒迦利亚和伊利莎白在婚后的数十年时间里，都在求神赐给他们一个孩子，但一直等到他们年纪老迈，过了生育年龄后，神才应允他们的祈求（路 1:13）。

当然，神也有可能不回应祷告。

我若心里注重罪孽，主必不听。（诗 66:18）

你们举手祷告，我必遮眼不看；就是你们多多地祈祷，
我也不听。你们的手都满了杀人的血。（赛
1:15）

我们对这两处经文不必感到惊讶，因为圣经告诉我们，“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罗 8:26）。即使神不回应我们的祷告，他也知道什么是对我们最有益的。所以，当神没有回应时，千万不要感到沮丧，也不要对神产生绝望。

下次当你求神医治（或其他类似的事情）时，先思想以上所列的这些合乎圣经的步骤，然后确保自己本着甘心乐意和顺服的态度，来遵行这些步骤。

富有成效之祷告的关键

有人说：“当你在水面航行，赶上狂风暴雨时，你拼命往岸边划行，你的生命安危看似都掌握在自己的手中，而祷告时，却要将这一切都交托给神。”这个故事的重点是：生命中总会有许多无法解释的事情发生，这些事情是神的主权和人的责任相互作用的结果。而这两者中，神始终都是决定性的因素。

祷告也是这样。在我们祈求以先，神早已知道了我们的需要（太6:8）。他可以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远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弗3:20），但圣经仍命令基督徒要不住地祷告（帖前5:17）。

以下这些有关祷告的思想，具体来讲，涉及到神赋予我们的责任。这些思想主要强调：我们在人前的行事，正是神用来观察我们是否合他心意的标准。省察自己的行为，看看自己的祷告是否遵循神的教导。

1. 为正当的理由祷告

你们中间的争战、斗殴，是从哪里来的呢？不是从你们百体中战斗之私欲来的吗？你们贪恋，还是得不着；你们杀害嫉妒，又斗殴争战，也不能得。你们得不着，是因为你们不求。你们求也得不着，是因为你们妄求，要浪费在你们的宴乐中。（雅4:1-3）

2. 在正确的关系中祷告

你们作丈夫的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因他比你软弱，与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所以要敬重他，这样，便叫你们的祷告没有阻碍。（彼前3:7）

3. 要安静地祷告

你们中间若有缺少智慧的，应当求那厚赐与众人、也不

斥责人的神，主就必赐给他。只要凭着信心求，一点不疑惑；因为那疑惑的人，就像海中的波浪，被风吹动翻腾。这样的人不要想从主那里得什么。心怀二意的人，在他一切所行的路上都没有定见。（雅 1:5-8）

4. 有正确回应的祷告

并且我们一切所求的，就从他得着，因为我们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悦的事。（约壹 3:22）

5. 在正当的范围内祷告

我们若照他的旨意求什么，他就听我们，这是我们向他所存坦然无惧的心。既然知道他听我们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们所求于他的，无不得着。（约壹 5:14-15）

6. 有适度克制的祷告

耶稣设一个比喻，是要人常常祷告，不可灰心。（路 18:1）

当我们的祷告满足以上这些条件时，我们就会以神为乐，那么他就必将我们心里所求的赐给我们（诗 37:4）。

然而，倘若神没有立刻回应或没有按照我们所求的方式来回应呢？这或许只是神的迟延，不一定意味着他不应允我们的祷告。这或许也意味着，我们的祷告不合乎他的旨意，因为他的主权掌控着所有的环境。然而，我们要确信，神做任何事始终都是对的（诗 19:8，119:128）。

医生和药物

许多人认为医生和药物与基督徒的信心和祷告是相互抵触的，这也正是星期一早晨打电话给我的那位女士所持的错误观念。

约翰·莱斯（John R. Rice）对此有独到的见解：

神可以不借助任何人的力量来拯救罪人，但他当然不会常常这样做。假如神可以借助某人奉献给众人的智慧、爱心和技能，来拯救人的灵魂，那么他为什么不能用医生、药剂师或护士的专业技能，来医治病人呢？⁴³

亚撒（代下 16:11-14）并不是因看医生而受到谴责，而是因为他不遵守神的诫命，去找了一位不认识神的异教徒医生，而非神指定的利未祭司（利 13）。

保罗曾告诉提摩太用酒来治胃病（提前 5:23）。他也和所亲爱的医生路加一同旅行传道（西 4:14）。耶稣也承认医生和药物是正当的医治工具（太 9:12；路 10:25-37）。事实上，圣经中没有一处经文暗示信徒不可以求医或服药。

神希望信徒运用医疗措施来得医治，这一观点最强有力的圣经证据便是摩西律法中有关身体健康的方面。仔细思考以下这些律法：

- 卫生方面（出 29:14；申 23:12-14）
- 洁净方面（利 11:32, 39-40；民 19:11, 31:22-23）
- 检疫方面（利 13:1-14:57；民 5:4）
- 饮食卫生方面（利 11:1-47）

认为医药没有存在价值的人，难道不用肥皂、不刷牙、不吃东西、也不运动吗？所有这些都是身体健康所必需的。

洛兰·伯特纳（Lorraine Boettner）认为：

我们根本没有理由相信不用医药就能治好疾病，正如我们不相信不耕种就有饭吃一样。……当然，以信心养生就像以信心医治一样显得合理。然而，若疾病可以因信心而治愈，那么为什么由疾病和伤害所导致的死亡不能因信心而消除

⁴³ John R. Rice, Healing in Answer to Prayer (Murfreesboro, Tenn.: Sword of the Lord Publishers, 1944), p. 20.

呢？”⁴⁴

医生的工作是研究神的无限创造，他们通过神所赐的创造才能来医治人类的身体疾病。医院、最新的医疗技术以及有效的药物都是神为医治病人所预备的。

然而，当医生和药物都不再奏效时，信心和祷告却依然可行。生病时，我们必须让医生来医治，将自己的健康完全仰赖于他们，而同时也要借着信心祷告，将康复的希望完全交托在神主权的手中。

如果有人告诉你，你不得医治的原因是由于信心不足，那么你就可以将巴刻（J. I. Packer）的现实主义方法牢记于心，加以应用：

当你用尽了一切已知的方法，将自己献给神并相信神会祝福你时，有人却告诉你：因你的信心不足，所以你渴望已久的医治被神拒绝了。这时，你必定会痛苦万分、绝望透顶，并且有种被神遗弃的感觉，就像身处地狱一般。尤其是当你也和大多数病人一样落入灵性低潮、感觉敏感的状况中时，痛苦的情形就更加不可言喻了。⁴⁵

⁴⁴ Loraine Boettner, “Christian Supernaturalism,” Studies in Theology (Phillipsburg, N. J.: Presbyterian and Reformed, 1976), pp. 74-75

⁴⁵ James I. Packer, “Poor Health May Be the Best Remedy,” Christianity Today, 21 May 1982, p. 15

第十章 恩膏仪式仍然适用吗？

“膏油的圣礼是施行于罹患重病的信徒身上，是用橄榄油或其他植物油涂抹于信徒的前额及双手上的一种仪式。”⁴⁶

这段话是摘自一本名为《膏油及牧者对病人的帮助》(*Anointing and Pastoral Care of the Sick*) 的小册子，是教宗保禄六世于 1972 年 12 月 7 日在罗马所写的。

对罗马天主教而言，这真是一个巨大的转变。近百年来，罗马教廷一直以《雅各书》5 章来解释临终受膏仪式或临终圣礼。这个仪式为信徒的死亡作预备，被视为有赦罪或除罪的功效。

现在，这种观念有了重大转变，主要是他们废除了临终受膏仪式。罗马天主教认识到《雅各书》5 章的上下文描述的是基督徒生重病的情景，而非临终时的情景。

现在让我们来查考《雅各书》5 章 14–20 节。

你们中间有病了的呢，他就该请教会的长老来，他们可以奉主的名用油抹他，为他祷告。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来；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所以你们要彼此认罪，互相代求，使你们可以得医治。义人祈祷所发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他恳切祷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他又祷告，天就降下雨来，地也生出土产。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失迷真道的，有人使他回转。这人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

⁴⁶ *Anointing and Pastoral Care of the Sick* (Washington: U. S. Catholic Conference, 1973), p. 5

面临的情况（雅 5:14 上）

雅各在 5 章 13 节中说道：“你们中间有受苦的呢，他就该祷告；有喜乐的呢，他就该歌颂。”13 节中的“受苦”一词不可与 14 节中的“病了”一词相混淆（尽管生病也是一种受苦）。“受苦”是一个广义名词，可以指心理或情绪上遭受的痛苦，也可以同时包含这两方面的痛苦。雅各说你在生活中若有受苦的情况，就该仰望神并祷告。若是一切都顺利，就该喜乐并歌颂神。

14 节“病”字的希腊原文是 *asthenia*（虚弱），其基本的意思是指灵里或身体上的软弱。只有从上下文中，我们才能看出作者的本意是指身体上的软弱，而非灵里的软弱。最重要的是，这个词在此处是“变得软弱”的意思。然而，它并未表明软弱的严重程度。

现在我们再来查看 15 节“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此处“病”字的希腊原文是 *kamno*，和 14 节的 *asthenia* 不是同一个希腊文词，但这两个字都可以表示身体方面软弱的本质和严重程度。

kamno 一般是指“疲倦”或某些已消耗殆尽或厌倦之事。它常用来形容文件因频繁的使用而致破损。在身体方面这个字则表示“病况严重到已无法挽救的地步”，也就是说，生命危在旦夕。这个字通常用来形容垂死的人。所以我们现在可以明白，为什么罗马天主教一直将此经文用于病重之人了。但无论如何，这种解释是错误的。为病人祷告并不是为他们的死亡做准备，而是使他们恢复到先前的身体健康状况。

kamno 这个字从另一个方面帮助我们了解到，雅各所说的是一种非常严重的身体疾病。

应对之道（雅 5:14 下）

有人病了（身体上的严重疾病），“他就该请教会的长老来”。因为若有人患了严重的疾病致使行动不便，我们就可以明白为什么雅各建议那人去请教会的长老来，而不是亲自去找长老。因此，在教

会中为那些行动方便的人施行膏油仪式，并非是《雅各书》5章的意思。

雅各写给基督徒这封信时，并不在乎他们先前的宗教承袭和国籍。《雅各书》是新约圣经中写作年代最早的书卷之一，大约写于公元50左右。

雅各经常使用新约对基督徒的常用称呼——弟兄（brethren）。他不仅称呼他们弟兄，而且也把他们在耶稣基督里的个人信心当作写作题材，他写道：“我的弟兄们，你们信奉我们荣耀的主耶稣基督，便不可按着外貌待人”（雅2:1）。他清楚地表明，基督徒要将信心放在耶稣基督里。

在《雅各书》2章7节中，雅各也暗示了他们都是基督徒，“他们不是亵渎你们所敬奉的尊名吗？”这个尊名就是首次出现在《使徒行传》11章26节的“基督徒”。

对主耶稣再来心存盼望的人，必定相信基督会成就他对救赎的应许，会使他们复活，接他们到永恒里（参雅5:7-8）。在基督的教会里，犹太人和外邦人并没有分别（加3:28）。所以，《雅各书》的写作对象是所有的基督徒，即犹太人和外邦人。

那么什么样的人才可以做长老呢？长老是由神任命、用来监督教会的弟兄。长老的资格列在《提摩太前书》3章1-7节和《提多书》1章6-9节中。新约中用三个不同的词来描述这个职位，这三个词分指该词的三个方面：**监督**指的是长老的基本功用，**长老**的概念则表明一个人在生活中的品质，而**牧师**则暗示了长老每日所扮演的角色。

生病的基督徒要请教会的长老来。去看望病人时，长老一般有三个基本任务：他们奉主的名为病人抹油的同时，也会为病人祷告；同时，《雅各书》5章16节直接提到了他们要彼此认罪。

现在让我们来思考跟认罪有关的事。我们从《雅各书》5章15-16节中可以推断出：信徒生活中未承认的罪很有可能是他软弱状况的原因。尽管神不总是将疾病当作直接刑罚的工具，来对付我们生活中的罪，但这种情况在旧约中的确存在，神有时就使用病痛作为刑

罚的杖来管教他的儿女。

如果罪是真正的问题所在，那么疾病就可以由罪疚感产生（例如《诗篇》33 篇中的大卫），或是直接源于罪本身。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1 章中说，在哥林多教会好些人病了，也有好些人睡了（死了），因为他们干犯了主的身和主的血。雅各要强调的是，属灵之事必须放在比肉体之事优先考虑的地位，所以抹油前必须先认罪。

然而，人们常提出这样的问题：抹油真的有医治作用，还是只是一种象征的仪式？在公元一世纪，橄榄油被用作医药用途，人们相信它具有医疗的效果。好撒玛利亚人扶起被强盗打得遍体鳞伤的那个人，将油和酒倒在他的伤口处（路 10:34）。《马可福音》6 章 13 节也提到，门徒用油抹了许多病人，治好了他们。

此处并没有使用象征性抹油的一般用词。经文中的“抹油”，经常出现在圣经以外的希腊文学中，表明它具有医疗作用。但旧约中有三处经文（七十士译本的《创世记》31 章 13 节、《出埃及记》40 章 13 节、《民数记》3 章 3 节）表明膏油只是一种象征性的仪式，其中译自希伯来原文的希腊文动词正是《雅各书》5 章 14 节所用的动词。因此，膏油是真的有医治作用，还是一种象征的仪式，全凭上下文而定。

可是橄榄油如何能治疗癌症、肺结核、动脉硬化或是骨折呢？事实上，它对这些病症没有医疗作用。所以，我们可以推断，橄榄油是用作象征意义。

“为他祷告”（雅 5:14），谁要为病人祷告？长老。一个“出于信心的祷告要救那病人”（15 节）。那么此处所指的是谁的祷告和信心呢？是出于长老的祷告和信心，而病人自己的信心其实与此无关。他在请长老来抹油祷告的事上已经表明了自己的信心。所以，我们要摒弃错误的观念，不可认为有足够的信心就必得医治，或是有人得不到医治是因为那人的信心不够。这些说法都是与圣经相背的。

解决之道（雅 5:15）

出于信心的祈祷要救那病人，主必叫他起来，他若犯了罪，也必蒙赦免。

请注意，使病人起来的途径不是通过病人自己的祷告，而是长老的祷告。然而，使病人起来的能力并非出自长老的能力或他的信心，而是神的直接介入。因此，神借由人施行医治的观念完全与此处经文无关。

“他若犯了罪”，是一个复合从句，含有“持续”的意思。若有人公开地明知故犯、任意妄为，或是持续在罪中，那些罪也必蒙赦免，但其中暗含的前提是，必须向天父认罪并祈求他的赦免。

15 节的最后一个分句是 *they will be forgiven him*（“也必蒙赦免”），其实它的希腊原文是 *it will be forgiven him*。也就是说，这里所指的不是单个的罪，而是指罪的状态会得到赦免。这里所说的是一个信徒犯了任意妄为的罪，没有悔改的情况，或许是这个人在不得以的情况下说谎或是在生活中犯了其他相关的罪。

15 节的最后两个从句给我们提供了语境，帮助我们理解这句经文的应许。这个语境限定了经文所指的范围。对《雅各书》写了最多学术性注释的梅尔 (J. B. Mayor) 认为，这节经文应该解读为：“他若犯了罪，就导致疾病。”⁴⁷这样，整节经文的要点就是：一位信徒若偏行己路，以致犯了罪，并持续在罪中，那么神就会让疾病进入他的生活以示惩罚，为的是要将他挽回过来。当信徒认识到，是神将不适时的重症加在他身上时，他就要去请教会的长老来。长老来了以后，他就要向神认罪；长老就要用油抹他，并为他祷告。倘若疾病的原因是罪，那么神就会叫他起来。认罪后，神就不再需要施行惩罚了。神会拿走刑罚，病人也就恢复了健康。

⁴⁷ J. B. Mayor, *The Epistle of St. James* (Reprint ed., Grand Rapids: Baker, 1978), p. 168.

结论（雅 5:16）

“彼此认罪”表明我们不是生活在自我放纵、任意妄为的罪恶里。我们要承认自己生活中的罪，在神面前认罪悔改，并为自己所犯的罪请求彼此的饶恕。这样，我们才不至于落到神要用疾病来惩罚我们的地步。这就是本节经文的主旨——彼此认罪，彼此代求，使自己可以得医治。

“医治”在希腊文中可以用于心灵和身体两个方面。这节经文的意思表明，雅各所指的是心灵的层面。

实例（雅 5:17-18）

“以利亚与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他恳切祷告，求不要下雨，雨就三年零六个月不下在地上。他又祷告，天就降下雨来，地也生出土产。”

以利亚和我们是一样性情的人，也是神用救恩所赎回的罪人（参王上 17-18）。《列王纪上》17 章 1 节中，以利亚在神前祷告。《雅各书》5 章 18 节补充道：“他又祷告，天就降下雨来，地也生出土产”（参王上 18:41-46）。

这两节经文的共同思想是什么？以色列民犯罪，神就用旱灾惩罚他们，使天整整三年零六个月不下雨，直到以利亚祷告后，天才降下雨来（雅 5:18）。为什么神会垂听以利亚的祷告呢？《列王纪上》18 章记载了以利亚在迦密山上和巴力先知的激烈对峙。虽然巴力的先知在所筑的坛四围蹦跳，俯伏叩拜，并狂呼乱叫，以求巴力降下火来焚烧祭坛，却没有丝毫动静。轮到以利亚时，他先将几桶水倒在祭坛上，完全浸湿祭坛，以防被指造假火。接着他做了一个简短的祷告，火就从天降下，将一切燔祭、木柴等皆烧为灰烬。众民见此就立刻向神认罪悔改，并杀了巴力的 450 个先知。神随后

叫以利亚祷告求雨，天就降下了雨。

由于百姓的罪，神对这块土地施行了的惩罚。百姓认罪悔改后，神就立刻收回了原先的惩罚。

以利亚的日常言行表明他是一个义人，而教会的长老也必须具备同样的生活方式。有罪的百姓请以利亚来为他们祷告，在他们认罪后，神就借着以利亚的祷告降下雨来，医治了这块土地。在雅各看来，这种情况跟身体方面的情况是一样的。

应用（雅 5:19-20）

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失迷真道的，有人使他回转。这人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并且遮盖许多的罪。（雅 5:19-20）

这节经文可以更加详细地解读为：

“我的弟兄们，你们中间若有信徒失迷真道，有另一个信徒使他回转，重回正道；这人该知道叫一个罪人（一个犯罪的基督徒）从迷路上转回，便是救一个灵魂不死。”

难道一个得救的人，他的灵魂还没有得救吗？希腊原文可以再次帮助我们理解经文的意思。此处经文中的“救一个灵魂不死”在希腊原文中是指“将拯救一个灵魂”。“灵魂”这个词通常是用来形容人，也就是整个人。新国际译本抓住了雅各要表达的确切含义，将此处译作“救他不死”。

一个得蒙救赎的罪人会从死亡（即肉体的死亡）中得着拯救，并且能够安然度过神惩罚性的管教。

由此，我们从《雅各书》5 章 19-20 节中至少可以得出三个结论：

1. 信徒有责任挽回迷失真道的弟兄姊妹。

2. 信徒持续地陷在未承认的罪中，将导致死亡的下场，因为他们使自己失去了代表神的资格，也不能完成神的工。

3. 不管罪有多么频繁和严重，信徒都有回转的可能。认罪悔改能够遮盖许多的罪。我们的罪不可能严重到神无法赦免的程度，但要让神赦免我们，我们就必须远离罪，转向神。

总结

这章所讨论的内容非常重要，所以我们需要这些结论进行重新概括。

1. 本章所提到的病是指非常严重的疾病。
2. 病人必须是一名基督徒。
3. 病人要去请教会的长老来。
4. 长老是当地教会所指定的领导，他要到病人的家里去。
5. 在病人认罪后，长老要象征性地为他抹油并为他祷告。
6. 叫病人起来的是神，不是别人。
7. 若疾病是源于罪，在长老带领下做了认罪祷告后，我们便可凭信心等候神在圣经中所命定的医治应许。若罪不是疾病的原因所在，那么只要为心中所想的祈求，让神来使他得益处。
8. 《雅各书》5章14-15节并没有禁止或拦阻人去就医或服药。
9. 综上所述，《雅各书》5章14-20节在当今仍然适用。

第十一章 疾病是神的计划

“若神的旨意不是人人都得医治，我才不愿意服事这样的神。”一位空姐在谈到医病神迹时这样回应。她的态度正是一般人对疾病的普遍反应——疾病不是神的旨意。

一般人对疾病的另一个常见反应便是，疾病必定是源于个人所犯的罪。《列王纪上》17章18节中，寡妇见儿子得重病而死，就对以利亚尖叫道：“你竟到我这里来，使神想念我的罪，以致我的儿子死呢？”但以利亚求告神，使男孩从死里复活，以此平息了寡妇的暴怒。

神是否会用疾病来使人得益处呢？个人的罪是导致疾病的唯一原因吗？疾病是神旨意的一部分吗？这些问题都需要从圣经中寻求答案。关于疾病能否成就神的旨意，我们做了以下的研究。

强调神的神圣属性

毫无疑问，约伯遭受了苦难。他当时所受到的压力犹如四面楚歌。他失去了儿女和财产，家人中只有妻子仍活着，但她却叫约伯咒骂神。最后，约伯还患上了一种我们无法想象的皮肤病。之后，约伯的朋友就灾祸的原因跟他进行了一场神学上的辩论。

神最终无法忍受他们的荒诞辩论，便在旋风中向约伯显现（伯38-41），最后约伯感叹道：“我从前风闻有你，现在亲眼看见你。因此我厌恶自己，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伯42:5-6）。

约伯的苦难使神有机会向他强调自己的神性。除此以外，神根本就不需要向他显明自己的真实。终日“举目望天”，期望神用特殊的方式向自己显现的人并不少见，但只有在疾病和苦难中，神的“显现”才成为可能。

荣耀神

耶稣的最好朋友之一拉撒路得了重病，于是他的姐妹就打发人去见耶稣，告诉耶稣他所爱的人病了。耶稣最初的回应颇发人深省，他说：“这病不至于死，乃是为神的荣耀，叫神的儿子因此得荣耀”（约 11:4）。

倘若拉撒路一直很健康，那么神的荣耀就无法通过他的神奇医治得到彰显。由此可知，那些受苦的人就是神所预备的器皿，使耶稣基督通过这些器皿可以得着荣耀。

彰显神的作为

耶稣最为人熟知的医病神迹记载在《约翰福音》9 章 1-41 节中。当看见一个生来是瞎眼的人时，门徒问耶稣说：“是谁犯了罪？是这人呢？是他父母呢？”（2 节）。耶稣回答说：“也不是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显出神的作为来”（3 节）。

耶稣使他看见后，神的作为就彰显在凡那人所到之处。他的见证也极具说服力：“从创世以来，未曾听见有人把生来是瞎子的眼睛开了。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什么也不能作”（32-33 节）。

使人成熟

你想成为成熟、完备、毫无缺欠的人吗？大部分基督徒都会欣然地表示赞同。

虽然只是一个远大的期望，但经历雅各所述的过程后，这个结果就可以达到。

“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知道你们的信心经过试验，就生忍耐。但忍耐也当成功，

使你们成全完备，毫无缺欠。”（雅 1:2-4）

信心经过试炼就产生忍耐，而操练忍耐就会产生我们都想要的完备。在这个过程中，疾病和苦难只不过是神所使用的一些试炼。

防止自高

保罗曾享受到特殊的经历，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听到了隐密的话。因为他这伟大的经历，所以神允许撒但攻击保罗，将一根刺加在他身上，免得他自高。

我自夸固然无益，但我是不得已的。如今我要说到主的显现和启示。我认得一个在基督里的人，他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层天上去。或在身内，我不知道，或在身外，我也不知道，只有神知道。他被提到乐园里，听见隐秘的言语，是人不可说的。为这人，我要夸口；但是为我自己，除了我的软弱以外，我并不夸口。我就是愿意夸口，也不算狂，因为我必说实话；只是我禁止不说，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过于他在我的身上所看见所听见的。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于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体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击我，免得我过于自高。（林后 12:1-7）

保罗求神拿掉他身上的刺，但都归无效后，他最终体会到神的心意：

他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林后 12:9）

今日亦然。人们生病时，神的能力就可以在他们的软弱中彰显出来，以此得着一切的荣耀。

惩戒圣徒

《哥林多前书》是保罗责备哥林多信徒的一封信，而非赞许他们的信。那时哥林多教会内部结党纷争，容忍淫乱，互相控告且滥用恩赐。最糟的是，他们亵渎主的圣餐。

你们聚会的时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因为吃的时候，各人先吃自己的饭，甚至这个饥饿，那个酒醉。你们要吃喝，难道没有家吗？还是藐视神的教会，叫那没有的羞愧呢？我向你们可怎么说呢？可因此称赞你们吗？我不称赞。（林前 11:20-22）

接着，保罗继续向他们解释，他们正在吃喝自己的罪。

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因此，在你们中间有好些软弱的与患病的，死的也不少。（林前 11:29-30）

神降罚哥林多信徒，是因为他们所犯的罪。亚拿尼亚及撒非喇因欺哄圣灵而突然断气（徒 5:1-11）也是一例。《雅各书》5 章中的膏油仪式，正是神为出于这种原因的疾病所预备的。

提供安慰

不知你是否曾留意，若你亲身经历过某种特定的环境，人们就会更专心地聆听你的忠告？这就是人性一部分。耶稣了解我们的处境，因为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来 4:15）。

倘若你正在生病或受苦，那可能是神正在装备你去服事，成为他合用的器皿，让你通过自己的经历去安慰别人。你的经历在日后

或许会成为自己服事的平台。

“愿颂赞归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父神，就是发慈悲的父，赐各样安慰的神。我们在一切患难中，他就安慰我们，叫我们能用神所赐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样患难的人。我们既多受基督的苦楚，就靠基督多得安慰。”（林后 1:3-5）

成就神尚未显明的旨意

当所有的答案都不能回答我们的问题，也不能满足我们的好奇心时，我们不妨求助于以下两处特别的经文。

“将事隐秘，乃神的荣耀；将事察清，乃君王的荣耀。”
(箴 25:2)

“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神的；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申 29:29)

我们必须承认，神的行事方式超出人的理性范围，他在圣经上的启示是确凿无误的。通常，上述的这类经文是我们最后的“诉求”，却能够像更具体的答案一样使人感到满意。

数年前，我到芝加哥参加一门写作课程。写作班里有一位名叫本恩的传道人，他双目失明。一天上午课间休息时，我们坐在一起喝咖啡并谈到失明对他生活造成的影响。我已经不记得谈话的全部内容了，但他的一句话却深深地刻在我心里。当我问及他失明的原因时，他不假思索地回答道：“我的失明是神的旨意。”

的确，不论是本恩还是其他人，他们生病受苦都是出于“神的旨意”。然而，在我们得着荣耀前，神或许不会将其中的原因向我们显明。那么遭受苦难时，神到底要我们做什么呢？圣经在此可以给我们一些指引。

圣经给病人开的“药方”

写作这份资料的初稿时，我从未得过重病，所以我只能依照圣经的教导和一般常识来写。不可否认，我从未有机会亲身检验这份资料的有效性。

后来，我得了低血糖症。这病使我感到极度的恐惧，个性急剧转变，有时甚至会毫无缘由地嚎啕大哭。经过了半年的痛苦后，家人仍不明白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了这种无法解释的症状。于是在那段时间，我就一再地回想本章所阐明的原则。

最后，经过五小时的葡萄糖耐量试验后，医生终于找出了我的病因。于是通过运动和控制饮食，满有慈爱的主使我完全恢复了健康。然而，在那段黑暗的日子里，我应用了以下要分享的真理，这些真理是当时支撑我走过来的唯一盼望。我相信这些真理同样也会使你受益。

如果圣经上清楚写明“生病时，你应该这样做”，那就再理想不过了。可惜，圣经中不存在这样的情况。然而，以下的“药方”却都是取自圣经的不同部分。

第一，承认神是有至高主权的，并且安息在这个永不动摇的真理里。不论是生病还是健康，神每时每刻都在掌管。“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申 32:39）。

第二，提醒自己圣经对于疾病的解释，即神能够借着疾病成就他的旨意。

第三，确定是否由于自己在生活中持续地陷在罪中而导致了疾病，这一点极其重要。神是否在用疾病惩罚你？大部分人的回答都是否定的，但如果的回答是肯定的，那就要认罪（约壹 1:9）。《雅各书》5 章的“膏油”仪式可能适合你。关于这一点，你或许需要跟牧师讨论一下。

第四，凭信心将整件事都交托给神。求神的旨意成全，寻求他的荣耀，耐心等候他的回应。

第五，去看医生。不要轻视或忽略神通过医生使人得医治的普遍方式。不要主观臆测神的作为，也不要延误时间或是完全忽视医生的嘱咐。

第六，要认识到，让你完全康复并不一定是神的旨意。神的许多伟大仆人也曾患病，例如以撒、雅各、摩西、约伯，但以理、保罗、以巴弗提和提摩太。他们最终都难免一死。

要为神加给你的环境献上感恩。“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弗 5:20），“凡事谢恩，因为这是神在基督耶稣里向你们所定的旨意”（帖前 5:18）。

即使你不为自己所受的苦感谢神，但神仍是神，他依旧会通过你所处的环境动工，最终也会得着荣耀。

第七，祷告时，求神加添你信心和忍耐，使你能忍受得住，并赐给你智慧，使你能明白其中的缘由（雅 1:2-5）。神曾应许，他的恩典是够用的（林后 12:9）。你要对自己宣告这个安慰人心的圣经应许，并且安息在这个应许里。

最后，向神祷告，求神能通过你的环境动工，使他的名得着荣耀。“所以，你们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 10:31）。如果这不是你的一贯想法，那么你在所处的环境中就永远无法全然得胜。

到目前为止，我们还未谈及求神医病的祷告。我们确信，这种祷告并没什么不对，保罗也曾三次求神医治他的疾病（林后 12:8）。然而，我们也需要向神祷告：不管神如何回应，我们都愿意接受神的回答。

在这方面，我听过最有智慧的话是出自查尔斯·伍德（Charles Wood）。他的太太和癌症征战了好几次，他们经常为此祷告。查尔斯提出这样的劝告：“在疾病方面，我会祷告求神医治，直到他应允为止，除非（直到）他向我清楚表明，这事不是他的旨意并且将平安放在我的心里，我才会停止这方面的祷告。”⁴⁸这是多么好的忠告！

⁴⁸ Charles R. Wood, “We Learned to Pray for Healing,” *Moody Monthly*, November 1976, p. 157.

虽然这个药方并不能医治你的疾病，但这会让你对神保持正确的看法，并与他维持亲密的关系，我们可以跟挪威神学家哈勒斯比(Ole Hallesby)一起祷告说：

主啊，若能使你得着荣耀，求你立刻医治；若能使你得着更大的荣耀，求你缓慢地医治；若能使你得着更多的荣耀，让你的仆人病得久一些；若能使你的名得着最大的荣耀，求你接他回天家，到你身旁。

第十二章 周一下午面访琼妮

由于传媒的大量报道，尤其是她的著作、绘画和公开露面，使得大部分的美国人都知道了琼妮·厄尔克森·多田的故事。神也大大地使用她来服事那些不幸的残疾人。

但社会大众并未看到日常生活中的琼妮，大部分的人都不了解她在适应日常生活（像吃饭、洗澡等琐碎之事）时付出的艰辛，他们看到的只是一位“超级明星”。

一个星期一的下午，我到琼妮简朴的家中去拜访她。她的家坐落在伍兰冈（Woodland Hills），可以俯瞰南加州的圣福尔南多峡谷（San Fernando Valley）。琼妮由于得了褥疮不得不躺在床上接受访问，但她仍亲切地和我共度了一个下午。以下是我们的对话：

狄克：你认同靠信心得医治的做法吗？还是觉得这些做法是误导人的？

琼妮：最近我在去圣路易演讲的途中，在飞机上和一位年轻的空中小姐有过一次谈话，一看就知道她充满了耶稣的爱。在我见过的人中，她是最活泼热情的女孩之一。显然，她是刚蒙主拣选的基督徒。她告诉我说：“若神的旨意不是人人都得医治，我才不愿意服事这样的神。”

我回答她说：“毫无疑问，单单从我们对这个世界的观察就可以得知，神的旨意并不是人人都得医治，因为并不是每一个人都得了医治。人不能拦阻神的旨意，倘若人人都得医治是神的目的、计划和旨意，那么没有任何事物可以抵挡它。若真是如此，那么在我们周围的世界中就可以看到这样的确据，可是我却没有看到。可见，神的旨意并不是要人人都得医治。”

她接下来好像是问我：“难道我们的信心与病得医治无关吗？”我认为，这是一个值得我们讨论的话题，因为人们除了对神的国度

持有错误的观念以及对圣经进行错误的解释外，还容易对某些经文断章取义，到处抽取跟信心有关的经文，并且以这些关于信心的经文为基础建立自圆其说的神学观点。

我认为信心只是一个工具，借着这个工具神的恩典才会动工，而一些跟那位空姐有类似信念的人，或许将信心视为可以威逼神的棍棒或是一条我们可以牵制神动工的绳子。在我看来，那根本不是信心，而是人的妄自尊大，那种观念几乎是将神当作傀儡。

狄克：你曾否参加过信心医治大会？

琼妮：说实话，我参加过几次凯瑟琳·库尔曼的大会。我认为她的观念在极细微的方面是错误的，因为它助长了那位空姐所持有的思维方式，认为神救赎人类的主要目的就是使我们生活得健康快乐、无忧无虑。我们若是一味地想要抓住救命稻草，拖住天平的一端来操控神，扭动神的膀臂或是将他限制在人的作为里，就是在孤注一掷，想要使自己的需要得到满足，想要让祷告以我们认定的方式得到回应。然而，我们经常忘记的是，神救赎我们的目的就是让我们变成基督的样式。

狄克：你参加那种聚会时，也加入到了求医者的行列吗？

琼妮：是的。我记得那次聚会是在华盛顿的希尔顿饭店举行的。当时参加的人非常多，我被挤在了最后面。会场排满了椅子，我们根本没有可移动的空间。

当时，有人坐着轮椅，有人拿着助步架，有人拿着拐杖，就像我一样。狄克，你知道吗？那天我简直是编出许多罪来认，我想要确信自己已经向神完全坦白了。虽然在内心深处，我觉得自己在那儿的做法有些愚蠢，但我当时觉得在神和那些人面前，那些愚蠢的行为是必要的。

我当时觉得有必要让自己屈服，毫不掩饰自己的脆弱，不仅要在神面前，在那些人面前也要如此。我去参加那次大会时，还请了很多人为了这件事祷告。

他们为我抹上了油，也不知道有多少人给我按手，我暗想：“真是太好了，这就意味着一切正常的仪式都已经完成了。”所有该做的

都做了，该进行的程序也已经进行了，牧师为我按手、抹油、祷告，而且我也认了罪。我去那里时就相信，神已经为我铺平了道路，准备好了这一切，我只要把轮椅径直地推上讲台，就真的能够得医治！

可是，什么都没发生。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一直想不通，为什么我的手脚不听使唤。我还记得自己看着身体的各个部分，觉得它们好像是使自己和自己的思想分开的东西。我的思想和内心告诉自己：“身体，你已经得医治了！”我想确定自己的身体已经治愈了，但事实上却没有。

狄克：你阅读过一些有关信心医治的书吗？

琼妮：是的。这的确事关我的信心问题，产生信心，使自己感觉良好，操练信心，然后疾病得医治。我真的这样认为！然而，我的手脚却没有依照我的“信心”作出回应。于是，我开始意识到，不是神在以极其残忍和残酷的方式跟我开玩笑，让我成为神医治笑话里的头号笑柄，就是我对圣经的理解有错误。

我不相信神在跟我开玩笑。我看到过神在我生命中其他方面的作为，并且我对圣经也深信不疑。我确实知道，这不属于神的属性和品格。他不是一位使人困惑或戏弄人的神。所以，我确信问题一定是出在自己身上，但我认为绝不是出在我的信心上。我太过自信了。我曾经满怀信心地打电话告诉别人：“明天你在家门口等我，我要跑过你家门前的走道！”我真的是深信不疑，所以我认为问题绝不是出在自己的信心上。

那么，一定是我对圣经产生了误解。就是在那时，我回过头来开始从伊甸园——苦难、疾病、伤害和死亡的基本根源查考圣经。我发现疾病是由罪恶引起的，就像我在《风闻有你》(A Step Further)一书中叙述的那样，我开始极其细心缓慢地拼凑神通过圣经显明的救赎历史，直到将这些历史图片全部拼凑在一起。当我查考到新约时，突然就明白了耶稣在地上所施行的神迹、医治和所有振奋人心的事。

苦难成为神救赎人类的组成部分，这一点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即使在得救后，苦难也应该成为救赎历史的一部分。当耶稣降世来

处理罪和罪的后果时，他就启动了这个程序，开始消除罪的作用和它的所有后果。但是，他这么做只是打下了一个根基而已。这个世界仍然堕落，仍然有人面临死亡，仍然有自然灾害，也仍然有人生病，这些情况直到耶稣再来时，才会完全消失。

这个观念帮助我读完了整本旧约圣经。当我读完旧约中所有应许——瞎眼得看见、耳聋的得听见以及神的子民会得到欢喜快乐时，我才慢慢明白，耶稣降生只是救赎的开始，并不是全部。我们都知道，他再来时，不再是以谦卑的奴仆身份，而以掌权的君王身份再来。他会成就天国，并且宣告一切荣耀的应许。

我想，这就是为什么我不在乎一辈子都坐在轮椅上，并且忍受这些苦难。如果苦难意味着有更多的人可以进入神的国，有更多的人可以成为神家的人，那么苦难就都是有意义的。若我不明白受苦的原因，那就是在毫无目的地受苦，这将会非常痛苦。

狄克：我们再回头谈谈那位空姐吧！你们的谈话结果如何？

琼妮：我和她的谈话让我很不安，因为她的观念其实是一个缩影，反映出全美的教会中都存在的一个现象。在机场下飞机时，我的资助者来接我，和他们一起来的还有一位年轻女士。这位女士在一年前的一次车祸中摔断了脖子，而且和我一样都是四肢瘫痪。但她仍然能够在苦难中信靠神，接受现实。

可是有人却告诉她，神对她的旨意是她的病得医治。她就深信不疑，努力地遵行圣经上的相关指示，做了每一件自认为必要的事，但最终并未得医治。这使她立刻陷入了深深的沮丧中，也损害了她对神的认识。

她那时认为神就像天上的一个恶魔，喜欢以残忍的手段戏弄地上的人。后来有人告诉她：“你的沮丧并不是信心的表现。相反，你的沮丧纯粹是一种罪。”啊，这真是太残忍了！

她回答那个人说：“好吧，那你看看琼妮。她那么爱主，亲密地与主同行，可是主也没有选择医治她。”

那人却说：“那是因为琼妮自己不想得医治，所以神没有医治她。”

这位女士听了这些振振有词的话后，就觉得非常焦虑，她问自

己：我曾感到沮丧吗？我相信自己的病得医治是神的旨意吗？是我自己拒绝站起来吗？

当时，跟那位空姐的谈话还记忆犹新，我对这位女士说的第一句话便是：“我从未拒绝使自己得着医治。”一方面，有些人认为神从不会施行什么医病神迹，这种观念几乎是把神的作用限制在狭小的空间里；另一方面，有些人则认为神想要人人都得医治，这样的观念也试图局限神的作用。所以，我告诉这位年轻的女士：“我从未拒绝使自己得着医治，我敞开了所有得医治的大门，完全敞开。然而，这是神的责任，不再是我的责任。如果我对圣经有正确的眼光，对神有准确的认识，就会让神随己意行事。”

然而，就像我告诉她的，我的确相信医治是规则中的例外情况。这个规则就是：神在这个世代不总是施行医病神迹，他施行的神迹也不会像当时使死人复活或是在水上行走的神迹一样。这些事再也不会发生了。

我还告诉她我也的确常常沮丧。比如，我现在因长了几个难治的褥疮，不得不躺上好几个月，这会使我情绪低落，令我感到泄气，甚至有时会很沮丧。我还请好多人为我的病得医治祷告呢！

这位女士满脸好奇地问我说：“那你不认为这是一种罪吗？”

我说：“如果我让这些情绪改变了自己对神的认识，这就是罪了，但如果你对神的认识还是没改变，那就不是一种罪。”

然而，我毕竟也是人。神知道我的本体，思念我不过是尘土，他把我造成了一个有真实眼泪的人。从情感上来说，在床上躺三个月的滋味的确不好受，但这并没有改变我对神的认识。我所经历的沮丧是每一个人都会有的。不论是信徒还是非信徒，在生活中都要面对一些磕磕碰碰，有些沮丧只是这些琐事的一部分。然而对基督徒来说，绝望是不必要的，因为我们拥有盼望，这盼望就是有一天基督将会建立所有事物的新秩序。

狄克：沮丧是人性的一部分，但绝望却不应该存在于我们和基督的救赎关系上，这倒是很好的区别方式。

琼妮：真的很奇妙。刚受伤时，我确实绝望过，不知道该怎么

适应这件事。我不知道神就在我身旁；不知道他看顾我、他掌管着一切，所以根本不用忧虑；也不知道这并不是一个意外，而是他预定的旨意，并且赐给了我复活的大能。这一切我都不知道。所以，在头几个月里我的确很绝望，我觉得人生没有一点盼望。基督徒或许会感到沮丧，但决不应该绝望。

狄克：你是否分析过自己从十多岁到刚残障时，再到现在的心路历程？在你经历过的阶段中，哪一个阶段比较有标志性？

琼妮：就像每一个到最后才承认这个事实的残障者一样，我经历了五个阶段：震惊、拒绝、愤怒、与神交涉和接受。

刚开始时，我感到震惊，真的很震惊，完全不能相信这个事实。我看到自己的身体瘫痪了，可是绝对没想到我会一直这样下去。我不是不让自己去想这些事，而是当时头脑一片空白。一切都来得太突然了，我完全没有心理准备。于是我愤怒地对神说：“神啊，你怎么可以让这种事情发生在我身上？”

接着，另一件事也时常使我感到好奇：为什么我们总是怪罪神呢？这跟他有什么关系？一定是我们内在的叛逆本性使我们认为应该将过错都推给神。我们从不责怪人最初的叛逆，只把责任推给神，而不是撒但。这就是人性的真实面，兽的本性也是如此。我们似乎不能对任何事承担责任。

后来，我开始拒绝现实。“不应该是这样的。神啊，我知道你一定会让我站起来的。”在和神经过一番交涉的“常规程序”后，我最后还是接受了现状。但我不是以一种无望放弃的心情去接受，告诉自己“我能做的也只有这些，所以只好接受了再说”。这是一种自怜受苦的心态。我现在所说的接受，是指以一种感恩的心来接受神所赐予的一切。我认为这才是真正的接受，也只有基督徒才能做到。

我认为许多非信徒是以一种无奈复杂或是逆来顺受的心态，来接受他们的处境。只有基督徒才能存着感恩的心去接受它们，并且知道他们从神手中所领受的一切不仅是为了神的荣耀，也是为了他自己的益处。

现在我们再来谈谈那位四肢瘫痪的女士。我跟她谈了一些有关

神国度的事。不论何时，当有人问我有关今日医病神迹的事时，我都会从天国、耶稣降世的原因及神迹的意义三方面谈起。我认为只有告诉别人你思考问题的架构，才能帮助别人得到一个清楚的答案。去饭店前，我和那位女士还谈了关于沮丧的一些问题。

第二天早上，我去一个妇女午餐会上演讲，在座的大约有一千名妇女。我谈的是神的属性和品格，以及在苦难和困境中对神应有的看法。我以自己的沮丧为开场白，我告诉她们我真的很沮丧。因为大约一个多星期前，我的确躺在床上心里挣扎，感觉很糟糕，体重也增加了几斤，因为情绪低落时，我就会吃很多东西。

不论怎样，我向她们描述这些事，是想让他们明白，对神的这些认识不是我几年前精心构建的想法。

演讲结束后，由于要治疗褥疮，我一回到饭店就躺下了。这时电话铃响了，有位女士说想和我谈谈，我把话筒放到耳边，她开始说道：“琼妮，我有一句从主而来的智慧之言要告诉你。”她的语气就像一般人在说智慧之言时一样，“我的女儿……”好像是神说话的语气。她要说的是：“我的女儿（之所以会有这样的结果），你的罪使你远离我，并且不得医治，你的沮丧正是我们关系的障碍。”

对于她这些“智慧之言”，我真的必须咬牙才能听完。我只能说：“谢谢你打电话来告诉我你的意见。”我觉得她是多么地残忍和不公！她随心所欲地用了一个属灵上的漏洞来表达个人的意见。我不由得想：如果你要给我你的意见，那就说是自己意见就好了。当然，我并没有这样对她说，可是我真的很气愤。她的话正好又回到了空姐和那位轮椅女孩的问题上。当我们把神限制在人的作为里时，就不由自主地会失去圣经中人们对神的更高认识，将他限制在方便我们的狭小空间里。

狄克：当人们看到你时，常会觉得你过着无忧无虑的家居生活。你可否告诉我们，你是如何处理日常问题的？

琼妮：我认为当下最好的例子就是，由于得了褥疮，我必须躺在床上。我感觉自己的世界跳不出后院，祷告也不能冲破屋顶达到天上。我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的模样——披头散发、不修边幅，床单

上全是酒精和防腐剂的味道。但这些对我而言，是神给我的功课，让我再一次有效地应用他的话。

很早以前我就学会了在基督里努力向前的秘诀，就是有系统且有智慧地研读神的话，将圣经分解成一些易懂的部分，比如像沮丧、试炼或恩典等，再将这些话牢牢记住。

截至目前为止，这个秘诀仍然奏效。我必须将自己有局限性的感觉、觉得祷告只能到达天花板的感受、感情冲动、情绪波动和优柔寡断都放在一边。我立定心志（这就是所谓的信心吧），不听凭自己的感觉，只听从神的话语。所以，这其实是意志力的行为，这个意志力的目的就是，我决不会让那些感觉和情绪撕裂我的信心或是改变我对神的认识。

如今我愿意面对现实，尽管情绪和感觉仍然存在，但我愿意继续听从神的话。神的话告诉我：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这不是说万事都是好的，而是要互相效力才能得益处。我会听从神的话，视试炼为朋友，并凡事谢恩。我想这是有系统地研读神的话所带来的改变。

狄克：病人是否常会问到他们为什么会生病，以及神让他们生病的原因是什么？

琼妮：会呀！他们有时也会问：“为什么我没有得医治？”如果我们或教会想要服事重度残疾的人，或是陪伴他们，牧养他们等，就要好好回答这个问题，因为这是至关重要的。

有时候，人们会为患绝症的亲人祷告，或为癌症晚期的丈夫祈求。他们只知道神会使人得医治。若那人死了，他们也会因那个人经历到了所谓的“真实的医治”而欢喜快乐。这明显是一个漏洞，一个灵命上的漏洞，非常不负责任的想法。

狄克：可能这其中也有点道理，所以才骗了那么多人，对不对？

琼妮：对，因为这不是那些人愿意看到的。他们为病人祷告是希望他们能得医治。而事实上，他们甚至不想去思考，真正的医治有可能是死亡，因为他们怕表现出自己信心的不足。

狄克：鉴于你自己的经历和你接触过的人，你认为对于那些身

患疾病、身处苦难，或是遭遇永远都无法改变的环境中的人，你需要向他们回答哪些最重要的问题？

琼妮：我认为困扰大多数人的一个问题，是神到底负哪些责任？良善的神怎么会应许苦难和罪恶发生在这个世界上呢？还有，我得医治的可能性有多少？我需要多少信心才能得医治？神的介入又什么意思？

第一个问题我们差不多已经说过了，不妨多谈一下第二个问题。当耶稣说“你的信救了你”时，他实际上是在讲论圣经中特定部分所提到的救恩，对于这一点，人们实在很难相信。我相信他是在谈论救恩，身体上的医治只是灵魂得医治的凭据。

但人们仍然认为这是操练信心的问题，而且认为耶稣说的，“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它也必挪去”，就是要他们对任何事都有信心。

有时候，我想神会鉴察他们内心的动机；然而这或许也是神的旨意：他们应该经受惨痛的教训，才能回过头来仔细查考圣经的真正教导。

以那位空姐为例，如果她的丈夫病危，她会怎么做？她到底会做些什么？一方面，这是非常令人难过的；从另一方面来讲，我可以看到，神会让她经历到极度的悲伤，乃至失望，这样她才会像我当初一样，强迫自己重新艰难地查考圣经。那些人的处境我感同深受，在他们身上我能看到自己，因为我曾经也跟他们一样，也处在那样的景况当中。所以，你们这些人所处的位置显得尤为重要，你们应该准确地跟人分享神的真理，这一点格外迫切。对每个人来说，这是极大的挑战。

琼妮对疾病和苦难的个人见解，是她从十多岁以来，在经历四肢瘫痪的试炼并倚靠神的过程中领受到的。希望她的特殊生活以及她对苦难和疾病的属灵洞察力能够使你得着造就。⁴⁹

⁴⁹ 如果你想更多地了解琼妮以及她如何从苦难中得胜，请阅读她写的两本书《上帝在哪里》和《风闻有你》。

第十三章 不治之症

你能否想象到为了一点小问题去看病，而医生却诊断出你得了潜在的不治之症？所幸，病情及早发现，你仍然能够接受相关的治疗。

上个世纪 30 年代，我的祖父总是抱怨左耳的皮肤过敏，在祖母的一再坚持下，他才去看医生。

使祖父备感震惊的是，医生发现他的耳朵不是得了炎症而是癌症。于是第二天祖父就开刀切除了左耳，以防癌细胞扩散到脑部。这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

两千年前，有一个人发现自己也处于类似的情形之中。他显然是瘫痪了，但耶稣却宣称他患上了更加严重的病症——潜在的不治之症。

过了些日子，耶稣又进了迦百农。人听见他在房子里，就有许多人聚集，甚至连门前都没有空地，耶稣就对他们讲道。有人带着一个瘫子来见耶稣，是用四个人抬来的。因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稣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顶，既拆通了，就把瘫子连所躺卧的褥子都缒下来。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你的罪赦了。”有几个文士坐在那里，心里议论说：“这个人为什么这样说呢？他说僭妄的话了，除了神以外，谁能赦罪呢？”耶稣心中知道他们心里这样议论，就说：“你们心里为什么这样议论呢？或对瘫子说‘你的罪赦了’，或说‘起来，拿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样容易呢？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我吩咐你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那人就起来，立刻拿着褥子，当众人面前出去了，以致众人都惊奇，归荣耀与神说：“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可 2:1-12）

这个瘫子受惠于听说耶稣医治事工的四位朋友。当耶稣回到迦百农时，这四位朋友就带着这个瘫子前去求耶稣医治。我想，他们一定认为没有哪件事比使他们的朋友得医治来得更加神奇了。如此一来，他就能够复原，并且可以跟他们一同工作。

一如往常，耶稣所到之处都挤满了人，所以他们不太可能接近耶稣。这四个人非常希望他们的朋友能够得医治，于是就掀开屋顶的瓦片，将瘫子直接缒到耶稣的面前（路 5:19）。

耶稣完全知晓一切始料未及之事，当然这一次也不例外。这次耶稣并没有说“你起来行走！”，而是大声宣布“你的罪赦了”。

瘫子本以为自己最严重的病就是瘫痪，但耶稣却道出了他最深层的问题——罪。真是令人备感震惊！瘫痪只是暂时性的，人死后就不存在了；可是罪却是永远存在的，它使人和神永远分离。这就是耶稣从一开始就谈到罪的原因。

耶稣的医病技巧是非常超前的。整体医学（holistic medicine）在最近才流行起来。大部分疾病，至少在某种程度上是由心理或精神方面失调所引起的⁵⁰。耶稣这位伟大的医生早已知晓这一点，所以他医治整个的人。

其实，在法利赛人在对耶稣宣称自己有赦罪的权柄（可 2:6-8）议论纷纷前，耶稣就医好了那瘫子。如此一来，他们才能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但请特别注意这一点：尽管这个人最终会死亡，会失去他刚得到的健康身体，但在那一刻他却经历到了永生，因为他的罪得赦了。

我们也有可能像那瘫子和他四个有信心的朋友一样，只关注肉体。但耶稣提醒我们，神所关心的主要是我们的灵性。我们最大的问题是罪，而非疾病。

《罗马书》3 章 9-18 节把罪描绘成可怕的毒瘤，扩散到了我们的全身，它影响到了我们的心（11 节）、口（14 节）、喉咙（13 节）、脚（15 节）、舌头（13 节）、眼睛（18 节）及嘴唇（13 节）。

不幸的是，无人能幸免，因此我们都会生病。“没有义人，连一

⁵⁰ Tim Hackler, “Holistic Medicine,” Mainliner, February 1981, pp. 92-96.

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罗 3:10-11），“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23 节）。

罪影响我们的灵魂，就像癌症影响我们的身体一样。保罗·班德博士（Dr. Paul Brand）和杨腓力博士用以下的方式描绘了人在物质世界里罹患癌症的状况：

这个女人像许多印度乞丐一样，面庞憔悴，脸颊及双眼凹陷，骨瘦如柴。然而奇怪的是，她身体的一侧却鼓起了一大块类似腊肠一样的圆润肉块，就像有一个尚未未成形的胎儿躺在她身旁一样，只不过是用一层皮和她连在一起。这个女人露出她怪异的畸形部位，使她在博取别人同情的竞争中占得优势。我只粗略地看了一下，就可以确定这块肉瘤是脂肪瘤。虽然这块肿瘤是这女人身上的一部分，却像是外科医生从一个 300 磅的大胖子身上割下的一大块肥肉，用活皮包裹，然后又把它精密地缝在这女人身上。她饥饿难耐，虚弱无力地举着细瘦的手向人求周济。但她那块肉瘤则在不断猛长，其重量快赶上了身体其他部分重量的总和。它在阳光下熠熠闪光，蒸发着健康，慢慢地吞噬着她的生命。⁵¹

就像这块肉瘤在慢慢地吞噬着这个印度女乞丐的生命一样，灵里的贫乏也会让罪夺去我们的生命。在此情况下，耶稣基督才是唯一的盼望。

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6）

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 4:12）

或许你已经完全明白，罪是你最大的问题，却不知道该怎么做。

⁵¹ Paul Brand and Philip Yancey, *Fearfully and Wonderfully Made* (Grand Rapids: Zondervan, 1980), pp. 57-58.

那么，请注意听保罗所说的话：

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就必得救。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经上说：“凡信他的人，必不至于羞愧。”犹太人和希腊人并没有分别；因为众人同有一位主，他也厚待一切求告他的人。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罗 10:9-13）

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 2:8-10）

《马太福音》11 章 28-30 节中，耶稣发出了以下的邀请：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当你读这些经文时，救恩正在向你伸手，发出邀请。如果你在罪中劳苦担重担，耶稣就能给你永远的安息，但你必须离弃罪，接受耶稣成为你个人的救主，将自己降服在他面前，让他做你生命的主，负他的轭（29 节），他就会挑你的罪担，赐给你永生。

如果这是你目前的需要，那么现在就请你低下头，邀请耶稣基督成为你的救主和生命的主。用自己想说的话向他祷告，他会明白你的心意。

如果你已经接受了耶稣，那么你可以用《约翰福音》5 章 24 节的应许进行宣告：“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

请就近联系一间信奉圣经的教会。神会借着这个教会用自己的话喂养你，在信心上使你得着造就。

我会像保罗为以弗所教会的信徒祷告一样，为你祷告：

因此，我在父面前屈膝，（天上地上的各（或作“全”）家都是从他得名），求他按着他丰盛的荣耀，藉着他的灵，叫你们心里的力量刚强起来。使基督因你们的信，住在你们心里，叫你们的爱心有根有基，能以和众圣徒一同明白基督的爱是何等长阔高深；并知道这爱是过于人所能测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满的，充满了你们。（弗 3:14-19）

附录一 旧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旧约圣经横跨的年代是从创世之初到公元前 400 年。在这么漫长的时间里，若认为所有的疾病和医治都会一一记录下来，那么这样的想法就未免太幼稚了。但绝大部分特殊的例子则要涵盖在圣经里的想法就颇为合理。有关医治神迹最主要的章节，是摩西在《申命记》32 章 39 节中所写的：“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

这处经文清楚表明：**神是我们生老病死的最终负责人。**

以下信息表明了神的医治事工在旧约中的特点。

神使人遭受苦难

神使人在身体上遭受苦难，也施行身体上的医治。例如：

《创世记》32 章 22-32 节：雅各

《出埃及记》4 章 6-7 节：摩西

《出埃及记》12 章 29-30 节：埃及的长子

《利未记》10 章 1-2 节：亚比户和拿答

《民数记》12 章 1-15 节：米利暗

《撒母耳记下》12 章 1-23 节：大卫和拔示巴的孩子

《列王纪下》5 章 20-27 节：基哈西

《列王纪下》19 章 35 节：西拿基立的军队

《历代志下》21 章 16-20 节：约兰

《历代志下》26 章 16-21 节：乌西雅

《以西结书》24 章 16 节：以西结之妻

《但以理书》4 章 28-37 节：尼布甲尼撒

各种不同的医治方式

神会用各种不同的方法施行身体上的医治，有时也会亲自医治。

1. 祷告

《创世记》20章1-18节：亚伯拉罕

《民数记》12章1-15节：摩西

《撒母耳记上》1章19-20节：哈拿

《列王纪上》17章17-24节：以利亚

2. 将手放在怀里

《出埃及记》4章6-7节：摩西

3. 依神所预定的期限

《但以理书》4章28-37节：七年

4. 在约旦河沐浴七次

《列王纪下》5章1-14节：乃缦

5. 不明原因的行为

《列王纪上》17章17-24节：以利亚

《列王纪下》4章18-37节：以利沙

6. 什么都不需要

《创世记》21章1-2节：撒拉

《创世记》29章31节：利亚

《创世记》30章22节：拉结

7. 许多事件的结合

《列王纪上》17章17-24节：祷告和不明原因的行为

《列王纪下》4章18-37节：祷告和不明原因的行为

《列王纪下》20章1-11节：祷告和药物

8. 抬头看铜蛇

《民数记》21章4-9节：以色列百姓

9. 疾病、瘟疫停止，但并未施行医治

《民数记》16章1-50节：献香

《民数记》25章1-9节：有两人被杀

《撒母耳记上》5章6、9、12节：顺服

《撒母耳记下》24章1-17节：预定的时间期限

因罪引起的疾病

虽然人遭受身体的病痛并非全都因为罪，但有些身体疾病的确直接源于罪。

1. 罪人并未受到惩罚

《出埃及记》32章22-32节：亚伦

《民数记》12章1-15节：亚伦

2. 罪人受罚

《利未记》10章1-2节：拿答和亚比户

《民数记》12章1-15节：米利暗

《民数记》16章1-50节：可拉一党

《但以理书》4章28-37节：尼布甲尼撒

3. 其他人而非犯罪者受到惩罚

《创世记》12章17节：法老的全家

《创世记》20章1-18节：亚比米勒的全家

《撒母耳记下》12章1-23节：大卫和拔示巴的孩子

《撒母耳记下》24章1-17节：以色列人

不明原因的疾病

《创世记》21章1-2节：撒拉

《创世记》27章1节：以撒

《创世记》32章22-32节：雅各

《撒母耳记上》1章19-20节：哈拿

《撒母耳记下》4章4节：米非波设
《列王纪上》17章17-24节：寡妇的儿子
《列王纪下》4章18-37节：书念妇人的儿子

神医治不信的人

《创世记》12章10-20节：法老的全家
《创世记》20章1-18节：亚比米勒
《列王纪下》5章1-14节：乃缦
《但以理书》4章28-37节：尼布甲尼撒

神使人复活

旧约只记载了三个人从死里复活的事：

《列王纪上》17章17-24节：撒勒法寡妇的儿子
《列王纪下》4章18-37节：书念妇人的儿子
《列王纪下》13章21节：未记载姓名的人一碰着以利沙的骸骨就复活了。

由撒但引起的疾病

撒但会使人生病的事，神只提到过一次。《约伯记》1-2章

圣徒也会生病

旧约中，一些最伟大的圣徒也会生病，但他们的疾病并非直接源于个人的罪。

《创世记》27 章 1 节：以撒（未痊愈）
《创世记》32 章 25 节：雅各（未痊愈）
《创世记》48 章 1 节：雅各（未痊愈）
《出埃及记》4 章 6-7 节：摩西（痊愈）
《列王纪上》14 章 4 节：亚希雅（未痊愈）
《列王纪下》13 章 14 节：以利沙（未痊愈）
《约伯记》1-2 章；42 章 10 节：约伯（痊愈）
《但以理书》8 章 27 节：但以理（痊愈）

附录二 福音书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在人类的历史记载中，从来没有像耶稣公开传道时那样，有那么多的人能在那么短的时间内从各种疾病中得着医治。这真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耶稣的医治事工是真正独一无二，无可企及的。

医治的目的

耶稣的医治事工有许多不同的目的，但所有这些目的主要是为了证明自己就是真正的弥赛亚。医病神迹的施行，从来都不只是让病人的身体得益处。

《马太福音》8章17节：为要应验《以赛亚书》53章4节中有关弥赛亚的预言

《马太福音》9章6节（另见可2:10；路5:24）：使众人相信基督有赦罪的权柄

《马太福音》11章2-19节（另见路7:18-23）：向囚在监里的约翰证实自己弥赛亚的身份

《马太福音》12章15-21节：为要应验《以赛亚书》42章1-4节中有关弥赛亚的预言

《约翰福音》9章3节：神的作用可以由基督彰显出来

《约翰福音》11章4节：为要藉着基督使神得荣耀

《约翰福音》20章30-31节：使世人相信耶稣就是基督

《使徒行传》2章22节：神藉着耶稣证明他自己

医治是有目的的

虽然耶稣所行的神迹非常多，但不是任意而为的。他并不是医治每一个需要医治的人（约 5:3-5），也没有因众人的要求而施行神迹（太 12:38-40），更没有使用自己的权能免去十架的刑罚（太 26:52-53）。神迹的彰显总是基于前面所列的目的。

《马太福音》4 章 3-4 节
《马太福音》16 章 1-4 节
《马太福音》27 章 40 节
《路加福音》11 章 16 节

《马太福音》12 章 38-40 节
《马太福音》26 章 52-53 节
《马可福音》6 章 5 节
《约翰福音》5 章 3-5 节

医治是立刻的

耶稣基督所行的所有医病神迹都是立即性的（只有三个例外），病人全都立即痊愈，不需要任何康复期。治愈后亦不曾复发或发生误诊的情形。

《马太福音》8 章 3 节
《马太福音》8 章 15 节
《马太福音》9 章 22 节
《马太福音》15 章 28 节
《马太福音》17 章 18 节
《马可福音》3 章 1-6 节
《路加福音》13 章 13 节
《约翰福音》5 章 8-9 节

《马太福音》8 章 13 节
《马太福音》9 章 6-7 节
《马太福音》9 章 29-30 节
《马太福音》15 章 30-31 节
《马太福音》20 章 34 节
《马可福音》7 章 33-35 节
《约翰福音》4 章 53 节

有些医治是延迟的医治

那三个未立刻获得医治的病人，只不过多拖延了几分钟就完全康复了。

《马可福音》8章22-26节

《路加福音》17章11-19节

《约翰福音》9章1-7节

主的医治是丰富多样的

耶稣的神迹是丰富多样的，且不受数量和地域的限制。

《马太福音》4章23-25节

《马太福音》9章35节

《马太福音》14章35-36节

《马可福音》1章32-34节

《路加福音》6章17-19节

《路加福音》9章11节

《约翰福音》7章31节

《约翰福音》20章30节

《马太福音》8章16节

《马太福音》12章15节

《马太福音》15章30-31节

《马可福音》3章7-11节

《路加福音》7章21节

《约翰福音》6章2节

《约翰福音》12章37节

《约翰福音》21章25节

不在场的医治方式

在医治时，耶稣并不一定要亲自在场。

《马太福音》8章5-13节

《马太福音》15章21-28节

《路加福音》7章1-10节

《约翰福音》4章 46-54节

各种不同的医治方式

跟旧约中的医治一样，耶稣也使用了不同的医治方式。因为医治的能力是出于神，所以医治的方法本身并不具有任何的魔力或医治作用。

1. 耶稣用手摸病人（太 8:15； 太 20:34； 路 13:13）
2. 耶稣开口说话（太 9:6-7； 可 10:52； 约 5:8-9）
3. 病人触摸耶稣的外套（太 9:20-22； 太 14:36； 路 8:44）
4. 耶稣用唾沫医病（可 8:22-26）
5. 耶稣用手指探病人的耳朵，并以唾沫抹他的舌头（可 7:33-35）
6. 耶稣以唾沫和泥抹在病人的眼睛上（约 9:6）

耶稣赞成看医生

耶稣赞成医生和药物这种一般的医疗方式。

《马太福音》9章 12节：“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

《路加福音》10章 25-37节：撒玛利亚人用油、酒和绷带包裹被强盗弃之路边的犹太人。

医病乃是为了荣耀神

根据旧约的记载，人犯罪会直接导致疾病，但福音书并没有提到疾病是直接源于人的罪，却曾两次提到，疾病的发生是为了使神得荣耀。

《约翰福音》9 章 1-41 节：生来就瞎眼的人

《约翰福音》11 章 1-53 节：拉撒路

耶稣的医治事工是独一无二的

在此再次强调：有史以来从未有人具有像耶稣一样的医病大能。

《马太福音》9 章 32-33 节

《路加福音》10 章 24 节

《马可福音》2 章 12 节

《约翰福音》9 章 32 节

耶稣避免出名

耶稣施行医治神迹后，总是悄然离去，以避开人们的欢呼及赞美声。在路加福音 10:20 中，他明确地告诫门徒不要因鬼服了他们就欢喜，而要因名字被记录在天上而欢喜。

《马太福音》8 章 4 节

《马太福音》9 章 30 节

《马太福音》12 章 16 节

《马可福音》5 章 43 节

《马可福音》1 章 44 节

《马可福音》8 章 26 节

《马可福音》7 章 36 节

《路加福音》8 章 56 节

《路加福音》5 章 14 节

无可否认的医病神迹

当时围观的人对耶稣的医病神迹反应十分热烈。几乎每个人(包括反对耶稣的人在内),都对这些医病神迹感到震惊不已,并且无法否认它们的存在。

《马太福音》9章 1-8 节	《马太福音》9章 33-34 节
《马太福音》12章 23-24 节	《马太福音》15章 31 节
《马可福音》2章 12 节	《马可福音》3章 6 节
《马可福音》3 章 10 节	《马可福音》5 章 20 节
《马可福音》7章 37 节	
《路加福音》11章 14-15 节	《路加福音》18章 43 节
《约翰福音》9章 1-41 节	《约翰福音》11章 47-48 节

普遍的反应与影响

主耶稣的医病神迹,影响非常广泛。《马可福音》1章 45 节中描述,当耶稣医病的能力被广为传扬后,他每进一座城就有许多民众蜂拥追随。即使去到无人居住的地方,人们也从各处来就他。

《马太福音》4章 23-25 节	《马太福音》9章 31 节
《马太福音》9章 35 节	《马太福音》9章 26 节
《马太福音》14章 35 节	《马太福音》15章 30 节
《马太福音》19 章 2 节	
《马可福音》1 章 45 节	《马可福音》6 章 2 节

医治并非救赎

主耶稣所行的神迹是无可否认的，但这些神迹不一定会使人信靠神。

1. 神迹是无可否认的

《约翰福音》3章2节

《约翰福音》7章34-46节

《约翰福音》11章47-48节

2. 神迹并没有使人信靠神

《马太福音》11章21-23节

《马太福音》12章38-45节

《路加福音》10章12-15节

《约翰福音》6章26-30节

《约翰福音》12章37-43节

耶稣医治不信的人

无论耶稣在哪里施行医治，我们可以断定大部分的病人（即使不是全部）都是不信的人。

《马太福音》8章1-4节：一个长大麻风的病人

《路加福音》17章11-19节：十个长大麻风的病人

《约翰福音》5章1-9节：在池旁躺着的病人

信心并非必要

在求神医治时，个人的信心并非必要。很明显，拉撒路（约11）、睚鲁的女儿（太9）及寡妇的儿子（路7）都无法表明自己的信心，但都从死里复活了。

- | | |
|-----------------|-----------------|
| 《马太福音》8 章 14 节 | 《马太福音》9 章 32 节 |
| 《马太福音》12 章 13 节 | 《马太福音》12 章 22 节 |
| 《马太福音》20 章 30 节 | 《马可福音》7 章 35 节 |
| 《马可福音》8 章 22 节 | 《路加福音》14 章 4 节 |
| 《路加福音》17 章 14 节 | 《路加福音》22 章 51 节 |
| 《约翰福音》5 章 8 节 | 《约翰福音》9 章 1 节 |

靠别人的信心而得医治

有时候，耶稣在他人（而非病人本身）显出信心时就医治那病人。请特别注意《马太福音》17 章 19–20 节中，门徒无法将鬼赶出来，就私下到耶稣跟前求救。耶稣告诉他们，这是因为他们信心太小的缘故。在《马可福音》9 章 29 节记载了同样的经文，并且补充说明了祷告可以顺利地将鬼赶出来。那些主张病人因缺乏信心而不得医治的人，现在必须改变观念了。因为在此情形下，乃是医治者的信心不够。

- | | |
|-------------------|-----------------|
| 《马太福音》8 章 10–11 节 | 《马太福音》9 章 2 节 |
| 《马太福音》15 章 28 节 | 《马可福音》2 章 1–5 节 |
| 《马可福音》9 章 23–24 节 | 《路加福音》8 章 50 节 |
| 《约翰福音》4 章 50 节 | |

因病人的信心而得医治

有时，病人本身的信心也能使自己得着医治。

- | | |
|----------------|----------------|
| 《马太福音》9 章 22 节 | 《马太福音》9 章 29 节 |
|----------------|----------------|

《马可福音》10 章 52 节

医病神迹并非事先安排好的

1. 从开始传道（太 4:23–25）到被钉十字架（约 11:1–44），耶稣一直不断地施行医治。

2. 耶稣通常会主动接近人群。

《路加福音》13 章 10–17 节 《约翰福音》5 章 1–9 节

3. 耶稣总在日常传道时才施行医治。

《马太福音》9 章 27–31 节 《路加福音》13 章 10–17 节

《马太福音》12 章 10–14 节 《约翰福音》5 章 1–9 节

疾病也可能是撒但引起的

并非所有的疾病都直接来自撒但或魔鬼的攻击，但那些被鬼附的人的确极易患上身体疾病。《路加福音》13 章 10–17 节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那个被撒但捆绑的女人（也可能是魔鬼作祟），竟弯腰驼背长达十八年之久。

《马太福音》4 章 24 节

《马太福音》8 章 16–17 节

《马太福音》9 章 32–33 节

《马太福音》12 章 22 节

《马太福音》17 章 14–18 节

《马太福音》15 章 21–28 节

《马可福音》1 章 32–34 节

《马可福音》9 章 25 节

《路加福音》8 章 2 节

《路加福音》13 章 10–17 节

属天的医治能力

由于主耶稣自愿放弃他独立行使神迹的能力，所以他的医治能力是源于天父，而非靠自己的能力。

《马太福音》12章28节：他乃是靠着神的灵赶鬼。

《路加福音》5章17节：“主的能力与耶稣同在，使他能医治病人。”

《路加福音》11章20节：他靠着神的能力赶鬼。

《约翰福音》5章19节：“子凭着自己不能做什么。”

《使徒行传》2章22节：“神藉着他在你们中间施行异能。”

《使徒行传》10章38节——耶稣具有医病的能力乃因神与他同在。

门徒的医治能力

除了耶稣以外，在四福音书中施行医治神迹的人屈指可数。

《马太福音》10章1-15：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见10:6），门徒的一切所需要都是由神用超自然的方式进行供应。他们在远途传道和医治期间不需要携带任何东西。

《路加福音》10章1-16节：其他七十个门徒，主耶稣也曾像差遣十二使徒那样差遣他们出去做相同的事工。

附录三 《使徒行传》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各种不同的医治方式

跟旧约和福音书中的一样，《使徒行传》中的医治方式，也是多种多样的：

1. 以命令的方式（徒 3:6; 14:8-10）
2. 借着医治者的影子照在病人身上（徒 5:15）
3. 借着触摸医治者用过的衣物（徒 19:11-12）
4. 以按手祷告的方式（徒 28:8-9）

医治是立刻的

在使徒行传中，病人都是立即得到完全的康复。也就是说，痊愈是即时的，并不需要康复期。

《使徒行传》3 章 7-8 节
《使徒行传》20 章 9-12 节

《使徒行传》14 章 8-10 节

不信者亦得医治

《使徒行传》5 章 16 节
《使徒行传》8 章 6-7 节

《使徒行传》19 章 11-12 节
《使徒行传》28 章 8-9 节

病人的信心使病好了

有时，病人本身的信心也能使自己得着医治。

《使徒行传》3章16节

《使徒行传》14章8-10节

信心并非必要

病人本身并不一定需要有信心。

《使徒行传》5章16节

《使徒行传》20章9-12节

《使徒行传》9章36-43节

《使徒行传》28章8-9节

《使徒行传》19章11-12节

无可否认的医病神迹

耶稣的医病神迹是无可否认的，甚至连公会都无法否认这些神迹。

《使徒行传》4章15-17节

与罪有关的疾病

有时，神会因人的罪而使他遭受病痛的折磨。

《使徒行传》5章1-11节

《使徒行传》12章23节

《使徒行传》9章8节

《使徒行传》13章4-12节

从死里复活

使徒行传记载了两个死人复活的例子

《使徒行传》9 章 36-43 节：彼得医治多加

《使徒行传》20 章 9-12 节：保罗医治犹推古

圣徒亦生病

《使徒行传》9 章 36-43 节：多加

不在场的医治方式

《使徒行传》19 章 11-12 节

虽然使徒传道时期有三十年，但《使徒行传》记载的医病神迹似乎比耶稣时代还少。然而，相比较而言，《使徒行传》中记载的医治神迹却多于旧约（从创世之初到公元前 400 年）对此的记载。

附录四 使徒书信中有关医病神迹的记载

神迹、奇事和异能都是为了证实使徒的身份并他们所传的道(罗15:18-19; 林后 12:12; 来 2:4)

在使徒和使徒亲自服事的人身上，会彰显出令人惊奇的超自然医治能力。然而，不论是使徒还是使徒所服事的人行出这些神迹，都是为了证明使徒的身份，显明他们所传讲的真理（徒 2:42-43）。

若所有的基督徒都能够施行这些神迹，那么，行神迹奇事就不能算作是使徒的标记了（林后 12:12）。神迹证明使徒说的话与耶稣的话具有同等的权柄，因为耶稣拣选了他们作为自己的代言人（参太 10:11-15、20、40；林前 14:37）

神的医治日渐式微

保罗医病的次数，随着时间流逝而日渐减少。

《加拉太书》4章 13-15 节：保罗自己患病。

《哥林多后书》12章 7-10 节：保罗自己患病。

《腓立比书》2章 25-30 节：以巴弗提患病。

《提摩太前书》5章 23 节：提摩太患病。

《提摩太后书》4章 20 节：特罗非摩患病。

旧约时代，医病神迹是引人注目的，福音书中的医病神迹则是锐不可当的，而使徒行传中的医病神迹则渐趋平淡。到了使徒书信时期，这些医病神迹显然已被忽视了。使徒时代结束后，神直接通过人所行的神迹，亦告终止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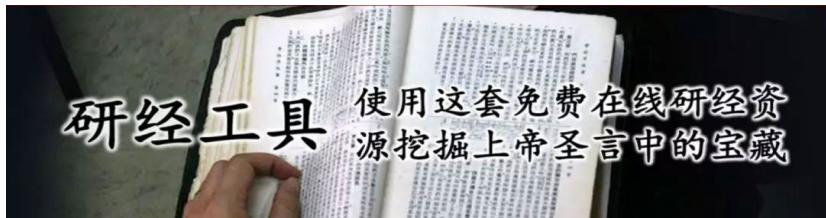
赞成医药的效用

保罗赞成并推荐医药的功效。

《提摩太前书》5章23节

与罪有关的疾病

《雅各书》5章14-20节概括了圣经对严重或不幸疾病的回应，指出这些疾病可能（但不一定）是神对人犯罪行为的惩罚。



道 研经工具 (daoyanjing.com)

尽管互联网上的资源丰富，很多资源并未被翻译成中文。我们的愿景是将这些资源整合起来，并以清晰流畅的中文呈现给您。我们将陆续翻译中文研经资源。我们祈祷，愿您能在研经工具找到所需的资源，以便按着正意分解神的道。

圣经版本

《中文和合本》

《中文标准译本（新约）》 — Chinese Standard Version

《圣经新译本》 — New Chinese Version

《简明圣经》 — (创、出 1-20、诗、箴、拿、新约)

《圣经 新汉语译本》 (摩西五经&新约) — Contemporary Chinese Version

《中文 NET 圣经》 — The Chinese NET Bible

《新美国标准圣经》 — New American Standard Bible

《英文标准译本》 — English Standard Version

《新约希腊文圣经》 — Greek New Testament

《希伯来文旧约圣经》 — Biblia Hebraica Stuttgartensia

《美国标准圣经》 — American Standard Version

《英王钦定本》 — King James Version

《麦克阿瑟注释圣经》 — The Chinese MacArthur Study Bible 编辑中

注释书系列

生命宝训解经注释系列

《马太福音》— 劳伦斯·埃德温·格拉斯科克 (Ed Glasscock)

《马可福音》— D.爱德蒙·希伯特 (D. Edmond Hiebert)

《路加福音》— 罗伯特·斯坦 (Robert Stein) 编辑中

《约翰福音》— 莱昂·莫里斯 (Leon Morris) 翻译中

《使徒行传》— F. F. 布鲁斯 (F. F. Bruce) 编辑中

《罗马书》— 埃弗雷特·哈里森 (Everett F. Harrison)

《哥林多前书》— 戴维·加兰 (David Garland) 翻译中

《哥林多后书》— 戴维·加兰 (David Garland) 编辑中

《加拉太书》— 蒂莫西·乔治 (Timothy George) 编辑中

《以弗所书》— 哈罗德·霍纳 (Harold W. Hoehner) 编辑中

《歌罗西书》— 约翰·基钦 (John A. Kitchen)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提摩太前、后书》— 拉尔夫·厄尔 (Ralph Earle)

《提摩太前、后书》— 约翰·基钦 编辑中

《提多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提多书②》— 约翰·基钦

《腓利门书》— 约翰·基钦

《希伯来书》— 霍默·肯特 (Homer A. Kent, Jr.)

《雅各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彼得前、后书与犹大书②》— 埃德温·布卢姆 (Edwin A. Blum)

《彼得后书与犹大书》— D. 爱德蒙·希伯特

《约翰书信》— D. 爱德蒙·希伯特

《启示录》— 罗伯特·托马斯 (Robert Thomas) 编辑中

生命宝训讲道注释系列

《创世记》— 博爱思 (James Montgomery Boice) 翻译中

《路加福音》—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编辑中

《约翰福音》—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使徒行传》—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罗马书》— 博爱思

《哥林多前书》—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以弗所书》— 约翰·麦克阿瑟

《腓立比书》—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提摩太前书》— 约翰·麦克阿瑟 翻译中

《提摩太后书》— 约翰·麦克阿瑟

《提多书》— 约翰·麦克阿瑟

《雅各书》— 约翰·麦克阿瑟

《彼得前书》— 约翰·麦克阿瑟

《彼得后书与犹大书》— 约翰·麦克阿瑟

《约翰一二三书》— 约翰·麦克阿瑟

《启示录》— 约翰·麦克阿瑟 编辑中

其他注释书系列

《活泉新约希腊文解经》— Word Pictures in the New Testament

《信徒圣经注释——创世记至启示录》(缺希伯来书、约翰书信)

《在恩典中放胆站立——希伯来书》 — 罗伯特·葛洛马基 (Robert Gromacki)

《约翰书信》 — 唐纳德·伯迪克 (Donald W. Burdick)

工具书

辞典

《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 — A Greek-Chinese Lexicon of The New Testament

《旧约神学词典》 (TWOT) 编辑中

新旧约精览

《新约精览》 — 詹逊 (Jensen' s Survey of the New Testament)

《旧约精览》 — 詹逊 (Jensen' s Survey of the Old Testament)

其他工具书

《圣经研读大纲》 — The Outline Bible

《史特朗经文汇编》 — Strong' s Exhaustive Concordance

《圣经知识宝库》 — Treasury of Scripture Knowledge

《圣经卫星地图集》 — Satellite Bible Atlas

研经工具首页 已上线免费书目

神学与释经

《解经神学探讨》 (*Towards an Exegetical Theology*) 沃尔特·凯泽 (Walter Kaiser) 著

《释经与应用》 (*Understanding and Applying the Bible*) 罗伯逊·麦奎尔金 (Roberson McQuilkin) 著

《释经研究》 (*Expository Study*) 约珥·詹姆斯 (Joel James) 著

《常被滥用的经文》 (*Frequently Misinterpreted Scriptures*) 卡梅隆·布特 (Cameron Buettel) 耶利米·约翰逊 (Jeremiah Johnson) 著

《喜获新生》 (*Finally Alive*) 约翰·派博 (John Piper) 著

《上帝所传的福音》 (*The Gospel According To God*) 约翰·麦克阿瑟 (John MacArthur) 著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马太福音》 (*MacArthur Study Guides Matthew*) 约翰·麦克阿瑟 著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罗马书》 (*MacArthur Study Guides Roman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以弗所书》 (*MacArthur Study Guides Ephesian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雅各书》 (*MacArthur Study Guides Jame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麦克阿瑟研经指南--基本真理》 (*MacArthur Study Guides Other*)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教会建造

《教会生活中的长者》 (*Elders in the life of the Church*) 马特·舒马克 & 费尔·牛顿 (Matt Schmucker and Phil Newton) 著

《教会中的男女角色》 (*Men And Women In The Church*) 凯文·德扬 (Kevin DeYoung) 著

《长老十问》 (*Answering The Key Questions About Elder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执事十问》 (*Answering The Key Questions About Deacon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教会带领人资格》 (*Leadership Qualifications*) 约翰·麦克阿瑟、卡梅隆·布特、耶利米·约翰逊 著

《信仰基要》 (*Fundamentals Of The Faith*) 恩典社区教会 (Grace Community Church) 著
《短宣指导手册》 (*Short Term Ministries Handbook*) 罗德尼·安德森 (Rodney Anderson) 著
《婚前辅导计划》 (*Pre-marital counseling*)

婚恋家庭

《敬虔的丈夫》 (*The Exemplary Husband*) 斯图尔特·斯科特 (Stuart Scott) 著
《贤德的妻子》 (*The Excellent Wife*) 玛莎·佩斯 (Martha Peace) 著
《做个责无旁贷的爸爸》 (*Being a Dad who Leads*)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回归圣经的育儿原则》 (*Godly parenting*)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按照圣经教养儿童》 (*Parenting Classes*) 恩典社区教会 著
《恩典的传承》儿童课程教材 (*Generations of Grace Curriculum*) 恩典社区教会 著
《儿童主日学教师培训》 (*Sunday school teacher training lessons*)

灵性培植

《神真的掌权吗?》 (*Is God Really In Control?*) 毕哲思 (Jerry Bridges) 著
《高尚的罪》 (*Respectable Sins*) 毕哲思 著
《释经式听道》 (*Expository Listening*) 肯·雷米 (Ken Ramey) 著
《疯狂忙碌：一本针对大难题的小书》 (*Crazy Busy*) 凯文·德扬 著
《以圣经祷告》 (*Praying The Bible*) 唐纳德·惠特尼 (Donald S. Whitney) 著
《当今神的医治》 (*The Healing Promise*) 理查德·梅休 (Richard Mayhue) 著
《柔和谦卑》 (*Gentle And Lowly*) 戴恩·奥特伦 (Dane Ortlund) 著
《信心的赛跑》 (*The Race Of Faith*) 史普罗 (R. C. Sproul) 著
《属灵成长的钥匙》 (*Keys to Spiritual Growth*)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基督徒品格的柱石》 (*Pillars Of Christian Character*)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布衣圣徒》 (*Twelve Ordinary Men*) 约翰·麦克阿瑟 著

《与主亲近》 365 天灵修 (*Drawing Near*)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寻求神的旨意》 (*Found God's Will*) 约翰·麦克阿瑟 著

《战胜忧虑》 (*Anxiety Attacked*) 约翰·麦克阿瑟 著

圣经辅导

《圣经辅导简介》 (*Introduction To Biblical Counseling*) 约珥·詹姆斯&约翰·斯特里特 (Joel James and John Street) 著

《圣经辅导》 (*Counseling How To Counsel Biblical*) 约翰·麦克阿瑟&韦恩·麦克等 著

《走出抑郁》 (*Out Of The Blues*) 韦恩·麦克 著

《合乎圣经的愤怒与压力管理》 (*Anger & Stress Management: God's Way*) 韦恩·麦克 著

《合乎圣经的心灵改变过程》 (*The Process Of Biblical Heart Change*) 朱莉·甘绍 &布鲁斯·罗德 (Bruce Roeder, Julie Ganschow) 著

《符合圣经的改变过程》 (*The Process Of Biblical Change*) 朱莉·甘绍 著

《心灵层面的问题》 (*Questions On The Heart Level*) 朱莉·甘绍 著

《收回时间：胜过拖延症的圣经策略》 (*Taking Back Time*) 菲尔·莫泽 (Phil Moser) 著

《风暴中安全无虞：胜过焦虑的圣经策略》 (*Safe In The Storm*) 菲尔·莫泽 著

《正如耶稣：健康成长的圣经策略》 (*Just Like Jesus*) 菲尔·莫泽 著

《争战的力量：抵抗性诱惑的圣经策略》 (*Strength For The Struggle*) 菲尔·莫泽 著

《欲望的死胡同：胜过自怜的圣经策略》 (*Dead End Desire*) 菲尔·莫泽 著

《对抗怒火：胜过怒气的圣经策略》 (*Fighting The Fire*) 菲尔·莫泽 著